

135502

純文藝月刊

風集



十一月號

(總號第一四五期)

5201
3600



145

目錄

論文

Percy Bysshe Shelley 的詩 錢歌川(四)

短篇小說

兩張手術台 馮馮(九)

小陽春 夏楚(十五)

無價之寶 聶華苓(一一三)

安和牝牛 金橋譯(二八)

一夜驚魂 汪亦度譯(五十)

遺棄 鮑平譯(六九)

中篇小說(一期刊完)

瑪猛哈雅家的旅行 段彩華(三一七)

長篇小說(連載)

太陽下(三) 孟瑤(七一)

散文·隨筆

舊書舖之戀 余西堂(六)

我的嗜好 謝冰瑩(七)

窗及其他 黎烈文譯(十二)

海德公園瑣憶 羅斯福夫人(二十)

愛的呼喚 王啟先譯(六十)

望遠篇 蒙草(六八)

出版者：

蕉風

電話：五—九六九社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聯印

九龍新山道三十一號立基大廈九樓
電話：六二五八八三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香港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The
Chao Foon
Monthly

November 1964.

KDN 726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月刊鳳蕉

准版字NDK七二六號

第一五四期

一十年四六九月號



佳作評介

定 價：

零售（每冊）………

馬幣五角 港幣一元 美金二角

半年（六冊）………

馬幣二元七角 港幣五元四角 美金一元

全年（十二冊）………

馬幣五元 港幣十元 美金二元

長期訂戶之平寄郵費包括在訂費之內
如須航空郵寄，按郵局實際郵資收費

定閱辦法：

大馬地區………

請將訂費購買 Money order 或同值之
一角郵票，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香港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Union Press Circulation Company,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其他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評「流犯與王國」………朱乃長譯（三十）
水滸人物散論………岳騫（四七）

詩

擺渡船上………周夢蝶（十一）

死了的蝙蝠和昔日………痲弦（十九）

現實………白鷗（二二）

六月冰冷………雪桑（二九）

音樂………波特來（六一）

灌木叢詩抄………沈甸（六七）

傳記文學

浮生總記（三）………李金髮（一一一）

郁達夫別傳………溫梓川（五六）

熬煎………黃潤岳（六一）

創作經驗

作家的心靈………喬治·桑（五八）

作家書信

給湯麥司·卡萊爾………愛默生（七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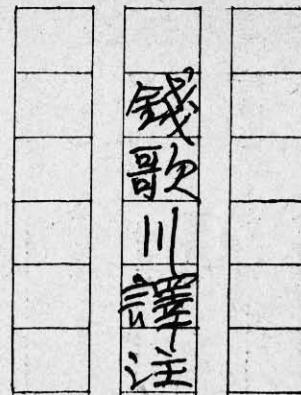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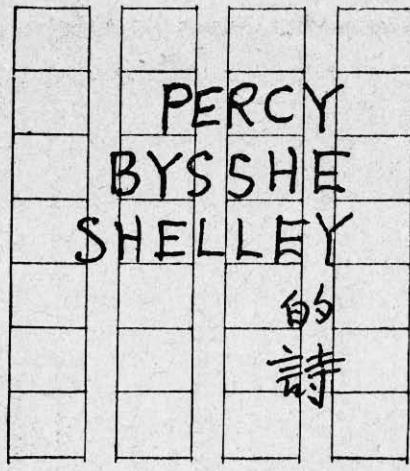
作者印象

火星子………勃羅美（六五）

編者的話………（八）

135502





佛法中所說的「諸行無常」，確是人間世的一種真理。敏感的詩人，莫不感到人世的無常，而不免要形諸筆墨。紅樓夢中的一段曲文：「陋室空堂，當年笏滿床。衰草枯楊，曾為歌舞場。蛛絲兒結滿雕梁，綠紗今又糊在蓬窗上。說什麼脂正濃，粉正香，如何兩鬢又成霜？……」不正是描寫這種無常的嗎？現在我想要為讀者介紹的，是英國薄命詩人雪萊寫的一首咏無常的詩。這首詩小巧玲瓏，堪稱佳作，是在雪萊死後，他夫人編印他的遺稿時，才發表出來的。

在欣賞這詩之前，理合介紹一點作者的生平和性格，使讀者可以了解這個詩人的作風和背景。

伯塞·柏希·雪萊 (Percy Bysshe Shelley, 1792-1822)，是和拜倫 (Byron)、基芝 (Keats) 齊名的英國浪漫派的詩人。他的出現正如他自己所謳歌的，是一個來自「月宮的精靈」。當他在綺頓的時候，置身在一個大規模的公立學校之嚴酷與傳統的習慣裏，他那敏感的天性已經沉溺於反叛的狂熱中了。終其一生，他都沒有脫離這種狂熱，而進入精神清醒的境界。他在一八一〇年去到牛津，讀了法國懷疑派哲學家的作品，感覺到他應該把自己對宗教的看法公諸於世，翌年便寫成一本小冊子，名叫「無神論的需要」(The Necessity of Atheism)，發表出來，竟觸犯了大學當局的忌諱，而被開除了。

不久他和赫瑞蒂·惠司脫布魯克 (Harriet Westbrook) 小姐結了婚。婚後他還是熱狂如舊，竟去鼓動愛爾蘭人為國雪恥復仇，撰成「告愛爾蘭人民書」(Address to the Irish People)，從他杜柏林寓所的窗子裏，擲向每個可能接受的過路人。

後來雪萊結識了革命哲學家兼小說家威廉·高德溫 (William Godwin)，受了他很大的影響，並愛上了高妻的拖油瓶瑪利 (Mary)。他在一八一四年遺棄了赫瑞蒂，和瑪利同居，赫瑞蒂便氣得自殺了。他帶着瑪利去歐洲大陸旅行，一八一八年在意大利的北部定居下來。一八二二年為着去迎接從英國來的朋友蕭·衡脫 (Leigh Hunt)，駕着名叫愛儂兒 (Ariel) 的一隻新造的小艇從萊格杭 (Leghorn) 出海，不意竟在夏季那種席捲地中海的颶風大浪中慘遭滅頂。遺體在海濱火化之後葬於羅馬的英國公墓，就算近死去不到一年的基芝的新墳，每個研究英國文學的人，到了意大利都要去那公墓憑弔一番。

雪萊是一個理想主義者，對現實頗為隔閡，所以他的行為是很大胆而奇特的，他的感受性極為纖細，寫詩的技巧也非常優秀。最代表雪萊的特殊個性的作品是「解禁了的普羅米薩斯」(Prometheus Unbound, 1820)。在這部抒情詩劇中，雪萊把普羅米薩斯寫成一個非但是代表着協助人類的超人而且是代表着人類本身和自由與愛的擁護者。他的感覺和思想，在這詩中融和為一，其意像的出塵，音樂的超俗，詩形的變化，使得這首詩不僅是雪萊的傑作，即在英詩的穹蒼中，也算是一顆明星了。

雪萊的天才主要還是抒情的。在他的一切最好的歌曲裏，字句排列在極合適的地位，和某種隱匿的諧聲起着共鳴，音調節奏，放縱奇特，但永遠是極完備的「西風歌」(Ode to the West Wind)的旋律結構，不妨拿來當做一種典型的例子加以研究。在這首詩裏，所用三韻句體(Terza rima)那種狂猛的激蕩和毫不懈倦的奔流，每十二行之後所綴的雙行，極真實地暗示着風的急吹和迸發，時而為驟然的寧靜所間隔。同樣地在「寄雲雀」(To a Skylark)一詩裏，那鳥的翱翔，其歌聲中虛幻的狂歡和波浪式的激進，都曾用成千種精微而富有變化的表號，映射在詩的旋律裏。為哀悼詩人基芝短命而死，雪萊寫有「亞當尼斯」(Adonais)一詩，詩中描寫圍哭在基芝屍體旁邊的有「榮耀」和「憂愁」，身披喪服的是「黎明」和啜泣的「陽春」，孤寂的「時刻」，生翅的「勸勉」和戴面紗的「命運」，還有那班

MUTABILITY

無常

I

The flower that smiles to-day
To-morrow dies;
All that we wish to stay
Tempts and then flies.
What is this world's delight?
Lightning that mocks the night,
Brief even as bright.

II

Virtue, how frail it is!
Friendship how rare!
Love, how it sells poor bliss
For proud despair!
But we, though soon they fall,
Survive their joy, and all
Which ours we call.

III

Whilst skies are blue and bright,
Whilst flowers are gay,
Whilst eyes that change ere night
Make glad the day;
Whilst yet the calm hours creep,
Dream thou—and from thy sleep
Then wake to weep.

今天在微笑着的花，
明天就要枯死。
我們希望留下的一切東西，
都令人喜愛但迅速飛逝。
這個世界有什麼歡暢？
嘲笑著黑夜的閃電，
雖只片刻却很光亮。

II

美德，何等的脆弱！
友誼，何等的珍物！
愛情，為傲慢的絕望
而出賣何等可憐的幸福！
雖然它們很快化為烏有，
但我們却能比那種喜悅命長。
比我們所有的一切還要活得長久。

III

趁天是青的，光輝照耀，
趁花正開放，艷麗無比，
在黑夜到臨前那變化的眼睛，
還能使白日歡天喜地，
當無聲無息的時間慢慢在遠揚，
你做夢吧——然後再從你睡夢中
醒來去悲傷痛哭一場。

美麗的「夢幻」，這些都是詩人的精神發散到世間的結晶品。雪萊悼基芝的這首詩，也許最能滿足基芝本身那種殷切的藝術感了。

現在我們來研讀一下雪萊的這首短詩。詩型是用的「弱強格三韻律」(Iambic Trimeter)和「弱強格二韻律」(Iambic Dimeter)一節七行中，四行交互押韻，後三行中前二行為三韻律，最後一行為二韻律。實為輕妙而又明澈的一首抒情詩。現以第三節為例，將韻律標明如下：

The third stanza of "Mutability"

Whilst skies are blue and bright,	a
Whilst flowers are gay,	b
Whilst eyes that change ere night	a
Make glad the day;	b
Whilst yet the calm hours creep,	c
Dream thou —and from thy sleep	c
Then wake to weep.	c

但第一節中的Lightning和第二節中的Virtue, Friendship因為是「強弱格」(Trochaic)，未免有破壞統一之嫌，但這樣一來，反而更覺得強而有力了。

腳韻是ababccc，頗為整齊，第三節的ccc，為creep, sleep, weep，鏗鏘有聲，餘音嫋嫋，最後一行的Wake to weep還用了W的頭韻(alliteration)。

標題Mutability是說人世的變化無常，詩人有感於此，對着這個有如朝露的人生，並不一味悲傷，而最後結論的"Dream thou"一語，實為重點所在。人生就是一個夢，我們要不做夢，就沒有人生。不做夢而面對現實的時候，誰又能不為人生悲慘的命運而悲傷痛哭呢？

舊書舖之戀

余西堂

彷彿似之！記得已故作家王禮錫有首描寫舊書舖的小詩：「廠甸深簾故紙香，神田夜市亦輝煌，賽因最愛沿河路，古書陳畫閱夕陽！」不佞一向對於賽因河畔以及神田的夜景，雖不能至，心嚮往之；至於深簾故紙的北平廠甸，我却也在那兒閱盡夕陽，消磨了不知幾許少年歲月。至今恍如春夢無痕了。

逛舊書舖，幾乎是每個知識份子的嗜好，也是有閒階級們的官能享受之一。所謂逛舊書舖，則逛的人並不一定就是買書的人，書買久處書城之中，也早已有了幾分書卷氣，所以不會像普通商店那樣的俗氣，儘管你東翻西閱，還不致遭到他們的白眼。

所謂舊書舖也者，應該是專指地攤和舊書店而言，新式的大規模書店，不屬於此類。這裏五花八門，新舊並列，且不太講次序和門類。有時「朱註四書」緊隣「古本金瓶梅」，「莎翁全集」也不妨靠近「小五義」。一爿小書店往往兼收並蓄，包羅萬象，研究歷史與哲學的大人先生們可以到這裏來找比較冷門的資料；想養鷄，想作豆腐乾的同志，保証也能找到無師自通的指南之類。

逛書攤如遊名山大川，隨處都可尋幽攬勝。又如與古人

對談，他們不厭其詳的讓你領教。書舖之中還有所謂冷書攤，別小覲他們所賣的不過是些殘缺不全的舊書，多半是「太上感應篇」、「八股文」、試帖詩之類，但有時也可能發現極珍貴的版本，或無名作家極有價值的作品。古往今來，不知有多少有價值有意義的佳作埋沒於冷攤之中而不遇識者，實在是令人遺憾的。

筆者涉足江湖三十年，走遍了中國的名城大都，至今念念不忘於北平琉璃廠的書市。其次，則南京夫子廟，亦彷

當年北平，棉袍一襲，暖鞋一雙，徜徉其間，任興留連。雖屆打烊時光，知趣的夥友還開留半扇，供人自由出入。

北平的舊書舖，除了琉璃廠外，還有東安市場與西單商場，那幾段長長的書巷，亦饒情趣。這一帶雖然開的多是書

店書攤，但來逛的人却色色俱全，有戴深近視眼鏡的老先生，也有裝束入時的摩登小姐，甚至還有來自異國的「中國通」與「漢學家」。有時與他（她）們在舊書舖邂逅幾面之後，彼此也不禁要會心的微笑。

我初到北平的時候，還算是承平的日子，那時手頭比較方便，逛書舖下來，總是滿載而歸。歸途順便買上半斤良鄉栗子，回家把一本一本的舊書打開來，慢慢閱讀，竟或把這漫長的冬夜消磨得不知東方之既白。

逛書舖必須要有一份閒情與耐性。買課本，買新書，無妨到書局，書名列岀，一索即得。然而這只是一項交易行為，不會引起情感上的作用。逛舊書舖則不然，雖然也要買，但這種買是無固定目標的，遇見喜歡的便買，却不一定買了便走。有時久求而不能買到的書，無意竟或遇到，不禁喜極狂呼，而亟擁之入懷。而對這些書的斤斤較量其價錢，反覺是件多餘的事了。

舊書舖中的夥友們，記憶力大都甚強，找一本書，只要問他便立可知其有無，你如果有暇與他一談，你一定也會驚訝他的博聞強記，而再也不敢輕視他們了。

南來以後，深覺今日香港漸漸已成為過去中國大陸社會的縮影，凡大陸所有的事物，這兒甚麼都有。可是我却單單尋不到值得留戀一日半天的舊書舖，像我們當年在北平南京時所常到的地方一樣。

這，恐怕要成為我們南來者永久的憾事了。

（上接第5頁）

Brief形容lightning的極其短暫，前應補as來解釋even一字是為加強語氣而加的。Friendship後也不妨當作有comma的來辦。sells……for作為……的代價而出賣。這裏是說戀愛的幸福是少得可憐的，（poor bliss），一會兒就消失了，隨即就要陷於那大的絕望（proud despair）之中去。they指上述的virtue friendship, love等。their joy和all都是survive的Object, whilst為while的古寫。eyes指相戀的眼色。ere為before的古語。make glad the day使白天覺得愉快glad=joyful, calm平靜的，無聲無息的。creep慢慢爬過，指歲月的流逝。



我嗜好的好

• 謝冰瑩 •

我的嗜好是多方面的：小時候喜歡爬樹，捉泥鰌，到山中去拾苦珠，採茶，聽故事；中學時代，我喜歡看小說，有時一天看兩本；但那只是看故事，什麼主題，技巧、修辭、結構……連想也沒有想過；而且只要是小說，不管是舊的，新的，外國的，中國的抓來就看。

這也許是我的好習慣，不管什麼書，我總要把它看完才放手。我心裏想：即使是一部不好的小說，我也要曉得它壞在那裏；假若有人說它不好，我問他：「什麼地方不好，是故事不近人情？還是文字不通？」對方若是回答：「我也弄不清楚，只知道它不好。」我對於他含糊的答覆，一定不滿意，非自己把全書看完，找出它不好的原因不可。在上海住了一年，我除了嗜書如命外，還喜歡看電影。老實說，只因

為我沒有錢，所以每星期只能看一次；假若我有足夠的錢，說不定會天天去看。有一回，我取來「從軍日記」一筆可觀的版稅，我不敢告訴朋友，怕他們要我請客，我一個人一天連看四場不同的電影，那是我生平第一次這樣荒唐。我把這件事告訴我的孩子，女兒說：「媽媽，你要陪我一天看四場，讓我過一次癮。」果然，我在太平，有一次陪她看了三場，累得我幾乎大病一場，年紀老了，連娛樂也沒有精神去享受，真可憐！

一直到今天，我還喜歡看電影——看那些有文藝價值，主題正確的片子；最討厭那些歌舞、打鬥和低級趣味的影片。「翠堤春曉」，我看過八次，「魂斷藍橋」五次，好的影片，我看了永久不會忘記；壞的片子，一面面看，一面生氣，回來坐在車上還不住地懊悔。來到台灣，看電影的興趣大減，原因是好的片子不容易買到票；排隊，我最討厭；買黃牛票，又太貴了，半年難得看兩三回；幸虧現在我的興趣，已轉移到看書與種花上面去了。

書，等於我的維生素，一天不看它，也正如一天不寫日記一樣會感到空虛，若有所失。因為愛書，所以無論到什麼地方，不管是暫住或者久居，總喜歡買些書來把客廳塞得滿滿的；自然，這些書並不是我一個人想看；而是想便利別人。這樣一來，固然朋友、同學來借書的，都表示非常高興，非常感謝我的樣子；但有少數借書一兩年也不還，丟了也不告訴我，使我又氣又惱，曾經有好幾次發誓再不出借書；可是看到他們那種誠懇借書的態度，我又破戒了。

種花是最快樂，又不用花多少錢的工作，只要勞動一下雙手，把土挖鬆，撒下種子，一定有發芽生長、開花的一天。

不過話是這麼簡單，其實要使花種得好，還要付出許多時間和心血：例如澆水、施肥、拔草、除害蟲不算，你還要懂得每一種花的性質，什麼花不能多晒太陽；什麼花不能多澆水；什麼花不要多施肥料；什麼花不能把水澆到葉上，否則就要爛掉，許多問題都不能疏忽，可見種花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

☆

☆

☆

「君子不奪人之所好。」我連忙說：「我只要看一看就滿足了，絕不會拿走的，請放心。」

一聽和守亮的太太，都哈哈大笑起來。
守亮小心翼翼地從臥室裏把貝殼遞到我手裏，我笑得幾乎連眼淚都流出來了，我說：

——這樣的貝殼，我那裏太多了！太多了！你如果要，我可以送你幾個。

那是一種像坦克車似的貝殼，微驕的背，反面有一條小縫，起初我也以爲這種貝殼很美，等到真正找到那些奇形怪狀，色彩鮮艷，花紋特別美麗的貝殼時，就覺得它太平凡了。

本刊革新已是第三期了。不少新的作家參加我們的耕耘工作，也有不少新的讀者成為我們的訂戶。各方面的鼓勵和支持越多，使我們對這一份刊物的照顧更加謹慎，更加努力；我們不但不願辜負社會人士的厚望，而且，還希望有更令人滿意的表現。

錢歌川教授在百忙中寫了「Percy Bysshe Shelley的詩」，由名家來分析名詩，實在難得，相信讀者會喜愛這一類文字。

謝冰瑩教授最近右手受傷，她爲了表示對本刊的全力支持，勉強以左手握筆，寫成「我的嗜好」一文，以饗本刊讀者。我們謹在此，致萬分謝忱。

編者的話

是以一種新的形式來表

這篇「兩張手術台」是以一種新的形式來表現一個新的題材。

十年來，段彩華一直是一位被人注意的華文作家，本期發表的「瑪猛哈雅家的旅行」，寫的是高山族的故事。作者文筆簡樸有力，絕不牽泥帶水，絕不炫耀才華，另具一種風格。

李金髮的自傳「浮生總記」越寫越精采，文中充滿幽默，也蘊含着深刻意義，使我們對這位前輩作家，倍加敬愛。

許多讀者來信，欲補購本刊革新號，初時
本社因無存刊，故未能照辦，現本社已設法收
回該期本刊百餘冊，需要者請速函購。（每冊
馬幣五角，包括郵寄費。）此百餘冊若售罄，
再有需要者，本社則愛莫能助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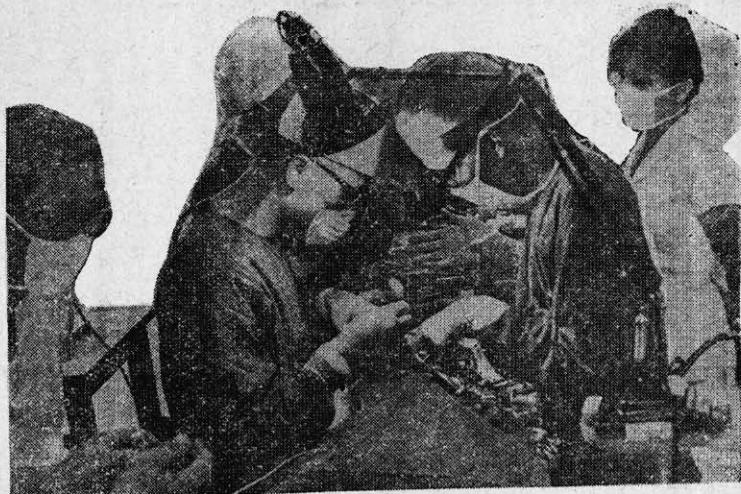
提到貝殼，我首先要感謝孫虹先生，當他在宜蘭教書的時候，他曾發動他的高足去海濱為我拾貝殼，真虧了他們不怕麻煩，連米粒那麼大的也拾來了；其次是許多華僑同學和戰士，還有菲律賓的作家康沙禮士，他們都是送貝殼給我的，使我的收藏更豐富、更美麗了！

七
外
卷
一
三
五
九

三

兩張手術台

馮馮



二十二分鐘。主持手術的主治醫生還沒有進入手術室，只有三位實習醫生在室內從事最後檢查。

他們已經穿上了雪白的工作衣服，戴上了雪白的工作帽，也蒙上了口罩，手上也戴着消過毒的塑膠手套。他們正在檢查各種手術用具。左邊的一位在看牆邊玻璃櫃裏的藥瓶，藥瓶有很多種，紫色的，棕色的，高的，矮的，形形式式，琳瑯滿目；記者沒有學過藥物學，無法向您報告這些是什麼藥品。另外一位實習醫師正在試驗一座輸血用的器具，他已經把一瓶代用血漿倒過來，裝放在架上了，現在他拿起透明的塑膠管連接在瓶口，……。第三位實習醫師將一輛小小的活動小車推到手術台旁邊，車子上面有一個潔白的磁盆

手術台附近的麥克風傳出來。
對了，我還沒有告訴您，現在擺在這一間手術室中央的是兩張手術台；兩張，不是單獨一張，兩張並排着；每一张的上面都鋪着柔軟的塑膠床布，都是乳白色的。現在一位實習醫師搬了兩個塑膠大枕頭，放在左邊的一張手術台上，然後又放一隻比較小的在右邊的那一張。

您聽見電燈掣開關的聲音嗎？手術台頂上的

巨大手術燈亮了，強烈的燈光照射在兩張手術台上，塑膠床布反射着光。現在三位實習醫師都聚在一起了，他們互相交換着眼色，點點頭，手術燈被他們關了，整個手術室又恢復了剛才的螢光燈光，暗綠暗綠的。

好了，他們都準備好了。一位實習醫師走到牆邊打電話。現在距離預定開刀的時間還有十分鐘，病人馬上就要進入手術室了。

來了，來了！手術室的白色的門打開，首先

各位聽眾，這裏是中央廣播公司，我們現在在國立大學醫院外科第三手術室，為您轉播一項手術現況，各位聽眾注意收聽。

現在我們獲得國立大學醫院的特別准許，進入了第三手術室的參觀台。我們現在的位置是在最東邊的一個角落裏，從這裏，居高臨下，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看見手術台，不受任何阻擋，也不會影響醫生和助手他們的工作。現在時間是上午十點零八分，距離預定開始實施手術的時間還有序排好。您聽得到的聲音，那從我們特別置放在

上面放着各式各樣的手術刀，剪子，鑷子，都是亮晶晶閃光的……；您剛剛聽到的金屬聲音，就是這些器具；那位醫師清點了一下，照着次序排好。您聽得到的聲音，那從我們特別置放在

—9—

進來的是一位女護士，白衣裙，白帽，白口罩。她倒着行走，拖着一輛擔架車的一頭。擔架車的

小小鐵輪子旋轉着，車身露出了一段。現在我們看見了病人的頭部，漸漸是全身，後面還有一位女護士推着車。

病人現在被推到第二座手術台旁邊，就是右邊的那一張。現在他躺睡在車上，現在他被那兩位女護士抱起來了，她們輕而易舉地把他抱起來，因為他的身體實在很短小，我想各位聽眾一定猜得到他是誰。他就是這兩天報紙上登載的那個不幸的小病人；他只有五歲，因為患了膝骨關節萎縮症，不能行走。如果您注意到昨天和今天的報紙，一定會看到過他的照片的。

他很乖，沒有哭，安靜地讓護士抱起來，放在他手上術台上躺下。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他的兩條腿是徒有虛名的，當護士小姐把他抱起來的時候，他的兩條腿自膝蓋以下，像是兩隻空袖子一般地掛着。現在他躺下了，兩隻圓圓的大眼睛不停地轉動，胖胖的小臉像是一隻熟蘋果，他的眼睛看起來似乎比他的小嘴還大一點。他的鼻子很小，而且扁塌塌的，不過他的眼睫毛又黑又長，他的頭髮稀薄而柔軟。他上身沒有穿衣服，只在下身穿了一條小小三角褲，看他那胖都都的樣子，真像是一個洋娃娃。

「爸爸！爸爸！」

糟糕，小傢伙哭了，我們剛剛還說他很乖不會哭呢！他好像很害怕這個陌生的環境，他找他

的爸爸了，現在一位女護士低頭向他微笑，安慰他：

「爸爸立刻就來了：寶寶乖，寶寶不哭。」

「爸爸！爸爸……我要爸爸……」

各位聽眾一定已經聽到這些了，的確，這是一個相當可怕的地方，是不是？在他的週圍站着那末好幾個全身都是白色的蒙面人，只露出眼睛

，一點表情也沒有。在寶寶的小小心靈中，無疑地是覺得恐怖的。

門又推開了，這一次沒有進來另一張擔架車，只是一位實習醫師和一個瘦瘦的中年男子，他們並排地步行着，走到小孩的旁邊。

「爸爸！爸爸！怕怕！怕怕！」

「寶寶不怕！寶寶乖！爸爸在你身邊！看着你。」

「爸爸抱！爸爸！不要開刀！不要開刀！爸爸！」

「我們回家！」

「我們等一下就回家。寶寶乖喲！乖乖地睡！」

「讓阿姨陪寶寶！阿姨給寶寶講故事啊！」

「不要！不要！爸爸……不要開刀……」

各位聽眾，您已經聽到了？寶寶知道害怕，不肯開刀，要他的爸爸抱。現在，寶寶在手術台上掙扎着，伸着兩手，向爸爸哭叫。做爸爸的不得已，把寶寶抱在懷裏，哄他，輕輕地拍他的背。各位聽見他的哭聲沒有？寶寶還在哭呢！做爸爸的毫無辦法，一張瘦削的臉上露出焦急和憂慮，小孩似乎哭得使他很難過，他的眼中也溢出淚水來了。

「好了好了，寶寶不要再哭了，聽爸爸話。」

「不要開刀！不要開刀！」

「不開刀怎麼行呢？開了刀寶寶才能走路呀！」

「開過刀才能跟小朋友一同跑呀跳呀，拍皮球……」

「不要不要……」

「要的，寶寶要的，寶寶還要到學校去，上學，像小英一樣？學校裏有老師，老師阿姨教寶寶唸書唱歌，還有……寶寶不是要找媽媽麼？寶寶先要會走路，才能去找……」

做爸爸的哽咽得講不出話來了。他緊緊地抱着寶寶。各位聽眾，如果您看過報紙，當然知道寶寶的媽媽是半年前離家出走的；寶寶還記得

她，常常哭着要媽媽。

現在，寶寶還在哭着鬧着。各位聽眾都可以

聽到他的哇哇的哭聲。

「醫師，我看還是要給他施行全身麻醉才行了。」

您聽見了吧：做父親的向醫師要求給寶寶全

身麻醉，醫師已經同意了。現在，爸爸把寶寶放回手術台上，睜着一雙含淚的眼睛望着寶寶。

「寶寶乖喲！寶寶不吵不鬧，爸爸陪寶寶睡

睡覺，做大肥豬，打呼，哈！好大的鼾聲啊！呼呼……」

一位醫師拿來了一個裝有麻醉藥的麻醉吸入器，放在寶寶鼻子前面，寶寶掙扎幾下，想要避開，可是很快就倒在枕上睡熟了。現在他已經安靜了，不吵也不鬧，很乖，面頰上留着淚痕。他爸爸看了他好一回兒，在他的頰上輕輕地吻了一下。

「好了，李先生，請你躺到這邊的手術台上！」

爸爸服從地，自動坐上手術台，把他所穿着的一條灰色褲脫下，只穿了內褲和上身的灰色睡袍，這是醫院規定住院病人的服裝。

「大夫，您要不要再替寶寶做局部麻醉？」

「不必了。」

「他不會痛吧？」

「不會的，李先生。你放心好了。現在請您

準備好，我們要替你做局部麻醉了。」

「好的，」

「不要緊張！輕鬆一點！」

「我知道！」

一位護士小姐上來用酒精替李先生在兩條腿的膝蓋部份消毒，另一位則替沉睡中的寶寶消毒

。然後是一位實習醫師為李先生在膝旁注射麻醉

針。李先生好像有些怕痛，看他的神情有些不自然。

「痛嗎？」

「還好！」

「過一回你就沒有感覺了。」

現在，兩位中年的主治醫師同時地分別為他們父子兩人開刀，在兩張手術台的上面，強烈的手術燈光照射着父子兩代。父親的眼睛避開燈光，轉向鄰床的兒子身上。他大概是看不見什麼的，除了他兒子的熟睡中的小小胖臉，因為那邊圍了一堆實習醫生遮住了他的視線。

我們是看得很清楚的。兩組醫生迅速熟練地分別在兩張手術台上工作，實習醫生緊張地看着寶寶。主治醫師一心專注在病人的膝蓋部份，用手術刀割開他們的膝蓋部份。紅血冒出來了，從父子倆膝蓋裏冒出來了，鮮紅的血。父親似乎毫無痛苦的感覺，只是專注地看著寶寶。

「棉花！」

「棉花！」

兩位主治醫生都低聲地發着命令，連頭也不回。實習醫師們連忙遞過去潔白的藥棉。主治醫師用鑷子夾着棉花吸血。

「三號手術刀！」

「二號剪！」

「……」

各位聽眾，我們現在正在觀察着兩位大醫師

為李氏父子施行膝部移骨手術。各位可能已經從報紙上知道，李炳林先生為了使他的愛子寶寶能恢復行走的能力，經過和醫院的一番磋商，他請求醫院開刀，把他膝部的一顆軟骨取出，移植在寶寶的膝部，這一項極其不平常的手術正在進行的過程當中。

各位聽眾，剛剛您聽到的都是主治醫師正在

進行開刀的情形。各位聽眾，現在，黃主治醫師已經成功地把寶寶的膝蓋部份割開了，我們看見了白色的一點點骨頭在血肉當中。在同一個時間裏，林主治醫師也非常成功地把父親的膝蓋割開了。現在，您聽聽那手術刀割割在他的骨頭上的聲音。

聽到了沒有？也許沒有聽到，是不是？聲音很低，很小，不容易聽得到。各位聽眾，林主治醫師已經順利地從李炳林先生的膝蓋裏割下了一顆軟骨，那只是那末一點點，是一個關節上的三個小軟骨之中的一顆，馬上就要移植給他的兒子了。真是天下父母心！親愛的聽眾，李先生現在慈愛地笑着呢，他非常高興地看着他的軟骨被移

送到黃主治醫師那邊去。

黃主治醫師已經把寶寶的萎縮退化失去機能的軟骨割除了，現在他用他的熟練的手法，把李先生的一塊移植下去。親愛的聽眾，無論您是相信什麼宗教的，請為寶寶祈禱手術成功吧！這種骨骼移植手術是一種極其困難的手術！

各位聽眾，這裏是中央廣播公司記者，在國立大學醫院外科第三手術室頂上參觀台上，為您播送李炳林父子移植骨骼的現場實況錄音。剛剛您聽到的是開刀移植一條左腿膝蓋的情況，現在兩位主治醫師已經在他們父子倆的膝蓋上縫線了，馬上就要開始右腿上的手術，請各位聽眾繼續收聽……。

1
負載着那麼多那麼多的鞋子！
船啊，負載着那麼多那麼多
相向和相背的
三角形的夢。

擺盪着——深深地
流動着——隱隱地
人在船上，船在水上
水在無盡上，無盡在……

無盡在存在而不存在的
存在上——存在麼？
纔上來呢！纔一轉眼
便又被不存在接引了下來。

2
揮舞着盈盈和默默
凝立在流轉。遭我一軸
愈展愈長的風景的東岸
倒退着！冉冉地，遠了……
我底船還沒開動哩！

我底船還沒開動哩，
猛回頭！那接引我的西岸
(縱橫着瞭望的腳印的)
已貼抱着我的船舷底邊邊了。
我底船還沒開動哩！

是水負駛着船和我行走？
抑是我行走？負駛着船和水？

暝色撩人
愛因斯坦底笑很玄。很蒼涼。

擺渡船上

周夢蝶

窗

及 其 他

Charles Baudelaire 作
黎 烈 文 譯

如果這是一個貧窮而又年老的男子，我也會同樣容易地重編出他的傳記。

「於是我睡下，因為曾在別人身上生活過和痛苦過而感到驕傲。也許你會對我說：『你確信這傳記是真的嗎？』祇要它幫助我生活，幫助我感覺我自己存在和我之所以存在，那麼在我身外的『實際』究竟如何，又與我何干呢？」

一、奇人

「說吧，謎樣的人，你最愛誰？你的父親嗎，你的母親嗎，你的姊妹嗎，你的兄弟嗎？」

「我既沒有父親，也沒有母親，也沒有姊妹，也沒有兄弟。」

「你的朋友嗎？」

「什麼叫做『朋友』，我至今還不明白呢。」

「你的祖國嗎？」

「我不知道它在什麼地方。」

「美嗎？」

「如果是女神那樣的不朽的美，我自會由衷地愛它。」

「黃金嗎？」

「我恨它正像你恨上帝一樣。」

「嚇！那麼你究竟愛什麼呢，特殊的奇人？」

「我愛雲……那飄逝的雲……在那邊……那奇妙的雲！」

二、時鐘

中國人能在貓眼裏看到時辰。

有一天，一個傳教士在南京城外閒步着，發現自己忘記帶錶，於是他也問一個小孩子那時是什麼時候。

天國的頑童起初猶疑看；隨後，他高興起來，回答道：「我就來告訴你。」過不多久，他回轉來了，抱着一隻很大的貓，他正面注視看牠，毫不躊躇地斷定道：「現在還沒有完全到正午。」他的話沒有說錯。

那從一個開着的窗戶望向外面的人，決不能像那望着一個關上的窗戶的人一樣看到同樣多的東西。再沒有什麼東西比由蠟燭照亮的窗戶還要深刻，還要神秘，還要豐富，還要黑暗，還要光輝奪目的了。人們能在太陽底下看到的事情，是從來不如在窗玻璃後面發生的事情那樣動人的。在這黑暗或是光明的洞窟裏，生命在生活着，在夢想着，在痛苦着。

越過那些起伏的屋頂，我瞥見一個成熟的，已有皺紋的，貧苦的，一直將身子伏在什麼東西上面的婦人，而且她從不出門。憑着她的臉孔，她的衣服，她的舉止，憑着幾乎無足數道的什麼，我重編出這婦人的身世，或不如說她的傳記吧，而有時我哭泣着把這傳記說給我自己聽。

一、窗

那從一個開着的窗戶望向外面的人，決不能像那望着一個關上的窗戶的人一樣看到同樣多的東西。再沒有什麼東西比由蠟燭照亮的窗戶還要深

刻，還要神秘，還要豐富，還要黑暗，還要光輝奪目的了。人們能在太陽底下看到的事情，是從來不如在窗玻璃後面發生的事情那樣動人的。在這黑暗或是光明的洞窟裏，生命在生活着，在夢想着，在痛苦着。

越過那些起伏的屋頂，我瞥見一個成熟的，已有皺紋的，貧苦的，一直將身子伏在什麼東西上面的婦人，而且她從不出門。憑着她的臉孔，她的衣服，她的舉止，憑着幾乎無足數道的什麼，我重編出這婦人的身世，或不如說她的傳記吧，而有時我哭泣着把這傳記說給我自己聽。

那對可愛的眼睛的深處，分明地瞧出時辰，一種老是相同的，渺茫的，莊嚴的，和空間一樣大的，沒有分和秒的區別的時辰——一種在時鐘上看不

出來的，靜止的却又像一口氣般輕微，一閃眼般迅捷的時辰。

當我的眼光落在這愉快的時鐘上時，如果有什麼討厭的人來打擾我，如果有什麼無禮的沒有涵養的精靈，有什麼時機不好的魔鬼跑來對我說：「你這樣聚精滙神地在那兒瞧什麼？你在這人的眼睛裏尋找什麼？你在那里看到時辰嗎，放蕩而又怠惰的人啊？」我會毫不躊躇地回答：「是啊，我看到時辰；那即是永恆！」

這不是一首確有價值的，並且和你本人一樣誇大的情歌嗎，太太？因為我繡製這篇矯飾的媚辭時，曾經那樣高興過來，所以我絕不問你要什麼來作報酬。

四、狗與小瓶

「我的漂亮的狗，我的好狗，我的親愛的寶貝啊，走近來聞聞這在城裏最好的香水商那裏買來的一瓶上好的香水吧。」

於是狗搖着尾巴——這在這類可憐的生物間，我以為是和笑與微笑符合的記號——走近來，好奇地把牠那潤濕的鼻子擋在開了塞子的小瓶上；隨後，突然恐懼地退開去，帶着責備的神氣對我狺狺地吠着。

「啊！該死的狗，如果我給你一包糞，你定會快樂地嗅它，也許會吞了它的。這樣看來，連你，這玷辱了我的，我的可憐的生涯的伴侶，你也像衆人一樣了，對於他們，我們是絕不應當給以使他們憤激起來的純良的香水，而祇當給以一些細心選下的糞穢。」

五、頭髮裏的半個地球

讓我長久地，長久地，聞着你的髮香吧；讓我把臉埋在你的髮裏，像一個焦渴的人把臉埋在一泓泉水裏面一樣吧；讓我用手搖動你的青絲像搖着一幅香巾似的好把往事抖散在空中吧。

如果你能知道我在你的頭髮裏面所見到，感到，聽到的一切啊！我的靈魂乘着芳香飄蕩，正像別人的靈魂乘着音樂飄蕩一樣。

你的頭髮包藏着整個的夢，滿是帆篷和桅檣；你的頭髮包藏着大海，海上的信風把我吹送到一些可愛的地方，那邊的空氣裏散佈着果實、樹葉、和人的皮膚的香味。

在你那汪洋的髮海裏，我窺見一個難查的埠頭，那兒有着憂鬱的歌曲，有着各國的壯男，有着種種形狀的船舶。那些船舶在那無垠的，永遠炎熱的天空，刻劃出它們精細且複雜的構造。

在你的頭髮的愛撫中，我再嘗到那在一間漂亮的船艙內，在花盆和清

涼的冷水器間，受着靠近碼頭的微波的搖蕩，在一隻長沙發藤椅上度過的那些長時間的疲倦。

在你那頭髮的熊熊火焰中，我嗅到混着鴉片和糖的烟草的味道；在你那頭髮的夜晚裏，我看到熱帶天空的壯麗；在你那頭髮的毛絨絨的河岸，我被柏油、麝香、可可油等混合成的香味陶醉了。

讓我長久地噓着你那些滯重的，烏黑的辯髮吧。當我輕輕地咬着你那些富有彈力和反抗性的頭髮時，我鬍鬚在噓着一些往事。

六、老婦人的絕望

當那矮小的、萎縮的老婦人看到這誰都歡迎，誰都想要討得喜歡的漂亮的孩子；看到這和她——矮小的婦人——一樣脆弱，並且和她一樣沒有牙齒、沒有頭髮的美麗的生物時，她覺得快樂極了。

於是她走近他，想使他笑笑，做些可愛的樣子。

但是感着恐怖的孩子在那慈和的老婦人的愛撫下掙扎着，鬧得滿屋子都是叫聲。

於是那慈和的老婦人退回到她那永恆的孤獨中，在一個角落裏哭着說：「啊！對於我們這些不幸的老女人，討人喜歡的時期已經過去了，連小兒的愛憐都得不到了；我們竟使得我們想要喜歡的孩子厭惡了。」

七、醉吧

我們要老是酩酊着才行。一切全繫於此：這是唯一的問題。爲着不到那折斷你的兩肩且把你壓向地下的可怕的時代的重荷，你得不斷地醉着。

可以以什麼醉呢？以酒，以詩，或以道德，隨你的便。但你去醉吧。並且，如果你有時在一座宮殿的台階上，在一條壕溝的碧茵上，在你房裏沉鬱的孤寂境界中醒了過來，醉意已經減少或消失時，你可以問風，問波濤，問星，問鳥，問時鐘，問一切逃避的東西，問一切呻吟東西，問一切滾動的東西，問一切歌唱的東西，問一切談說的東西，問它們現在是什麼時候；於是風、波濤、星、鳥、時鐘會回答你：「現在是醉的時候！爲着不作時代的殉教的奴隸，你醉吧；你不斷地醉吧！以酒，以詩，或以道德，隨你的便。」

八、那一個是真的

我認識過一個叫做柏勒狄克達（Benedicta）的女子，她使周圍的空氣

充滿着理想，並且她的兩眼裏流露着對於偉大、美、光榮、和一切可以不朽的東西的慾望。

但這不可思議的女人太美了，因而不能長命，當我和她認識不久，她便死了，我親自把她葬了，在一個到墓地去時沿途聞着芳香的春日。是我把她葬了的，好好地釘在一隻像印度箱一樣不會腐敗的香木棺材裏。

當我的兩眼還瞧住那埋着我的寶藏的地方時，我突然看到一個和死者非常相似的人，她以一種患着歇斯底里病的，奇怪的暴力，在那新鮮的泥土上踐踏着，她哈哈大笑說：「我就是那眞的柏勒狄克達！我原是一個著名的流氓！爲着處罰你的迷妄和蒙昧，你得愛着這不值一愛的我！」

但是，我怒極了，我回答道：「不！不！不！」爲着加強我的拒絕，我用腳猛烈地踏着土地，竟使膝以下的腿陷入那新造的墳內，並且像狼落在陷阱中一樣，我也許要永遠被繫在那理想的墓穴中。

九、窮人的玩具

我想給人一個純潔的消遣的想頭。無罪的娛樂是那樣稀少啊！

當您早晨抱着要往大路上漫步一番的決心出門時，請把您的口袋裝滿五分錢一件的小發明物吧，——例如僅僅由一根線牽動的扁平的丑角，打着鐵砧的鐵匠，騎士和他那尾巴上裝着叫子的馬等等，——而沿着一些小酒店，在樹底下，把它們送給您所遇到的陌生而又貧窮的孩子們吧。您將看到他們的眼睛會過度地睜大起來。起初他們不敢拿；他們懷疑自己會有那樣的幸福。隨後，他們的手却會用力地攫住禮物，而他們會像貓跑到遠處去吃您給牠的東西一樣逃開，因爲他們已經學會不信任別人了。

在一條路旁，有一個大花園，花園深處露出一座被太陽照射着的美麗邸宅的白色，而在這花園的鐵柵後面有一個漂亮而又壯健的小孩，穿着這類是那樣充滿嬌美點綴的鄉下衣服。

奢華，沒有憂慮，和富裕的慣常的景象，使得這類小孩如此漂亮，以致有人會以爲他們是用着與小康或貧苦人家的孩子不同的另一種麪團所造成。

在他身邊，草地上躺着一隻富麗堂皇的玩偶，它和主人一般壯健，上了釉，塗了金，穿一件緋紅的袍子，並且蓋滿了羽飾和水鑽。可是小孩並沒有玩他心愛的玩偶，他却在觀看如下的景象：

在鐵柵的另一面，在路上，在薊與麻之間，有着另一個小孩，他是骯髒、瘦弱、墨黑，屬於這類被人厭惡的小孩之一；對於這類小孩，一種公平的眼光也許會發見它的美，如果這種眼光像一個鑑賞者的眼光在馬車製

造人所用的油漆下探測一幅理想的繪畫一樣，他會拭去那種由於貧困而來的可憎的污垢。

透過這些將兩個世界——大路與邸宅——分隔起來的象徵性的柵欄，貧窮的孩子把他自己的玩具顯示給富有的孩子，而富有的孩子將那玩具當作一件稀罕而不認識的物件一樣加以考察。可是，骯髒的孩子在刺激着，搖動着，放在一隻嵌有鐵條的盒子內折磨着的這玩具，乃是一隻活生生的老鼠！他的父母，無疑的由於經濟的緣故，從生活的實際上找出了玩具。而那兩個小孩像兄弟般彼此相顧而笑，露出了同樣潔白的牙齒。

優待本刊讀者（僅限大馬地區）

花一元錢 購二元書

本 期 書 目	過客（小說）	彭歌著	原價 0.75
	介紹人的故事（小說）	費立著	0.75
	大澤鄉（小說）	諸家著	0.50

請附馬幣一元郵票於信封內，並書明購買者之英文姓名，地址，寄來：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小

陽

春

夏 楚



沙士遠拋去了香蕉皮，用手絹兒擦擦嘴，然後才踏着細絨草地走出公園大門。

三月天，太陽暖和和的，有種透人骨節眼的舒暢，他把剛才躺在草地上弄捲的衣領整了整，再抬頭瞥瞥街上。斜對面那座餡餅攤飄送過來陣熱烤烤的香味，裏面還夾着葱花的青氣。沙士遠不禁嚥了口涎水，搜搜荷包，只剩下枚五角硬幣，那種餡餅得兩塊錢一個，他只好輕吁了口氣，軟軟搭搭走回家。

小威坐在門口的櫈上，向沙士遠眨眨眼睛後，繼續低頭舐手中的棒棒糖。

沙士遠蹲下身問道：「小威，媽媽回來沒有？」

孩子點點頭，嘴巴沒離開棒棒糖，沙士遠軟軟搭搭地站了起來，停了會兒才挪開脚步。跨進屋後他看見桌上擺着飯菜，一隻大麻蠅正停在盤中突出的茄丁兒上；他一揮手，大麻蠅「嗡」地飛開去。

這當兒，他妻子從房裏出來，扣着衣服上襟。「你到那裏去了！」說着，她還綁了綑眉

女的萬萬沒想到他會突然來上這一着，不覺怔了下。

沙士遠輕輕一笑，沒回答。

「我們都吃過了，你一個人吃吧！」他妻子又說。

沙士遠悶聲盛了碗飯，開始扒着，接着他想起那塊停過麻蠅的茄子，於是將那突出的茄丁子挾丟到地上。

「你看你！」他妻子一揮手，「專糟場東西，東西是買來的，錢可不好賺哩！」

沙士遠掀了下唇角，可是沒說出話來，只悶聲大口的扒飯。他妻子受不了他這窩囊像，不耐煩的踩了踩腳。

三月天，衣服穿得不薄也不厚，這一踩脚全身的肉都顫動了起來，看起來令人心跳。

忽然沙士遠有了個念頭，那念頭是他昨晚蛻變成熟的，可說是汗積了兩年的成熟；

——我是丈夫！不管怎樣我總算是丈夫！

想到這，他的勇氣提起來了，也綁了下眉毛，把筷子一掉，說道：「天天都是這些菜，煩死人了！」

女的萬萬沒想到他會突然來上這一着，不覺怔了下。

「你？你說什麼？」她有點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菜太壞了，我吃不下去！」

女的端的驚詫了，半晌才說：「虧你好意思這樣說，要吃好的自己去賺，我沒攜着你！」

「我——」沙士遠的眼睛被對方的眼睛鎮攝住了。

「你！你男子漢！算一個女人，你！」女的氣憤填膺地說不出話來，一逕在房門口揮着手當扇子。

三月天氣，雖說是小陽春，但熱起來也就夠受的，女人一急躁，臉上就滿佈了一粒一粒小小的汗珠，那汗珠在她緊脣的臉上顯得透明，像晨花上的露水一樣。

女的氣勢使沙士遠氣餒了，他感到自己有點荒唐，只好使出最好的辦法：走為上計。

他一跨出門，就看見兒子瞪大了眼睛站在一旁，同時他耳中還聽到老婆的聲音，「有志氣你就不要再回來！」

沙士遠沒回一句話，忐忑着轉出巷子又向公園走去。近年來，公園那張石櫈成了他最佳的消

遣地。

在公園的薄暮光影中，他席坐在軟草地上望着身旁過去的一對男女，女的依偎在男的腋肢窩裏，男的把鼻尖挨近女人烏黑的頭髮，不住在嗅着。

「如果——如果我像他這樣健康就夠了！」沙士遠對那男人的背影這樣想，「只要不像現在的我，像任何一個男人都可以，只要是健康的。」

女人望着沙士遠拐出了巷口，她的淚已緩緩流到臉頰上，一搭身坐在藤椅上。

「命苦啊！」她想這樣叫出來。

小威的棒棒糖只賸下了根竹棍子，但沒捨得丟掉，捏在手中怔怔地望着在哭泣的母親。他不懂解為什麼母親和父親時常發生不愉快的事情，小小的心裏時常這樣想：父親是一個好人，在天之前是一點脾氣都沒有的，為什麼母親還不知好歹的使氣？隔壁小毛家的爹多狠，時常罵他媽哩，他媽還是那樣低聲下氣着。

他不能了解，他不了解他的父親和母親是怎麼回事。

桌子上又停着隻大麻蠅，忽然另外飛來個大麻蠅，兩隻麻蠅開始嗡嗡地兜圈子，而且聲音愈來愈响。

陡然之間聲音沒有了，兩隻麻蠅疊到一塊兒，薄暮的光影中，兩隻麻蠅靜靜地疊在桌面上，就在那碟茄子旁邊。小威手中棒棒糖棍不覺幌了下，兩隻麻蠅又嗡的飛了起來，黏在一塊兒飛着，就像生成是一個身體一樣。

麻蠅的嗡聲沒有了，不知是停在什麼地方。

女人的臉好紅，她的淚已停止流了，輕顫着雙腿。腿從旗袍裏圓滾滾地溜出，看起來又有點濕膩膩的。

她看着麻蠅交疊，又看着麻蠅靜止，又望着

麻蠅飛去。

她眼中流出種難熬的光芒，兩手交叉在胸前，用力的吸着小腹，吸得很用力。

三月，陽春，難熬的天氣，不冷不熱，但却意，他膽子大了些，靠近他母親跟前說：「媽！我還要吃棒棒糖。」

兒子的話驚醒了她，偏轉臉，她忽然一把抓住了小威，手指兒用力的扣了下去，兩隻眼亮亮地瞪着。

小威怔住了，棒棒糖棍兒掉在地上，

「媽，我痛，痛……」他掙扎地叫着。

但是那兩隻手像鋼爪樣的鉗住了他，他看見

母親的臉在抽搐着，抽搐得很怕人。

「媽——媽！」他痛駭之餘猛然大叫了起來。

女人的手慢慢鬆開，挪動了下腳，把兒子放在地上，啞了聲音說：

「要錢，向你爸爸要去，我沒有！」

小威從痛駭中哆嗦着不敢吭聲，靜靜坐在地上。女人望着兒子，好一會又歇斯底里的摟起了他。

「小威，媽苦，媽苦啊！」小威有着餘悸，他奇怪的望着母親。女人的臉上重又流下了淚，「你不會懂的——」女人的臉上重又流下了淚，「你不會懂，將來，將來你會懂。」

但是小威並未消去驚悸，他慌亂的搖幌着小身體。

「小威，媽苦，媽苦啊！」

小威有着餘悸，他奇怪的望着母親。

「你不會懂的——」女人的臉上重又流下了淚，「你不會懂，將來，將來你會懂。」

門是虛掩上的，他進去後再輕輕關上，走過堂屋進了房中，那盞綠燈的小燈在亮着，兒子在床上睡得很甜，女人的眼睛在閉着，於是他輕輕脫下外衣。在脫衣時，他又不禁再度看了女人一下。

綠色燈光輕洒在她柔柔的身上，洒得是那麼惑人，他呆住了，望着她均勻起伏的胸脯，望着她帶弧型的唇，她的頭髮散開着，有幾縷蓋在眉上……在都顯示着一種渴愛的痛苦。

他輕輕嘆了一口氣，繼續脫衣服。

忽然他聽見女人的呼吸由緩慢變成急速，小

了脚步。

兩年來，他一直在那個坑裏無法爬出，由於那個坑，他從自尊的峯巒上掉落下來，他的精神和意志也隨之下降。如果不是那一次意外，他會比任何一個男人強壯，他會比任何一個男人更能作一個丈夫；但是現在，他是一個低能者，比任何一個男人都低能，雖然他曾看過許多名醫，也曾服過無數秘方，但一切都無效。

想到這些，他不禁恨起那個該死的司機來了，害了自己還坑人，如果不是他，那麼自己將會比任何人都快樂！

妻子那豐腴的胴體在光影裏交織了起來，三十歲的女人，他想起從前所聽過的一句話——三

十如狼，四十如虎！

於是他也感到有些後悔了，後悔晚飯時不該沒來由的發脾氣，再說，自己也沒有資格發她的脾氣了。

兩年來，他消沉着，什麼事都不起勁，仗着她養活自己，養活孩子，一個卅歲的女人，她這樣，已是難能可貴的了。他給予了她什麼？兩年來什麼都沒有。就連那應該有的藉慰也沒有。

「她是個好妻子！」他不禁這樣喃喃自語着。

門是虛掩上的，他進去後再輕輕關上，走過堂屋進了房中，那盞綠燈的小燈在亮着，兒子在床上睡得很甜，女人的眼睛在閉着，於是她輕輕脫下外衣。在脫衣時，他又不禁再度看了女人一下。

腹也跟着急速的起伏，綠色燈光下，她的汗映出

丈夫！」

女的又嘆了口氣。

反光，亮亮的。

三月，小陽春，惱人的天氣，空氣滲入了另外的元素，像開始冲入了咖啡末，有着泡沫充塞在浮面。

他又輕嘆了口氣，躊躇足的想依在女人的旁邊，誰知女的一個翻身把背朝向了他，敢情她並未睡着，鼻子裏還輕吭了一下。

「儀貞。」他輕輕地叫着。

女人沒理這個碴。他停了一會又叫道：「儀貞！」

女人仍是背朝着他，不過却說話了：「你爲什麼要回來？」

「儀貞，我知道對你不起。」他說得很惶愧。

「這些話都是沒用的。」女人的身體像是不屑的挪了挪。

他覺着那肥碩的臀部捱到了他，於是伸手扳她過來。

「別碰我，沒用的。」女的冷冷的說。

一陣羞辱刺痛了他。久久，他莫可奈何的鬆弛下來，又嘆了口氣。

「別費勁吧，」女的說：「說了沒有用的。」

「儀貞，回過臉來，我求求你。」

「你有什麼話說！」女的回過臉來了。一陣肉的香味送入他呼吸系統，他的頭忽然昏眩了……。

「說，你說呀！老不死不活！」

「我倒真希望我死！」

女人睜大了眼睛，在溟濛的綠光下看着他，過了好一會兒才嘆了口氣，怔怔地又看着他，最後她長嘆口氣說：「士遠，別這樣說。」

「我知道我對不起你，我不能作一個真正的

「可是儀貞，我又丟不下孩子，尤其丟不下你，儀貞，真的，我少不了你！」他說着就抱起她，淚已流在枕布上了。

「士遠，」女的輕柔的爲他拭去了淚，歉疚着說：「我也許錯了。」

「你沒有錯，儀貞，你是一個女人，一個卅歲的女人，我懂，我不是不懂！」

女人沒說話了，看着他，他像是很可憐的樣子。

「士遠，」過了會她這樣說，「你能原諒我不？」

「你沒有什麼要我原諒的。」

「有，原諒我暴躁的脾氣。」

「你的脾氣是有道理的，儀貞——」他說到這裏，一個突來的意念把他頓住了。

女人涉發覺他的神態，却依偎了過來。

「怎麼，說下去呀！」女的眉眼間綻着笑意。

「我——」他望着那笑意，竟說不出話來了。

「你是怎麼的？說！」

「我想到一個辦法，儀貞。」

「什麼辦法？」女的有點詫異。

「儀貞，我只要你不離開我……。」

「相信我，」女的由笑意變成嚴肅，「士遠，我要對得起你，相信我。」

「我知道，」他說，「我只要求你不離開我，我可以什麼都不管你。」

「你這話是什麼意思？」女的驚詫的向後縮了縮。

沙士遠很平靜似的說：「儀貞，你該懂我的意思，只要你不離開我和小威，我什麼都可以不

管你。」

「士遠，我不懂你的話！」

「你會懂的，記着，小心一點，我們有小威。」

「這孩子已夠了，他是我們兩人的，我不希望再有另外的孩子。」

「你，士遠！你？」女的忽然咬住了牙，捏了拳搥着沙士遠，接着埋下了頭，「我不！」

「這樣也許對你好一點。」他攏着她的長髮說。

「不，我是你的妻子！」女的又擋起拳頭，沙士遠握着她的手，發覺她已掉了淚。

「你侮辱我！」

女的翻過身去，聲音驚醒了旁邊的小威，他不知道父親和母親今天到底是怎麼回事。他微睜了眼偷覬着，發現媽媽在抽泣，爸爸也在拭淚，他大惑不解極了……；不久，他又進入矇矓的夢鄉，夢中，他得到媽媽允諾的棒棒糖。

沙士遠伸手去撫摸她的頭髮。

「別撥弄我，士遠……。」

沙士遠縮回了手，燈光是綠的，但他却看見她的頸子上滿佈着紅暈。

×
三月，小陽春，惱人的天氣！
×

整天的時間，施儀貞在辦公室裏都無心辦公

化，這變化是她沒想像到的。她一腦門想着昨晚沙士遠的話，這是不成的，她是人妻，也是人母，況且自小她就聽過母親的告誡，女人，貞潔第一，一失足，長江大海也洗不淨。自懂事以來，她極力記住這告誡，結婚後又極力遵守着這告誡。

誠。但是……。

—17—

她很煩惱，如果那樣作，該是多麼可恥的一件事，那件事怎能去向人家張口呢！從前，除了沙士遠之外，她會受過人家的挑逗，那種極誘惑的挑逗，那是恥辱，她是人妻，嚴詞拒斥過，那過時候，沙士遠健康，健康得使她滿足，她認為自己是幸福的女人。可是近兩年來，……。

一輛汽車在她身邊停了下來，走出個帶水手帽的黑溜大漢，笑着，牙齒白白的，就像牙膏上的商標一樣。那黑漢子向她走過來，她本能的瑟縮住了，忽然身後一聲淺笑，她回過頭去，看見一個女的，全身的衣服都是黑色，只有那張臉是白色的。黑漢子擦過施儀貞的身旁，她看見他的手

攀了，最後，她對着河水幾乎要大聲的呐喊出來。血液迅速地在她身上流着，心也在急急地跳動，如同初夜一樣，初夜！新奇的初夜！記得當時，她會從心中輕輕呐喊着，那是初夜的呐喊，她呐喊她的生命即將開一新紀元！

-18-

三月，小陽春天，週期性的——她感到了心靈上的飢渴。

黑漢子一把撈起了那女的，女の兩隻腿向空

一切的感受，使她沉重得不能负荷，她不由坐在矇矓的樹下，身體在微微顫動着。

「離道要我對他們也像從前對沙士遠一樣的……？那有多可恥！同另外一個男人，那多污穢了。」

腿，捏着嗓子怪叫道：「Dear I love you！」

河堤下那一對手牽着手依偎得很緊的走向河堤盡頭，施儀貞偏頭望向樹下，她又望見了一對談不了幾句就雙雙走了，接着，一個男人向樹下抽煙的女人搭訕。

「可恥，意淫，多可恥！」
終於下了班，她不想回到家裏去，她懊惱的走着，毫無目的的走着，她想排遣掉這一份懊惱。沿着大街又進入小巷，他對滿眼的男人莫名的震怒着，忽然她又有把衣服撕成片片的衝動，手一直在痙攣。

她繼續向前走着，眼睛却不住向左右瞟，酒吧女們在唱在跳，還有些洋水兵也混在裏面胡鬧。笑聲震着她的耳膜，撥弄着她的心，那彷彿是一種磁力的呼喊。

她忽然大胆的抬頭看了那男人一眼，那男人正望着她，兩隻眼睛好亮。她的血液又加快了速度，在皮膚下層撞擊着。

三月，小陽春天，不冷不熱，尤其在晚上更愜意。可是施儀貞却沒有這樣的感覺，她一會兒咒罵着所有的男人，一會兒又咒罵自己的可恥，但是愈咒罵，心中却愈急得緊。

人影，她順着河堤路走去，幾個女人零零散散地在樹林中站着，十來個男人在她們身邊打着轉，她好奇的望着。

氣息，她幾乎迷惑得近於昏厥，加上三月天小陽春的暖意，她更昏厥。

燈光早早就接着黃昏，都市的人對黑夜都滿充着特別的愛好，一起湧向了街頭。施儀忽然咀咒整個的人類了，無論是男人或女人。她忙着覓路回家，她找着一條人少的巷子走去，可是那條巷子却緩着五顏六色的燈光，有的紅，有的綠，都在溟濛閃爍，像流着一巷的蠕動。

一個抽煙的女人跟一個男人交頭接耳之後一起走了。
又走了一對，隔不多久又離開了一對，但是女人還是那樣多，因為陸續有單身女人在補充。河堤下那一對情形不一樣，大概是情侶，這會兒一句話也沒說了，她偏頭看看，原來那兩個

所呼吸引出來的氣體。那呼吸出來的氣體是沉重和粗獷的，她的身體漸漸癱軟，竟陶醉在那種氣息中。

B A R，黑貓，黑貓的眼睛像幽火；金馬，金馬在奔騰，酒吧的門內部擋放着聽來令人會收縮肌肉的歌聲，一個拐彎，一個抹角，都擊在人的心坎上，施儀真雖然不懂，但她却感受得到。

正嘴對了嘴在親吻！

三月，小陽春，不冷也不熱，撩人的天氣。河堤下那對男女噴唔有聲，那聲音像針樣的刺着施儀貞，她本能的又收縮了肌肉，兩手又縮

施儀貞的頭極度昏眩，她從旅社裏出來，出來時她走得很快，頭中全是混亂，全是金星朵。一直到河邊她才深深嘆了口氣，全身有種積

壓沉到挪移去的輕鬆。那種頭油味仍然在她鼻孔裏繚繞着。

頭油的味道刺激到她猛省到那是由一個陌生男人留在她鼻孔的。

天哪！那是一個陌生的男人，連一次面都沒見過的，現在，留給她的印象只是那繚繞的頭油味！

「可恥！」忽然她心裏這樣吶喊了起來。由於這聲心裏的吶喊，使她聯想起剛才在房間裏的一幕。

陌生的男人，陌生的房間，她閉了眼想擠去那一切情景，但擠不掉，反而更增加那種回憶。

「可恥！可恥！」熱又升起，這次是由心中擴散，一直冲上她的臉，更難受的熱。

「多可恥！多可恥啊！」

死了的蝙蝠和昔日

· 瘋弦 ·

把菜花風吸進又吐出的手風琴呀！

殉葬了的烟斗和「魯拜集」呀！

暖暖呀，睫毛會打旗語的美麗的毛毛呀！

還有你，我曾在你的瞳仁裏看過我的影子的

小靈感呀！

今年春天你們到哪兒去了呢？

喚喚，毛茛色的昔日呀！

啊啊，這些已夠哭一個星夜了。

但在春秋閣上，

蝙蝠們更老死在破匾的後面，

冷寂而黑暗。

蝙蝠們的家族的哭泣是黑色的呀。

看着小魚兒來吞嚥我們重疊的倒影是多麼有

趣呀！

(和她站在橋欄上，

水從膝蓋淹到她的大腿，由大腿漫到腰際，

於是她脫下了鞋，走下河堤坐在石階上。

淚，灼熱的流在她面頰上，不知是何時流下的。

她又想到自己在一個陌生男人面前的醜態。

「可恥！」她呐喊着。

水浸到他的腳面，有點涼意。

「我要洗乾淨！」她又呐喊着。

水從膝蓋淹到她的大腿，由大腿漫到腰際，

於是她的嘴唇浮出了最後一個泡了。

當那水泡浮至水面與大氣成一體時，施儀貞

的嘴唇已碰到了泥沙，她的手成一半圓的弧線，

擰了起來，很微弱的，於是她的指甲縫裏頭夾進

了一絲水藻。

隨着，河底下又升起一團沼氣。

施儀貞心裏飄忽着一個意念：

「士遠！我是清白的！」

她想到沙士遠，想到小威，想到母親的告誡，想到自己已背叛了他們，恥辱的背叛！

她又想到那男人留在她身上的恥辱，於是她開始自己譴責自己，於是她有滌去那一切的衝動。

河水粼粼映着波光，也在她眼中散發着誘惑。水，水洗爲淨，她想起了滌洗，想洗去污穢。

河水粼粼映着波光，也在她眼中散發着誘惑。水，水洗爲淨，她想起了滌洗，想洗去污穢。

她有一種被洗滌的快慰。但是他仍忘不了自己在個素未謀面的男人跟前的那一幕。

洗不掉，但她仍想洗掉！水沒過了她的頭髮

一下，想呐喊出來，但她却感到身上一輕，那座山挪去了，她有種舒適的感覺，像她少女時代的舒適。

爲了他的那個哭喪臉的童養媳出走當和尚的老友呀。

爲了他的那個哭喪臉的童養媳出走當和尚的老友呀。

抄襲我算術演草的超超在何處？

想起那些如故鄉砧聲一般熟悉的名字來，

眼睛便像夏日雨季的石礎了。

如今已變成佛塔裏的骨灰罐也說不定。

啊啊，我在昔日的青苔路上散步，和昔日談話。

啊啊，匾額後面死了很多蝙蝠。

風沙中的北方的古城堞也賸不下幾塊了。

而黃昏來了，太陽像血之祭壇呀。

戀愛和革命。荆冠。盾。死神。

× × × × ×

趣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文是美前總統羅斯福夫人的最後一篇憶舊作品，寫於她去世前多年，但到她死後才公開發表。

海德公園瑣憶

羅斯福夫人遺著

陳耀祖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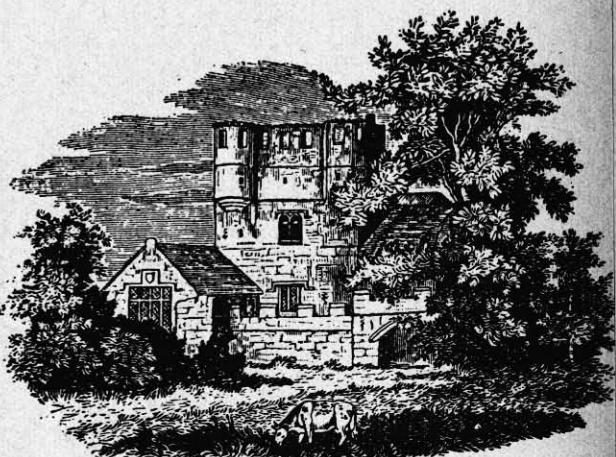
我首先想到的是到那幢大廈去的情景。當時，我還是個怕羞的年輕小姐，還沒有和佛蘭克林·德蘭誼·羅斯福訂婚；他帶我到那裏去見他家的許多親戚。記得一年以後，我們在那兒渡蜜月——當時正是冬天，除了一個爲我們洗衣燒飯的蘇格蘭女僕艾爾西以外，只有我倆靜靜地廝守着，過了十天的日子。我也回想到我們每年春秋兩季，都回到那邊，帶着我們那日漸擴大的家庭。我特別記得佛蘭克林在三十九歲得了小兒痲痺症的那年，在那兒所過的那段日子。還記得我在一九四五年四月十五回去，把我的丈夫安葬在玫瑰園裏，靠近他在裏面出生，而且一生六十三年中一直熱愛着的那幢住宅。

她的住宅中一切規模，和哈德遜河岸其他大家庭一樣，是和英國

公園。那的確是她的家，凡與它有關係的事情，無不由她來作決定。足足四十年以上的時光，我在那裏不過是一個客人。一切的家事都由我婆婆操持。她有七個室內僕人，五個室外僕人，這些僕人的工作都由我婆婆指揮。而我們爲了照料孩子，伺候客人而另外僱來僕人的時候——在佛蘭克林起初當州長，後來當總統那些年，我們總要額外僱人的——她也總是指示我們的僕人該作什麼事情。我婆婆祇有在一方面准許別人參與家務。電話費的確多得驚人的時候，她允許佛蘭克林代她付賬。

的莊園邸宅相似的。早餐總是很豐盛，要吃什麼自己到餐架上去拿。一隻隻的暖鍋裏，盛着麥片粥或炒蛋，又有各式各樣的臘腸、火腿和鹹肉，以及各式的熱麵包。中午有盛大的正式午餐，以湯始，以尾食終。下午較晚的時候經常有茶，這個時候，她希望每人都要到場。大廳旁邊掛着一面中國大鑼，飯前一小時敲鑼爲號，提醒大家該洗手着裝準備吃飯了。佛蘭克林慣於在吃飯半小時之前請每個人到他書房裏去喝鷄尾酒——他母親每次都拒絕邀請，因爲她完全不贊成喝酒。在餐廳裏，我們都有固定坐位。孩子們還小的時候，他們在餐廳旁室的另一張桌子上進餐，主餐桌

的一端，我坐在旁邊。飯後，我們通常都到那間寬敞的圖書室兼起居室去，那兒有兩個壁爐，一頭一個。在這兒，我們仍然各有各的特別位置。我丈夫作了兩任州長以後，州政府依照慣例把他在辦公室裏所坐的兩隻高背黃皮椅子送給他，這兩把椅子放在一個壁爐的兩邊。佛蘭克林總是坐一九二九到一九三〇時代的那一張，通常晚上坐在那兒玩賞郵票。他母親則佔據一九三一到一九三二的那張，或看書，或編織。我倒是坐無定所，也不外是打毛線或看書，有時候爲他們朗誦一些讀物。我有一個習慣，午飯後和下午茶以後，總是唸點東西給孩子們聽，好使他們安靜下來。由於這個習慣，我學會



喰得非常戲劇化；因為要保持小孩子們的注意力，必須如此。

不過，在海德公園的生活並非永無波瀾。佛蘭克林得了小兒癱瘓症以後，家務的安排有了些變化。在那時以前，他和我在新建的廂房樓上共居一間臥室，正底下便是那間大圖書室兼起居室；在他病了以後，我佔了隔壁的一個小間，他母親則把我們的整套房間中的起坐間改為她自己的臥室，爲了他的輪椅活動方便起見，通往起居室的樓梯之一部份改爲斜坡。廚房那邊有一個昇降機，原是用以運載箱子之類東西的，改成了佛蘭克林的電梯。

我和我婆婆之間，意見常有極大的分歧，我想一家之內而有兩個主婦，總會有這種現象發生的。當年佛蘭克林要娶我，她會反對，一方面因爲覺得他還年輕，不宜於結婚，同時也因爲他可以結一門更有名望，更有社會地位的親家。後來她知道阻止不了，便決心要使我們的婚後生活照着她的意思過。她要抓住佛蘭克林和他的子女，要他們照她所希望的那樣給帶大。結果，佛蘭克林的孩子倒像是我婆婆的孩子，而不大像是我的孩子。

無疑地，所以造成這種情形，有一部份也是我所不對，因爲那麼多年來她完全支配着我，而我也讓她支配。我作夢也從沒想到，我婆婆對任何事情會有錯誤。讓我來解釋這種情形是怎麼可能的。

但是，自作主張是一回事，是

佛蘭克林和我結婚以後，我們住在一間公寓裏，等待他結束法律課程，因此我沒有學習操持家務機會。等到後來他得執行律師業務，我們準備在紐約定居了，他母親有一所設備完善的房子在等着我們。我的女兒安娜，兒子傑姆斯都在此出生——我婆婆給他們僱保姆。她不許我照料孩子們，我們根本不知道怎樣照料。我對負起養育之責既毫無經驗，所以對保姆簡直怕得要死，因此他們所定的規矩我都一律遵守。

後來媽媽覺得房子太小，不夠我們住，便在東六十五街緊挨着蓋了兩幢樓房——一幢她自己用，一幢給我們。兩幢房子共有三個相通的門：一個連接有飯廳的一層，一個連接有起坐間的一層，一個連接四樓孩子們的臥室。你永遠不知道她什麼時候會出現，有時白天，有時晚上。甚至當我第一次搬到阿爾班尼（佛蘭克林在此當了四年州參議員）去的時候，我婆婆也和我們一起去，指揮着我們安頓好，並給我們辦了第一次招待會以後，才回到她自己家裏去。

一直到最後兩個孩子——小佛蘭克林和約翰——來了，我才有足夠的主動力，開始試着親自去照料孩子們的生活。但我不能不認爲最小的兩個孩子的童年生活，過得遠比前面三個要好。

我認爲，促使我們最著名家庭不睦的原因，乃是她堅持認識「高尚的人」的重要性，外加一個事實，就是她經常寵壞孩子，而不顧我養成品格專賴管教的信念。

小佛蘭克林在將近二十歲的時候，曾因駕車超速被捕，並被吊銷駕駛執照，剛好那個週末他要到一個較遠的地方去參加一個社交宴會。我告訴他不能去，因爲我不准他駕駛家裏其他的車子，於是把錢求於他的祖母。她的答覆是給他買一部全新的跑車，我永不會忘記當我看見他開着新車進了我家車道時，心裏的滋味，他說那是婆婆給他的，因此他可以去參加那個宴會了。

我告訴他：「你必須立刻把這件事告訴你爸爸。」

否有效又是一回事。我婆婆幾乎僅以社會地位來判斷人物，而且經常教我們的兒女這麼作。她覺得和艾爾·斯密斯以及其他許多紐約型的政客極難相處。而究竟什麼時候她才真是很不客氣，只有深切瞭解她的人才知道，而我的孩子們便是深切瞭解她的人。

她的耳語真是無遠弗屆，爲我生平所僅見。有的時候在佛蘭克林歡宴一位重要的政客席間，我們會聽到她那刺耳的悄悄話兒：「坐在我兒子旁邊那個討厭的傢伙是什麼人？」每次民主黨人有大規模的聚會，把她的草地踏毀，她就會不高興幾天。

我認爲，促使我最著名家庭不睦的原因，乃是她堅持認識「高尚的人」的重要性，外加一個事實，就是她經常寵壞孩子，而不顧我養成品格專賴管教的信念。

小佛蘭克林在將近二十歲的時候，曾因駕車超速被捕，並被吊銷駕駛執照，剛好那個週末他要到一個較遠的地方去參加一個社交宴會。我告訴他不能去，因爲我不准他駕駛家裏其他的車子，於是把錢求於他的祖母。她的答覆是給他買一部全新的跑車，我永不會忘記當我看見他開着新車進了我家車道時，心裏的滋味，他說那是婆婆給他的，因此他可以去參加那個宴會了。

我們在海德公園唯一所辦的一次婚禮是一樁快樂的喜事。那次是我們的女兒安娜和寇蒂斯·道爾成婚。羅斯福家父母兩系的亲戚，以及各處的朋友都會來參加。我們還同樣廣事接待一連串顯要的客人，其中最引起社會上注意的一件大事是一九三九年英王和王后（現在伊莉莎白女王的父母）的來訪。在他們停留期間發生了一連串可笑和尷尬的意外事件。

我和佛蘭克林說了，解釋我絕對不贊成孩子犯法被捕，家裏反而給他獎賞，說罷我便離開了他們父子倆個。和往常孩子們發生問題一樣，我丈夫是從來發不起脾氣來的時候，看見他拍着兒子的肩膀說：「我實在認爲孩子應該得到這部車，也應該去參加那個宴會。」我氣得幾乎三天沒有和我丈夫或我婆婆說話。

不過，我並不是專要求寫我們在海德公園的生活中那些意見不合的情形的。家裏也有許多許多融融樂樂的場合。甚至在富蘭克林剛得小兒癱瘓症那段時間，也是如此。先前我已經不想學開車了。可是佛蘭克林病了以後，我便非學不可了，而且不久我就計劃大規模的野餐，每次都是我開車載着全家去參加。可是我得承認，有一次我出了錯，倒車時，一把轎載着全家人的旅行車倒到河堤下去了。

我們在海德公園唯一所辦的一次婚禮是一樁快樂的喜事。那次是我們的女兒安娜和寇蒂斯·道爾成婚。羅斯福家父母兩系的亲戚，以及各處的朋友都會來參加。我們還同樣廣事接待一連串顯要的客人，其中最引起社會上注意的一件大事是一九三九年英王和王后（現在伊莉莎白女王的父母）的來訪。在他們停留期間發生了一連串可笑和尷

英王和王后以及他們大批的隨

員將在禮拜六準時來接受我們的歡宴。爲了準備這次宴會，我們把自己所有的貴重瓷器都集合起來，甚至還借了佛蘭克林的異母弟「露西」羅斯福夫婦的一些（他們就住在隔壁）。我們還從白宮調了一批黑人膳司來侍應酒宴——這件事使婆婆的英國膳司大爲氣憤。結果跑回英國渡假去了。

在等待這對皇家貴賓到達的時候，婆婆和佛蘭克林還在爲那個關於鷄尾酒的老問題互相爭論。我婆婆說：「我相信他們既然是英國人，一定喜歡喝茶。」佛蘭克林坐在圖書室裏，面前放着已準備好的酒盤子，幾乎迫不及待地對英王陛下說：「家母認爲您經過了一次疲勞的旅途之後必願喝一杯茶，但我不知您是否喜歡喝一杯鷄尾酒？」英王陛下先對他們倆微笑了一下，然後答稱：「家母也會這麼說的。不過坦白地說，我倒願意喝杯酒。」

第一個真正令人發窘的插曲，發生在歡宴的中途。我們用一張屏風擋着通廚房的門，屏風後面放了一張老式的桌子，當中只有一根柱腳和活葉。準備上菜用的瓷器堆在一邊閒談的時候，突然傳來一聲巨響，原來是那張桌子失去平衡，倒到地上去了。我們都停了下來，個個都給驚得目瞪口呆。接着我弟婦對婆婆說：「希望那些瓷器不是我的。」

這句旁白大家都聽得清清楚楚。

餐後，

佛蘭克林通常都是坐着

輪椅從餐室推到圖書室當起居室去的，這次却要一手扶着傑姆斯的膀子，一手用柺杖陪着英王走過去。

我們都跟在後面。在他們快到起居室門口的時候，大家第二次受驚。從白宮來的膳司領班忘記預先把杯子和「利口酒」送過去。而在這時候端着個大盤子，上面放滿了酒杯，冰盤和酒瓶，急急忙忙從我們身旁擦過——結果在佛蘭克林的輪椅斜道旁邊的台階上絆了一交，在起居室門口摔了個四脚朝天。後來，我婆婆一直到她去世以前都是十分自信地說：「如果那一次不用白宮來的那些人，而用我的膳司，絕對不會發生那些事情。」

我相信英王伉儷第二天上了火車以後，才算鬆了一口氣。但當他們的特別列車開行的時候，他們一定和我一樣感到痛苦。哈德遜河兩岸人山人海，空中忽然響起「那美好的過去」的歌聲。我們都知道英王和王后回去以後是要迎接一場戰爭的，而我至今還認爲那些歌聲是我生平所聽到的歌聲中之最感動人的。

在我們來去海德公園的四十多年中，我們每一個人都發生了許多變化。我的丈夫遭受一個對於精力充沛的人最爲難堪的打擊，也從他的同胞手中接受過四次最高的榮譽。我的子女出生、長大，並且各自

成了家。我自己也從一個拙笨，動搖，爲別人所支配的年輕女子變成了一個獨立自主的人。我慢慢地作了每一個人終於必須作的事情：先學會了適應環境的能力，然後才學會自信自立。

佛蘭克林去世以後，內政部長接受了海德公園和其週圍土地的所有權，並建爲「國家史蹟場」，於一九四六年開放，供羣衆參觀。現在我雖然在紐約的高級住宅區有一個住處，但我真正的家是魏爾克爾別墅。這幢房子是一九三八年在海德公園羅斯福所有的土地上建造的。每個週末我都盡可能在這兒渡過。這樣，無論什麼時候只要我的客人願意參觀海德公園那些房間時，

我便可以陪他們走走了。那兒的一切，看起來還和我們從前住在那兒的時候沒有兩樣：傢具、瓷器、古董、畫，都還是那些。我也看到那許多使我記起往日生活許多親切的東西，像佛蘭克林的狗法拉所用的皮帶和毯子，以及至今還放在他書桌上的眼鏡。但是，現在也添了些什麼：靜靜地穿過走廊的人羣，穿着制服的衛兵，以及擋在每一個房間——多少年來對我已那麼熟悉的房間——門前的欄柵。當然也少不了些什麼，所少的全是我：我的丈夫，五個孩子，媽媽，以及我們的許多朋友。每憶起海德的時候，我所真正思念的乃是這些人。

現 實 · 白鷗 ·

浮漾太空的微塵們點着湖面，
湖畔的光炬被現實柔成碎片，
然雲和月仍拼銀色圖案於夢境。

五月畫展移植的靈湧入我意境的框，
童真的翼在故事裏沉沉地棲息了，
它們尋覓的夢想從書頁爬上你寂寞的心！

繫住我奔馳的跡音與蹠跢伴奏，
像故鄉小白馬的鈴和小溪的召喚！
像繫在華髮上的淚久久不能離去！

光痕是飛入水中的彩蝶，
月色在彩蝶身上灑一襲現實的紗，
我遂在精靈的湖心解脫！

忘却我與游騎兵七號的關係，
因彩蝶與嫦娥在我的夢中展翅！
她與游騎兵七號咀唔，

流浪、饑迫、勞苦如我！
拘劇世紀的遠景深邃如我，
我遂問：「誰是靈性的叛逆！」



無價之寶

· 翁華鼎 ·

一排光禿的矮籬，襯着一抹灰蒼的夜空。黑色的屋脊上，露出短短一截葉子稀疏的樹梢。母親、弟弟與我坐在我們那小木板房子前面，注視着矮籬上搭着的一個古色古香的金黃緞子書套。那書套已因年久褪色，但在我看來，那簡直就是一團璀璨的金光。

「姐姐，你是不是在想——」

「嗯，爺爺的寶貝！」

我與弟弟會心地笑了一下。

「我與弟弟會心地笑了一下。

「爺爺的寶貝」是一卷朱熹自書游畫寒詩，黃色的紙地，白絹邊，紫檀木夾板，刻着「朱文公遺蹟」，外面就罩着那個金黃緞子套子。爺爺在生時，酷愛古物書畫，玉兔、玉蟬、玉獅……各種玉石；人物、山水、竹石、花鳥各種名畫；還有一大箱一大箱的書，擺了一層樓。我們統統稱為「爺爺的寶貝」。那卷朱熹真蹟是顛沛流離之餘所剩下的唯一一件「爺爺的寶貝」。

母親默默坐在那兒，繡着眉頭，我看得見她眉心幾道深深的直紋。打兒時起，我就熟悉母親那副神情，自從父親去世以後，她就常常是那麼愁眉不展的樣子。

「媽媽，您在想什麼？」

「我在想，你們爸爸死的時候，爺爺死的時候，我就下決心把你們撫養成人，不動家裏一點財產。現在就只有那麼一樣東西紀念爺爺，我們也要賣掉。我心裏總是有些愧疚。」

「我們總不能端着金碗叫化？」我怯怯地說。 「而且，現在失悔也來不及了，于先生已經把爺爺的寶貝帶到美國哈佛大學鑑定去了。」

「我不為別的，只想用那個爲自己換來一點自由。」弟弟說。

「我也是。」我附和着。

「其實我比你們更想把那件東西賣掉。有了錢，我們的問題都解決了。你要愛誰就去愛誰，

『母親衝着我說，然後轉向弟弟。『你要學什麼就學什麼，我都不管你們了。』

『媽媽，爺爺的寶貝賣出去了，我一定從土木系轉到藝術系。好不好？』弟弟說。

『那我就——』我瞟了母親一眼。

『你就和那個窮小子結婚！』母親接着說。

我點點頭。

母親苦笑了一下。

『你們一個要爲藝術而轉系；一個要爲愛情而結婚。不錯，我是不贊成，我要你們走一條穩當當的路。但是，你們也並沒有堅持呀！我把你們看透了，你們根本受不了窮，吃不來苦。你們還是想過往時的日子，游手好閒，不負責任，不費力氣。』

『誰叫您把我們生在大戶人家的？』弟弟調皮地瞅着母親，彷彿那是母親的錯。

『現在可是破落戶啦，大少爺！』母親幾乎是譏諷地笑了一下。

母親的確把我們看透了。我們在時代的廢墟中，依戀着上一代的殘花敗葉，沒有勇氣爲自己闖出一條路來。我愛一鴻，全心全意地愛他。有好幾次，他把額前一縫帶點兒稚氣的頭髮向後一甩，嘴一抿，說：『只要你答應我一個『好』字，和我永遠在一起，我什麼都不怕，我能吃苦！』

『然而，我始終不敢回答他那個『好』字，因爲母親不同意——就是母親同意，我也沒有那股勇氣。每逢我請求母親答應我與一鴻結婚，母親兩眼盯着我問：『現在你上班就叫苦連天的，將來和那個窮小子結了婚，除了上班，還要燒飯洗衣，拖兒帶女。你吃得來那個苦嗎？』我就爲之語塞。弟弟有着與我同樣的苦惱，他在土木系讀了兩年，却對繪畫發生了狂熱的興趣，他響往藝術之都的巴黎。母親却不同意他轉系，希望他成個專門技術人材，過着不虞匱乏的生活。每逢他請

求母親讓他轉系，母親斷然問他：「學藝術的人窮愁潦倒的日子，你受得了嗎？」他也爲之語塞。

我們三人默不作聲。在那一團熠熠金光中，我彷彿看見一幢石砌的小房子：花玻璃的長窗、湖藍色的窗幔、圖案奇幻的花圃、精緻舒適的傢具……全是我與一鴻笨拙而愉快地佈置起來的。

「哈！」弟弟突然叫了起來。「巴黎的藝術陳列館，現在可去得成呐！」

母親漠然望了他一眼，自顧自地說：

「唉，只要有了錢，你們要愛的去愛，要學藝術的去學藝術。我就在那兒蓋一幢房子，過點不發愁的日子。我知道你們不可能永遠守着我。但我還是要爲你們把房間佈置得好好的。你們在外面累了，回來也有個舒舒服服的窩。我要把你們成雙成對的照片掛在我房裏，上面按兩盞玻璃壁燈，正好照在你們的頭上。就是你們不在家，我看著那亮處的幾張臉，心裏也是高興的。」

「怎麼於先生還不來信呢？」我抬頭看大門上的信箱。

「是呀！」母親說：「我天天坐在窗口看着信箱。也不知道鑑定的結果如何，那個什麼大學要不要。」

「一定要。」弟弟斬釘截鐵地說。

「爲什麼呢？」我幾乎是在反問自己。

「你想嘛，」弟弟那一股勁兒又上來了。「朱熹是理學的大師，理學是中國的一大學派，凡是研究東方文物的機構對於朱熹的真蹟一定是求之不得的。」弟弟挺有把握地抿了一下嘴。

聽說有個美國學者千方百計地要買八駿圖，八駿圖只有藝術上的價值，咱們的爺爺的寶貝除了藝術上的價值外，還有——」

「嗯。」弟弟使勁點了一下頭。「就憑那後面歷代收藏家的鑑印和評語都是很珍貴的。」考

亨夫子書宗魏晉，雄秀獨超，自非國朝四家所企及……」這是誰的評語？「弟弟明明知道我

把那寶貝上的一字一句背得和他一樣爛熟，他還要偏着頭問我，無非又是自我陶醉一番。

「知道啦！」我不屑地回答。「真德秀！」

「『道義精華之氣渾渾瀨瀨自理窟中流出……』這個呢！」

「周伯琦。」

「好，再來！」弟弟拍了一下膝蓋，挺直了身子。「入首數行，骨在肉中，趣在法外。中間鼓舞飛動。終篇則如——嗯——」

「『則如花散朗，如石沉着。』」我接着背下去。「算啦吧！這是爺爺的評語，你都記不完全，還來考我？」

「笑話！後面的我背的一字不漏。」甲子歲暮以事至燕，購於張文傳先生，如獲連城，題後數言，秘之篋笥，不肯使墨林俗子一見也。」

弟弟晃着腦袋，用手摸了一下他青嫩的下巴。

「八駿圖別人出多少錢？」母親風馬牛不相

及地問。

「一百萬美金。」弟弟說。

「那我們這件寶貝值多少呢？」母親仍然衝着弟弟問，彷彿他就是哈佛大學東方研究所的發言人。

「保險一點，打個對折好了，」弟弟神氣活現地，伸出一個巴掌。「五十萬吧！」

「真的呀？」母親楞住了。「要是早知道值那麼多錢，我恐怕高興得睡不着覺了。」

「不知道也好，」我笑着說。「媽媽已經就像着了魔一樣，爺爺的寶貝還沒帶走的時候，媽媽一天到晚守着那個摸呀，看呀，哼唧唧的，唸的有腔有調。」

「媽媽把那上面的詩都背得了吧？」弟弟趣地說。

「你們能背，我就不能背嗎？我乾脆叫你們開開心。」母親彷彿一下子年輕了，昔日那股爽朗勁兒又回來了。「仙洲幾千仞。下有雲一谷，道人何年來，借地結茅屋……」母親頓住了，望着我們那個宛如籠的小房子。「這可真是借地結茅屋了。我們以前的門房也比這房子好！」

「可不是！」弟弟附和着。「那房子，嗨，大得真叫人過癮，我可以橫衝直撞，毫無阻碍。我就頂喜歡拿着一把木頭大關刀，從樓下沿着那彎彎曲曲鋪着地毯的樓梯，一直衝到屋頂的陽臺上，一個人昂首挺胸地站在那兒，對着高高低低的屋頂，揮着關刀，大聲嚷着：『殺呀，殺呀！』就像我正指揮着千軍萬馬一樣。」

「你就會玩那套殺人的遊戲！」我信口說。弟弟臉色變得嚴肅了。
「自從我們出世，就是滿耳叫囂，殺聲震天，我們沒有聽見過平和的聲音。」
母親與我都沒答腔，我不知母親正在想什麼，我却正回想着當年那個大園子。也許就是那個荒蕪、神秘的大園子養成了我孤獨的特性吧。打我懂事時起，那園子就沒整理過。在我小小的心目中，那園子從太古洪荒時代就是那個樣子，永世萬年也不會有絲毫改變。山茶樹夾道的小徑，一個小人在那兒走着，就像是在綠色的城牆中走着一樣。一叢叢亂糟糟的竹子，近晚的寒風吹來，竹葉呼呼搖曳，宛如拿着掃帚飛上天的女巫飄起的綠髮，盤根錯節的古松，伸着奇形怪狀的枝幹，彷彿一頭頭張牙舞爪的怪獸，兀自聳立在亂草叢中。殘損的假山，蓋滿了暗綠苔蘚；黝黑的水池子，漂着暗綠的浮萍。那兒甚至沒有一隻蝴蝶，沒有一點兒像徵生命喜悅的色彩。若在大白天，我還敢在園子裏玩一陣子，天一黑，由窗口向那兒看一眼，我都不敢。有一天下午，我在草叢中找松子，一大片烏雲蔽住了太陽，天色忽然

陰沉下來了。在那一片綠色的陰影中，一股寒風掠來，綠色的城牆搖晃着，女巫的綠髮飄起來了，那些怪獸也怒吼了。我拔腳飛跑，喊着自己的名字壯胆。「荅子，荅子！」但彷彿是那些女巫、怪獸在呼喊，因為那已不是我自己的聲音，而是一陣透着絕望、淒厲的怪叫。我終於跑進屋子，驚魂未定，便聽見一陣聲如宏鐘的大笑，彷彿是在笑那些捉弄小姑娘的女巫與怪獸，使我感到安全。那就是爺爺的笑聲。

「我真喜歡聽爺爺的大笑。」我夢囈似地說。母親微笑着點點頭。

「只要你碰着了知音，說他什麼寶貝好，他就仰天大笑。我們外行人，在適當的時候稱讚他的寶貝兩句，他也會樂得大笑。有一次，正是三伏天氣。他穿一套山東府綢緝褲，吊着白絲褲帶的縫子，捧着一個大肚子宜興壺，正在搖頭晃腦地欣賞那卷朱熹真蹟，我打那兒走過，瞟了一眼，就學着他的話說：『好哇，道義之氣，葱葱鬱鬱，散於文字間。』他就仰天大笑了一聲，稱讚我：『好！不愧為我好媳婦！好！』其實，那幾句話是我聽他說過的，我那裏懂？」

母子三人笑了一陣。弟弟說：

「我還記得爺爺的樣子。大塊頭，白鬍子，白眉毛，就像是三把白刷子。臉上總是紅裏透光，長長的翹下巴，兩個大耳朵，耳墜又厚又長，我小時候就總想伸手去拉他那柔軟厚實的耳墜。我不敢，他真是一股道義之氣，把人懾住了。」

「其實在他快活的時候，他就單純得像個孩子。」母親說：「有一次，他把一個陌生人帶到家裏來，說他是由南方到北方去，從我們那兒路過，那個人也不知怎麼摸着了爺爺的脾氣，爺爺特地請他到家裏來玩幾天，把他安頓在客房裏，像待上賓一樣地款待他。爺爺和那個人天天在一

起看那些寶貝，那哈哈大笑的聲音呀，簡直把屋子都震動了。那人臨走的時候，爺爺向我要一百塊錢，一百塊銀元，說是送給那人做盤費。那人走了以後，我們才發現那人是個大騙子。事後想起來，我們還害怕，那不就是引賊入室嗎？」

「爺爺真是熱昏了頭。」弟弟說。

「我就很難想像一個人怎麼會狂熱到那種程度！」我說。

「這就是你們這一代人與上一代人不同的地方。」母親說。「現在的人太現實了，根本就不會懂那種熱情。」

母親常常如此抱怨，彷彿這個時代一無是處。我們總是心不在焉地聽着。我知道母親又有古老的薄今的嘮叨了，連忙插嘴說：

「真是！要是爺爺不把錢統統化在那些寶貝上，我們現在也少吃一點苦。」

「那些寶貝就是爺爺的命呀，怎能阻得住他不買？」母親說。

「他一定是在那上面自覺別有天地，使得他把現實世界也看不清了。」弟弟說。

「一定的。」母親點點頭。「現在我才懂得為什麼他能忍受那麼多痛苦，而我們不能。你們爸爸是他的獨生子，他死了以後，爺爺好像並不容易，至少我們看不出來。只是他的大笑聲少了，仍舊一天到晚鑽在古董堆裏，甚至比以前更着迷了。那時候我常常想，爺爺的心好狠，晚年喪子，尤其是個獨種兒子，他怎麼就不難受呢！」

我與弟弟默不作聲。我彷彿又看見了那喧囂的孝堂：和尚的誦經聲、吹鼓手迎送弔喪人的喇叭、女人們嘵嘵叨叨的的號啕、打雜的人的吆喝……簡直就是個滿堂白的戲園子！在那一片喧囂的悲哀中，爺爺拄着繁了白布的拐杖，坐在父親的棺木旁邊，望着那隱約抖索的燭光，不說一

句話，也沒有一滴眼淚。

「你們爸爸的死好像對他沒有什麼影響，」母親繼續幽幽地說。「就是戰爭，要人命的戰爭，對他好像也沒多大影響。蘆溝橋事變以後，人心惶惶，有辦法的人都往四川逃。爺爺一定不肯走，就爲着他的那些寶貝。我甚至於哭着求他，他也不肯，要我帶你們走。沒辦法，爲了你們的學業，我只好帶着你們走了，留下老萬伺候他老人家。」

「聽說爺爺後來吃了很多苦頭。」我低聲說。

「嗯，一直到現在我心裏還覺得對不起爺爺。」母親的眼中閃着淚光。「老萬後來被炸死了，剩下爺爺一個人，生了病，躺在床上，連個照顧的人也沒有。那時候別人都自顧不暇，他死了以後，才被人發覺，都不知道他是什麼時候死的。」

「只有那些寶貝知道！」弟弟說。

「那倒是真的，」我彷彿看到爺爺臨終時含笑的臉。「像爺爺那樣的人，就是那樣受苦，那樣死法，他還是滿足的，你知道，爺爺根本是活在幻想世界裏的，他是世界上頂快樂的人。」

「爺爺萬歲！爺爺的寶貝萬歲！」弟弟打破了那片低氣壓，高舉一雙手大叫了兩聲。

着古艷的金光。我們都沉默着。那片沉默也滲了點兒什麼——滲了希望、幻想、和對爺爺的愛。

「哈，」弟弟叫了一聲，便向門口跑去，由信箱中拿出一封信，看了一眼，歡悅地叫着。「好啦，是于先生由美國來的信，我看着郵差把信塞進信箱的。一定是好消息，好消息！」他向我們走來，一面拆着信。

「快，快，」我跑向窗口，好像小時候看戲搶位子一樣。「來，來這兒看，有燈光。」我搶着最亮的地方。

「伯母，」弟弟拿着信，站在我旁邊，兩手抖索着唸了一句，便停住了，眼睛却順着一行行的字溜下去。

「唉呀，怎麼回事，唉呀！」母親起身走向我們。

我的眼睛也急速地在信紙上溜下去，一隻手抓着弟弟的胳膊，越抓越緊。母親站在一旁，一雙老花眼盯在信紙上，急的直跺腳。

「唉呀！唉呀！」

我與弟弟看完了信，兩人愣愣地互望着，彷彿不知道旁邊還站着焦灼的母親。

「怎麼樣？賣出去了嗎？點個頭，搖個頭呀！兩個木頭人！」

弟弟把信遞給我，走過去坐在原來的竹櫈上。

我靠着窗口，顫抖着聲音唸給母親聽：

「……前信已提及將那件寶貝請哈佛大學東

方研究所一位教授鑑定。他們非常感興趣。這些天我等得好不焦心，但又不便表示焦灼的樣子。別人怎了解這件寶貝茲體大，不但府上每人寄予無限熱望與夢想，就是我這個外人也可分享十分之一的利益，將來返臺算此結婚成家呢！今晨我不語。我耐着性子問：「怎麼樣？」他吞吞吐吐，

「告訴你們，」弟弟的聲音走了腔。「也許

只是說：「這個……嗯……這個……」又把頭搖幾下。我立刻心裏一怔，心想：糟了。我脫口而出：「假的？」他點點頭，於是乎拿出考證的卡片，今一併附上。別人是用科學方法鑑定，萬無

一失。如果你老不甘心，還要拿到日本去鑑定，也未嘗不可。不過，基於道義的理由，我要就便告訴您老：日本的漢學水準一定不比美國的哈佛差。萬一又考證出正身，再白賠掉好幾塊美金的郵費，可就損失更大了！……」

母親沒等我唸完，彷彿已無力站住，便低頭走回原位坐下，長長嘆了口氣。

「媽媽，您聽，還有呢！」我繼續唸下去：

「你們一定很傷心。我當時也很傷心。但現在想起來令人失笑。我抱着寶貝回來時，天正下着大雨，我在『雨地行軍』，寶貝似乎越來越重

，而雨越下越大。回來啊！呢帽變成水帽，重約五磅；鞋子成了水袋，咯吱咯吱；大衣也濕透了。我趕快全脫下，放在熱水汀上烘烤。而人呢？坐在沙發上，好不慘然，心想：這輩子要做王老

五了，我又怕因此受寒生病，因波士頓比北平還冷。美國醫院特貴，倘若生病，我豈不要損失慘重！後來趕快用熱水大洗一頓，還好，沒有出毛病。哎，多麼可悲又可笑的人生！不過，不管天翻

地覆，我們總得活下去，不能再盼望奇蹟了！寶貝由臺來美，一路使我緊張萬分，現在我得請它閣下先行返臺了，今已附郵寄上，包裹單：「價值一項，我填的是『無價之寶』。……」

我走回原位坐下。一片沉默——滲着頹喪、與悲哀的沉默。我低下頭，淚水滴在信紙上，但我並不知道自己曾經哭過。突然，弟弟大笑了一聲，幾乎是透着野獸的絕望的笑，令人毛骨悚然

「爺爺一輩子的血汗全爲了那些寶貝，怎麼可以是假的呢？怎麼可以呢？」母親恍恍惚惚地說，最後一句話的語調特別沉重，彷彿是在質問誰。

「即令全是假的，只要使爺爺快樂過，使爺爺漠視了人間的苦難，那就是真的了！」我說過之後，覺得心境開朗了些。

「你的話很對，」母親寬慰地嘆了口氣。「人生原就是真真假假，假假真真！叫人快樂的，雖假亦真；叫人不快樂的，雖真亦假。爺爺到底是有福的人！」

我們又沉默了。我想起了于先生信上那句話：「無價之寶」。那雖是一句戲言，却蘊藏着很多道理。對於爺爺而言，那確是無價之寶，但對於我們而言呢？我望了一眼籬笆上那個緞子書套

，點夜中，它仍閃着古艷金黃的光。「不管天翻地覆，我們總得活下去，不能再盼望奇蹟了！」一鴻的臉在我眼前又變得清晰起來，我又看見他把額前一縫帶點兒稚氣的頭髮向後一甩，嘴一抿，說：「只要你答應我一個『好』字，和我永遠在一起，我什麼都不怕，我能吃苦！」我忽然覺得自己鄙俗不堪，爺爺曾經爲他的愛而受苦，我爲什麼就不能爲我的愛而受苦呢？爺爺曾經用幻想美化了他坎坷的一生，我爲什麼就不能用希望來美化我的生命呢？上一代已經過去，我們是屬於這一代的，不能再依戀上一代的殘花敗葉了。也許是爺爺在冥冥之中留下這件「無價之寶」，在適當的時機來啓示我們，摧毀我們的依賴性，鼓勵我們活下去的勇氣和信心。我抬起頭，弟弟正望着我，帶着意味深長的笑，對我說：

「對，無價之寶！」

我緊緊握着他一隻手，我們的心從來沒有離得如此近。天邊不知什麼時候出現了兩顆星子，宛如一對愉快、沉靜的眼睛對着我們閃爍。只聽

見母親長嘆了口氣。

「唉，也好，我心裏反而坦然了。否則，真要是不肖的子孫了！我常常想，假若我們家仍像以前一樣，也許你們依賴成性，不會成為好孩子。富家出敗子，常常如此。現在看來，連這點東西也不能依賴的。這才是澈底，要你們澈底地自成人！」母親望着天邊那對閃爍的星子，彷彿不是對我們說話，而是在那兒自解自慰。

「媽媽……我期期艾艾地，一隻手輕輕搖着母親的肩。

「我知道，」弟弟調侃地擠擠眼。「你要去找邱一鴻了！」

我微笑着點點頭。弟弟使勁地搓着手，每逢他有說不出口的話，就是那副神情。

「我知道，你要去找辛教授談轉系的事了。」他也微笑着點點頭。

「還有，」他伸出一隻手做了一個堅決的手勢。「再兼一個家庭教師，存點錢將來去巴黎！」

「我也是，再兼一個家庭教師！」我們倆一人拉起了母親的一隻手，懇求地望着她。

母親的嘴唇顫抖着，我看見了她眼中的淚光。

「媽媽，」弟弟輕輕拍着母親的手。「您別擔心，我們頭上還是有兩盞燈。」

「有燈？」

「嗯，」弟弟又調皮地笑着，指着自己的頭頂。「哪，媽媽，看見燈光了嗎？」

母親與我莫明其妙地望着他，不知他又在開什麼玩笑。但他却一本正經地說：

「兩盞燈：勇氣和信心！」

母親笑了。那是我所見到的最美麗的笑。

(上接第75頁)

老左是一個標準的饕餮家，谷音竭盡所有供奉，還沒法饜足他滿腹饑蟲。這裏又是酒又是菜

，提起了他的豪興，他的話匣子打開了：「老弟，我告訴你說，做人第一要做得聰明，怎麼才叫聰明呢？不流血不出汗，照樣也能吃香的喝熱的；我們家裏就是有一個笨婆娘，她可挑着了一個好營生，你怎也猜不透她這兩年在怎麼過；老弟

台，你猜！」

小洪也忘了自己多久沒吃飯？這時正餓得發慌地大口吃着麵，見老左問他，只望了他一眼：

「嗯？」

「她呀！靠一針一線綉花混飯吃，你說是不

是笨到了家？老弟台，你沒有看見嗎？這人間真

是遍地黃金呀！誰有本事，順手就拿得到，信不信由你！」

「又是你那一套搶銀行？」

「有比搶銀行更方便些的。」

小洪聽到這裏竟有些心動，他把碗裏最後一口湯喝完，丟筷子，便問：「你說說。」

「現在還沒有找着落兒，」老左說：「不過早晚我會想得到，老弟台，到那一天我們可得合作。」

小洪也多少看出來一些老左的性格，假若沒有特別原因，他肯把嘴邊的肥肉分給別人？因此便問：「讓我去流血出汗，你來吃香喝熱的？」

「什麼話呢！你把我老左說得這麼不夠朋友？」老左不在意地笑開了：「我們分工合作，你身手矯健，我思想周密，你自己說，要想幹什麼事情會不成功？老弟台，你等着吧，有我兩個人在一起，就能創出一番驚天動地的事業來！」

小洪酒醉飯飽，心裏舒坦了許多，點起烟吸着，不覺把思想也轉到老左的說法上。

老左忙着吃他的酒菜，兩人之間稍稍有片刻

沉默，忽然毛頭闖進來了，正要說什麼，看見有生人，又是一個光頭，再看看老左的神色，便把該說的話立刻收斂住。

「喂，毛頭，你回來得正好，替我燒點水沏茶。」小洪懶洋洋地伸伸懶腰，他的酒喝多了。

毛頭應了一聲，望望兩人，便到後面去。

老左與小洪留在客廳裏閒談，毛頭燒好水到前面來給他們沏茶，小洪忽然問：「我讓你打聽的事呢？」

毛頭望望老左沒有說話，老左却立刻懂得他的意思，說：「你怕什麼？我和小洪是最要好的朋友，跟自己的兄弟一樣，有什麼話，還要瞞着我麼？」

「說吧！」小洪催了一句。

小洪是讓毛頭找小杏兒，假若找不到她，至少也把小芳的位處打聽任來。毛頭沒有完成第一個任務；因為在小洪入獄的這一段時間，小杏兒到底算什麼生活？找到的戶頭姓甚名誰，他都不

知道，找起來便像大海撈針；至於小芳，他們不但不熟，而且曉得她的丈夫是張文華，於是，他去了幾個派任所，便按圖索驥地找到了小芳的居處。小洪知道了小芳居處，也很滿足，因為小杏兒是小芳最好的朋友，她從自己的拳脚下倉惶逃出，投到小芳處養傷的可能性最大；而且，即

或她不在那裏，抓住小芳也就等於抓住了小杏兒，於是他決後喝完了茶去找她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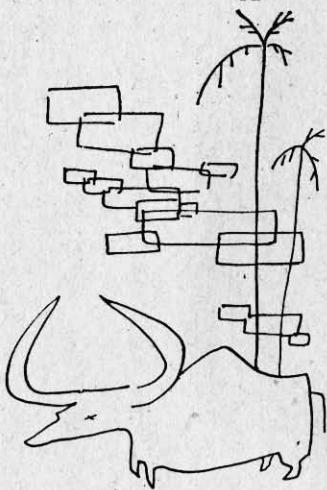
「去吧！！老弟台！」老左酒足飯飽以後，很想看热闹。

小洪站起來到後面去拿衣服，毛頭忽然追過去，輕輕地喊了一聲：「老大！」

「什麼事？」

「別跟那個老左一塊去，怎麼我看那個人滿身邪氣？」毛頭壓低了聲音在小洪耳邊說。小洪聽了，却爆炸似的笑開，弄得毛頭心裏好不舒服，又接着道：「大哥，我是正經話，小心的好！」

牛牝和安



金橋譯
挪威 J. V. Jensen 作

哈佛爾遜市場旁底獸圈中，站着一個老婦人同她底牝牛。她同她孤獨的牝牛稍稍離開些站在一邊，這或者因為她怕羞，或者因為她要更惹人注意。她站在那邊非常穩靜，她底頭巾因爲太陽稍稍蓋到額角，手織着襪，那已經夠長可以繞轉做幾圈。她穿着奇怪的老式的衣服，一條藍的裙有從土法子的染缸裏染出來的氣息；還有一條褐色的結起來的披巾縛在她扁平的胸上。她底頭巾是退色了皺摺了好像久放在抽屜裏一樣；一雙木屐是平底的，但她擦過牠們。除了在她枯瘦的手上非常靈敏地織着的四枚針外，另外還有一枚插在她灰色的頭髮上。她站着，一耳聽着從雜貨攤來的音樂，但她也時常看着人們和獸們，在她旁邊成羣地出賣的。一切圍繞着她來自各方面是嘈雜與囂擾：馬廄裏底馬嘶聲，海濱上的小船底喧鬧聲，鑼鼓底砰礴聲和小丑底大叫聲；但她站在那太陽底下，呵，是非常平靜，而且織着她底襪。

在她旁邊站着這牝牛，牠底頭貼着她底肘，疲倦而腿直的，嚼着反芻的食物。這是一隻老牝牛，但很好的，有強壯的毛衣，真正的良種。這是，的確的，只有這一點不好，可以說牠，有幾個疣在臀部同沿脊骨上；牠乳房膨脹的柔軟而有毛的垂在牠肚皮底下，而且沒有太多的節在牠美麗的黑白相間的角上。牠站着眼帶潤濕的，嚼着第二次的反芻食物。下顎強韌地從左移到右，牠嚥下去時，牠轉頭向四面看看，仍又站着，兩顆不動地，因爲第二次的反芻食物又上來經過食道而到牠口中了。口內是顫動地響，像風琴底高音調子，每次牠呼吸時，牠垂涎甘願地流在牠口邊。這是一隻結實的強壯的牝牛，凡是牝牛們所要發生的事牠都有經驗，已經到了成年的時候。牠會產生而沒有看顧牠們或得一機會來舐牠們，只吃了幾根草糧而忠實地供給出牠底牛奶來

哈佛爾遜市場旁底獸圈中，站着一個老婦人同她底牝牛。她同她孤獨的牝牛稍稍離開些站在一角上，因爲這牝牛並不喜歡流浪或跑開去。這牛軛是舊且磨平了，既沒有鐵在鼻上，也沒有向裏屈的木栓，因這牝牛實在不要這些束縛。這可注意到，不多久以前會有人跑來，看牠，摸着沿牠象的一根，那是牠常常磨擦的。老安喜歡牠，那就說這牝牛，盡力照料牠。

自從牠成爲一隻好牝牛而屠殺的時機顯然已到，但不久以前會有人跑來，看牠，摸着沿牠象養得很好的獸皮——親暱的樣子牛所怨恨的，但沒有十分變爲苦惱。

「這母牛要多少錢，婆婆？」男子問，移動他底嚴厲的目光從牝牛到安。安繼續織襪。

「牠不賣的，」她答。這樣，會話是像有禮貌的，她一手放下針去用力擦她自己底鼻孔。男子疑惑了，但終於走開；要他眼睛離開這牝牛似乎很困難的。

「這牝牛要多少錢？」
沒有一刻一個俊俏的頭髮剃光的屠戶輕擊他底棒在牛角上，他底肥手很快地摸一摸平滑的肌肉。

老安先看一看她底牝牛，又注意這棒，於是轉過她的頭向遠處顯示她瞧到甚麼有趣的事。
「牠不賣的。」
市面完了。我們底獸販走開他染血的髒地。但差不多稍後一刻又來一個男子想做這買賣。老安搖搖她底頭。

「這牛是不賣的。」

她如此樣子回走了幾個買主以後，自然她被人知道了；他們談論她。一個男子他曾有一次想買她底牛而被她拒絕了的，現在他又來渾一息那是遠勝於誘惑的。老安說「不」，在堅定的口吻中，但她樣子是困惱了。

本刊稿約

一、本刊竭誠歡迎下列作品：

文藝理論
佳作分析
作品評介
佳作選譯
創作經驗
作家介紹
作家書簡
傳記文學

小說創作（短篇以六千字爲最適宜，
中篇以二萬字爲最適宜。）

詩
散文、隨筆

**二、稿酬從優。
三、來稿請寄：**

三、來稿請寄：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數不清的凌晨
重覆的依然是如此陌生
銅的哭泣 鐵的顫抖
衆多急呼吸在內裏迴響如瀑的哀曲
寂寂地送走又一尊標本
死咬地面 軟軟地拖着的皮鞋不斷地喘氣

「是的，但爲甚麼老是站在這裏呢？你要誇示誇示你底牤牛麼？」
老安垂下她底頭，但仍然固執地織着機。
「甚麼？你爲甚麼同你底牛站在這裏？」這男子問，他覺得他自己是絕對地受侮辱。「他是你自己底麼？」
「是的，那的確是她自己底。那的確是安底牤牛。加上說，真的，她早就有牠。還在牠是一隻犢的時候；是的，真是她底。倘若說話能平這男子底氣，安想，牠並不少了甚麼。但他插進間她。
「你站在這裏是同別人開玩笑麼？」
可憐！經過這一問，安一聲不響了。她織着襪好似神經錯亂的。她沒有看甚麼地方，她困惑着。

這時，老安停止她底織襪了。當他解下牛角上底牛繩預備跑回家裏去，她盯住睜大的眼睛向男人懇求。

「她是一隻孤獨的牤牛，」她說，信而不疑地。「牠是如此一隻孤獨的牤牛呀！這是在我底小農場裏我所有的唯一的一隻，而且牠很少出來雜在別的獸羣中。所以我想，我帶牠到市場上來，牠可以同牠底同類聚處，使牠快樂一下；是，實在的，我這樣想。我意思是對的；牠不能對無論那個弄一點傷，因此我們才到這裏來。但我們是不賣的，這樣我們可以很好的回去。不過我真的很抱歉，說了這些話。那麼再會，而且謝謝你。」

如夢風的冰鏡
不帶風聲
由一列無聲的足
躊躇的足
手足無措如風中的
推拖一輕飄飄的人
稻草人

了。而那男子，惱怒地，堅執下去——
「我說，你來到這市場是不是要同人們開玩笑？」

六月冰冷

• 雪桑

評

犯 流

與

國 王

N.Podhoretz 作

朱乃長譯



諾貝爾獎金委員會宣佈卡繆獲得一九五七年度文學獎金時，所提出的授獎理由為：卡繆在他的著作裏，闡明了「當前人類所遭遇的良心問題」。然而在他那本收集了六篇短篇小說，被諾漫夫出版公司（Alfred A. Knopf, Inc.）不夠誠實地列為一部「小說作品」（a "Work of fiction"）的新作「流犯與王國」（Exile and the Kingdom）裏面，我懷疑即使對他最崇拜的讀者，究竟是否能夠發現他對這問題有何詳盡的闡明。卡繆在他的作品裏着意描寫的，向來偏於那些屬於整個社會、甚至屬於整個世界的經驗（如戰爭、集中營、集體屠殺等），而非僅祇屬於個人的經驗（如愛情、野心、家庭等）。從這一點而論，卡繆當然是一位致力於探求「當前人類所遭遇的良心問題」的作家。但是他這種偏執的探求，卻正是他的作品裏小說（fiction）的份量之所以如此單薄的原因。他的作品都是意在闡明某項觀念的故事；他之所以不憚敘述，並非為了故事本身有可取之點，而是藉此闡述它們所例證的觀念。因此它們不能算作小說，而是寓言。他的作品裏甚且沒有個性翔實的人物。他所描寫的人雖然都具有一般人通常應備的秉質——年齡、外貌、籍貫等等——但是他們都是典型，而非賦有突出人格的個人。他們之所以在他的故事中出現，乃由於他們代表了卡繆所認識的世界中的某項觀念。卡繆的處女作（也是他的最佳作）「異鄉人」（The Stranger）裏面，他毫無虛飾地表現了他的世界觀的要點。一個待

人處世向來極為冷漠的青年，於光天化日之下在北非洲的海灘上突然毫無緣由地槍殺了一個阿刺伯人。被捕後，雖經千般盤詰，他對此荒唐罪行的動機始終不肯吐露。結果他被認為惡性重大，判處斬刑。他在獄中等待死刑的時候，有一位教士來勸他相信死後的生命。在一場激烈的爭辯中（這只是他生平僅有一次感到情緒激動），他發現他自己不可救藥的冷漠的根源是一個潛伏在內心的信念：死亡是人生的唯一大事——宇宙萬物殊途同歸，死是一切生命共有的結局。他被那個教士激起的憤怒解脫了他心靈上的恐懼，於是就在死亡的邊緣，他準備重新做人，敞開了心胸，迎接「天地間寬厚的冷漠」。全書至此即告結束。但是最後數頁極為晦澀，雖經翻閱數遍，仍然令人無法了解其中的涵義。卡繆的意向固然極為明顯，他認為，即使當生命似乎到了最無價值最無意義的時候，它仍然有它的價值和意義。卡繆在這兒尋求的，是一個方法，可以揚棄他自己對人生的困境所持的觀念。然而他祇能用抽象的理論來加以抨擊；並且由於作者正直的性格，和他對理性的忠誠不苟的態度，他不用娓娓動聽的詭辯來討論這個問題。結果就難免使他的論點陷於晦澀——並非因為他的論點過於深奧，難予闡釋清楚，而是因為它所引用的哲學術語過於紛雜。就全書而論，它含有強烈的虛無主義的偏見；相形之下，他欲申論的主張反而因為晦澀費解而難以令人信服。讀完了「異鄉人」以後，在我們心裏留下的印象，乃是一

聲絕望的呼號，以及感覺作者在極力否定他自己所揭露的主張。另兩部小說，「瘟疫」(The Plague)和「墮落」(The Fall)予人的印象也正與此相同。

「流犯與王國」所收的六篇故事中，有三篇也以虛無思想和理性之間的衝突為主題：作者不由自主地就溺在死亡、死刑、疾病、毀滅等虛無的幻想裏，同時他的理性不斷地在尋求種種理由，可以擯斥為此幻想所引起的事實證據。這三篇故事也有和以上所討論的小說相同的特点：它們的結局都很晦澀費解。「蕩婦」(The Adulterous Woman)中的主角琴尼是一位婚後無育的婦人。她正陪着丈夫為了事務從阿爾及爾(阿爾及利亞的首府)到沙漠裏的一個鎮上去。到了那裏，她發現她的生活和沙漠一樣的荒瘠和空虛。佇立在鎮外古堡的城牆上，眺望着漠漠荒沙，她看見遠處遊牧人的營帳。於是她心裏「被歲月、習慣和厭倦所纏繫了的鬱結」慢慢地鬆解了：

與世隔絕，無家可歸，(那些遊牧人)是在她極目所至的一片茫茫的空間的幾個流浪者。然而，這空間也祇是比它更遼闊的平野裏的一塊荒原。它一直向南延伸，閃耀着令人目眩神迷的光采，直到千里路外有一條河終於灌溉着林木。從遠古以來，在這片無限的荒地上會有人無盡無休地跋涉着。他們一無所有，但是也不必仰事他人。雖然貧窮潦倒，他們却是一個奇異王國的主宰。琴尼不明白，為什麼這念頭會使她感到如此甜蜜而又沉重的憂鬱，竟使她閉上了眼睛。她知道這王國是屬於她的，然而她也知道，她永遠不能將它擁為己有。

半夜裏，她感到狂熱的興奮，同時因死的念頭而突然感到慄懥。她離開了她和丈夫同住的房間，從旅館裏溜出來，匆匆趕回白天去過的城牆上。在那兒，她沉緬於她和沙漠的夜之間的性交一般的結合。霎那間，她彷彿覺得她已經臣服於這個冷漠的天地；已經接受了這個似是而非的觀念；所有的人都是一個奇異的王國的主宰，這個王國屬於他們，但永遠不能為他們所擁有；她覺得她已經和整個宇宙合為一體：這就是解脫「生死悠悠的痛苦」和「許多年來瘋狂盲目地逃避着的恐懼」的方法。卡繆接着對我們說：「她好像已經重獲她生命的根源，生命之泉又在她體內奔流。」然而這篇故事的結局却是：琴尼又回到她的房裏；當她看見臃腫頹頂的丈夫，睡意朦朧地蹣跚到洗臉池那邊去喝礦泉的時候，她不禁傷心地痛哭。我們讀到這兒就不禁感到疑問：卡繆在敘述最後一段時用意究竟何在？他認為我們因為對我們的困境有了認識而得到短暫的解脫？或是我們無法逃避這個困境？兩者都有一點對。然而令人注意的

是：就和「異鄉人」裏面的情形一樣，他祇用曖昧不明的象徵來暗示得到解脫的方法，却以較之遠為生動有力的手法來表現困境的可怕。

「叛教者」(The Renegade)是「流犯與王國」所收的六篇故事中的最佳作，同時它也是最晦澀費解的一篇。故事的敘述者是一個傳教士，狂熱的宗教意識促使他單身闖遊蠻族的部落裏去傳教，意欲尋求殉教者的光榮。他到了阿刺伯遊牧人(Bedouins)所住的一座築在撒哈拉沙漠鹽牀上的城裏。那些野蠻的遊牧人顯然得到法國殖民當局的容許而擁有相當部份的自主權。他在他們手裏吃足了苦頭(包括割舌的慘刑在內)，但是結果他自己却皈依了他們信仰的拜物教。他們崇拜的偶像，那必須以暴戾、冷酷和憎恨來贏取其歡心的物神(Fetish)，成為他膜拜頂禮的對象；他們的巫師成為他生殺予奪的主宰。這將是世界的新局面：「物神」必然凌駕於「卑劣的歐洲」和它的以愛和仁慈為標榜的基督教理想之上。在他被遊牧人拘留的期間，法國軍方改變了政策，以武力迫使他們容許另一個基督教傳教士到他們的城裏來傳教。他得到了這消息深感恐懼，擔心遊牧人對此讓步以後，他們會在信仰上屈服。他決心殺害新來的傳教士。遊牧人懷疑他企圖背叛，又施以酷刑，把他折磨得奄奄一息。他却因自己為物神犧牲而無遺憾。臨終的時候，他聽到一個聲音在對他說：「如果你願意為憎恨暴戾而死，那麼誰願意寬恕我們呢？」他不知道這究竟是否深藏在他內心的上帝的聲音，還是「那另一個匍匐在我足前反復地說着『要勇敢、要勇敢』而不願死去的傢伙」的聲音。從這一段文章看來，他似乎又恢復了他原有的信仰。他掉首四顧，望見在最近的一次接戰中法軍擊敗遊牧人的遺跡；我們於是得到一個印象，以為崇奉暴戾和憎恨的拜物教已經被信仰基督教的歐洲武力所制服。但是卡繆的最後一句話(「一把鹽堵塞在那個曉舌的奴隸的嘴裏。」)却使這個印象發生疑問；那個曉舌的奴隸(基督教者在皈依拜物教以後替自己起的別號)被一把鹽堵住了嘴，而我們還記得，遊牧人的那座城是築在鹽牀上的，鹽是他們的基礎，而且鹽象徵着荒瘠和野蠻的殘暴。本篇結局之所以如此費解(例如：所謂「那另一個傢伙」究竟指誰？是新來的傳教士？還是遊牧人的巫師？)可能是由於卡繆自己也無法確定的緣故；他並不知道這神秘的聲音來自何處，不知道究竟勝利誰屬。如果我們把這篇故事視為影射東方極權主義和西方文明之間的衝突的一篇寓言，勝利誰屬尚未分曉，那麼我們不妨認為這含糊的結局竟然是作者用心良苦的安排，但是我並不認為「叛教者」含有直接的政治意味；即使我們視之為一篇政治性的寓言，就美學的觀點而言，它的晦澀費解仍然是白璧之瑕。我們在此又發現，卡繆的創作能力使他達到了描繪劫難和毀滅

的境界，然而他却無意讓他傾向絕望的衝動堅持到底。

在這本小說集裏的第三篇「工作中的畫家」(The Artist at Work)

，發生問題的却是篇末的最後一個字。這是一篇露骨而不失爲雋永的諷刺寓言，敘述一個畫家如何被周圍的環境吞噬的故事。卡繆筆下的畫家約拿

(Gilbert Jonas)，(這名字影射先知約拿Jonah)是一個爲了遷就俗務的羈絆糾纏而不惜犧牲自己藝術天才的聖人。他的藝術態度向來是獨往獨來適性所至的。偏偏他聲譽日隆，作品甚獲好評。然而麻煩也就接踵而來。

他收入微薄，一家五口擠在一家簡陋的公寓裏。小孩整天哭鬧不休，電話鈴響個不停，他的信徒絡繹於途，前來看他繪畫，找他閒談。他還得忙着寫信會客。在這種嘈雜的環境裏，他的工作情緒每况愈下。即使他把畫具從客廳搬進他夫婦的臥室，也是無濟於事，照樣有人老實不客氣地跟進來橫七豎八倒在床上看他作畫。他在心情惡劣之下開始酗酒，批評家開始和他作對，他的太太日愈萎靡憔悴。最後他被逼得走頭無路，只得在一間小房的天花板下架了一間閣樓，把自己關在裏面和外界完全隔絕。他在閣樓裏一耽就是數天，瘋狂地致力於繪事，終於精疲力竭而不支。最後有一個朋友到閣樓上去參觀他的作品，祇發現一張空白的畫布的中央塗着一個潦草的字，他不能確定它究竟是solitary(孤獨的、出世的)還是solidary(與整個世界社會息息相關的、入世的)——就是說，不能確定這畫家是一個與世隔絕的出世者，還是一個肩負着社會的義務的入世者。卡繆在此所表現的彷徨不定，却成爲他對自己作家生涯的自嘲。他似乎在嘲謔他内心蠕蠕欲動的意向，把自己視爲一個絕世獨立的聖人，同時又表現出一個深陷在世務的泥淖中無法自拔的作家的苦悶。和前面所述的幾篇故事一樣，此困境解脫的方法深藏在五里霧中，因爲畫家如爲「出世者」，他祇是——一個孩子和傻瓜，而如爲「入世者」，他又無法致力於繪事。

「流犯與王國」中所收的其他三篇，把入世視爲一個有希望的出路。在前篇描寫人在「出世」的情況裏，獨自直接而且毫無掩蔽地面對整個宇宙的故事中的晦澀費解的特點，在此則付厥如。但是這三篇描述「入世」的故事却不及前三篇有趣。「生長中的石頭」(The Growing Stone)的主題極簡單：分擔被壓迫者的重負或許是解脫的方法。一個法國工程師達拉斯脫到巴西叢林裏的一個鎮上去造一座橋，在當地遇到一個曾在船上作過廚子的土人。那個土人頭上頂了一塊重達百磅的石頭到教堂去還願。但是他在途中力竭倒地。達拉斯脫就把石頭放在他自己的頭上；但他並不到教堂去(因爲這與基督徒的行爲相違)，却到那個土人所住的陋屋裏去。「進了屋裏，他挺直了身體，忽然他在這間小屋裏恍若一個頂天立地的巨人，迫不及待地吞吸着貧窮散發出來的熟稔的氣息，他感到從心裏洶湧着一陣

寧模糊而令人喘息的莫可名狀的歡喜。」另一篇「沉默的人」(The Silent Men)用相反的方式得到類似的結論。一個平素待人寬厚，以父者自居的店舖老闆，在他僱用的員工罷工的時期毫不讓步，待復工以後，他設法重新贏得他們的好感。後來他的家裏遭遇橫禍，他的員工却不能原諒他在罷工時期的嚴峻，而無法對他的不幸表示任何同情和安慰。「客人」(The Guest)是六篇中最弱的一篇。卡繆顯然於此抨擊法國左翼人士所犯的一種通病，把入世的觀念看得過於單純，認爲他們必須始終站在罪犯的一邊與警方爲難。

在卡繆的那幾篇「出世」的故事中所發生的困難，就是他早期收在「西西弗斯的神話」(The Myth of Sisyphus)的幾篇論文裏的困難。在「西西弗斯的神話」裏，他首先把人類的困境稱爲「荒唐的」——我們都是被流放在一個冷漠無情的世界裏的流犯——然後他就設法回答這個問題：爲什麼人不自殺？他的答案(如果我們能承認它是答案的話)並不令人感到滿意，因爲按照他的說法，這問題是根本無法解決的。籠統地說來，生命可能是荒唐的，但是任何人的生命總不能以三言兩語的一個概念來概括殆盡；況且自殺與否乃是個人，並非生命的抽象概念。對類此問題加以深討的哲學家都始終假定——如出了書房的休謨(David Hume)——，太陽在每天早晨都會升起，歲月永無止息；儘管他們都會明白，嚴格說來這個假定並不合於邏輯。卡繆則永遠不能脫離他的書房。對於一個小說家而言，人喜歡游泳等這種小事的重要性，實不亞於他生活在一個戰亂頻仍生靈塗炭的大時代，或荒謬的主義控制着他們的生活這類事實的重要性。對於卡繆，即使僅在當他寫作小說和故事的時候，時代的特徵和世界的性質永遠侵佔着屬於個人的現實經驗，並且有將後者完全抹煞之勢，也是一個整日爲明天早晨太陽是否會升起而發愁的休謨，也是一個踢了石頭而仍認爲「物質是上帝心中的一个概念」這個形而上的命題比他腳部疼痛更爲真實的約翰生博士。

如果我們把卡繆之所以有此世界觀，歸因於戰後法國國勢的衰頹，或他個人在政治上的挫折，或法國無神論者和教會之間的衝突；這種想法固然極爲輕鬆寫意。我承認這幾種因素都有，他的作品裏有些部份純屬偏狹的法國特性，而非世界性的。但是我們在討論到卡繆時的着眼點，却並不在這裏。因爲他是屬於僅憑一己強烈的個性和使伶巧的批評識別力似乎對他不關痛癢的作家之一。他賦有優異的秉性：崇高、勇敢、正直；我們對他的期望，與其說是希望他寫出一部偉大的小說來(固然尚有此可能)，不如更確切的說：我們願意欣賞一個勇氣日增的鬥士在和他徒然無益的虛無思想的衝動作戰的壯觀。

浮生

生

總

記

• 李金髮 •

我父親幾時回家來退休，我已不甚了了，大約在我三四歲時候。記得我六歲開始入蒙館讀書時，他已在家，當時鄉裏只有蒙館，由我家作東家，延請一個姓古的外鄉老先生來教十來個學生，（鄉裏還有其他幾個蒙館，由本族識字的老先生去教。）教員的報酬，是由學生每人負責三圓至五圓，以家境的好壞為根據，教員所得有限已可想而知，此外每個學生要每年負責二斗至五斗的米，還要小菜豬肉，其生活清苦自不在言。年紀大些的還要為先生燒飯，他若有事回家，則是我們的假日，喜出望外。學生自己用的檯子，要各人從家裏搬來，有的窮人子弟，連一張舊檯子都有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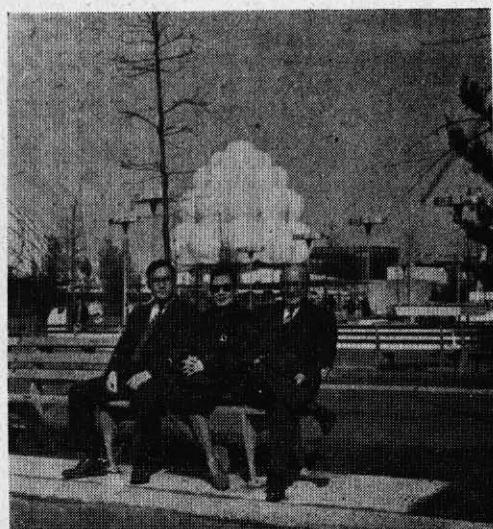
記得最初讀的是「隻狗騎獅狗」，曲針釣魚蝦，兒今成長大，心事亂如麻，那時的蒙館先生，對十五六歲的學生才加以講解，他們稱爲「講書」，其實先生自己也不甚

，連秀才的資格都沒有，可以勉強對付「古文觀止」、「戰國策」，對於「大學」、「中庸」的真義，當然諱莫如深了。在蒙館做冬烘，最要緊的是要能寫新春對聯，及應付訃帖的稱呼，如何人應泣血稽顙，何人是泣淚檢柂，何人是拭淚頓首，鄉人認爲這是主要的學問，如應似紙張張薄，世事如棋局局新」，「有酒有肉多兄弟，急難何曾見一人」都是很富人情的哲學，鄉下的人容易了解，可以說支配了他們的人生觀。我在民國十七八年，偶然向蔡元培提起這本書，他說從沒有聽過，好像我後來返家還買了一本給他。

這個冬烘先生，只認得不少字

，開，乾坤始奠」，後來對我於中文的影响很大，什麼典故都可從其中知道一點。「聖諭」最無聊，全滿清皇帝的詔書，讀了半天，還不知道他說些什麼。

這個蒙館是大廈前面小坡一座二層樓的房子，地面連樓板都沒有，全是泥地，蒙館先生不生疾病已，是幸運，二十年後這屋子租給人做店子，樓上做了柴房。記得十二三歲的時候，得了我母親的許可，三個兄弟，（我三哥約已有十三四歲），與鄰屋的孩子，晚上到學堂樓上去住宿，並沒有明顯的理由要這樣做。一羣小孩子，年幼無知，容易闖禍，比方長夜漫漫，我們覺得無聊，便用松脂火去稻田裏捉田鷄



作者夫婦及二公子

、小青蛙，我們還學會田鷄叫，有時果然引得遠處的田鷄響應，心裏當然非常高興，有時我們結隊到河裏去殺魚，其方法是用松脂火照在水面，有時大些的魚，被松火一照便呆住不動，那時很容易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用魚叉直插下去，是十拿九穩的，有時用刀直斬下去，可以把魚截成兩節，這種玩意兒我們避免到深水的地方，以免發生危險，且一切行動是不能讓我父母知道的。另外一種消遣，是在樓下煮點心作消夜，此外也沒做什麼壞事了。那裏的鄰房，因為是柴房，蚊子特別多，帳子也無濟於事，過了幾星期，我們臉上個個咬得像出過疹子，我母親只覺得驚奇，也不會即刻禁止我再去住柴房樓上。

記得在八九歲的時候，藉口口渴，拾石級回家裏去喝茶，穿着木屐，行動不便，跌了一交，前額打在石上，流血不止，後來沒有好好打理，終生留下一點傷疤。有一次晚間十一二點鐘，忽然聽到一响槍聲，來自我家裏，接着又是打鑼的聲音，我們驚醒，知道發生了事情，開門去看，兩腳一直發抖，不能制止——是有生以來的第一次，後來才知道我母親聽到有人在小門口行走，又像在玩弄門搭，乃叫我父親，向窗外放了一槍，接着一個堂姪竟有胆量爬上屋頂去鳴鑼，所謂強盜早已逃到山林中去了

。我鄉的好處，是人口甚密，一屋接着一屋，搶劫的不易下手。常被強盜光顧的，多是偏僻的人家，不論怎樣窮人家，他們都願意光顧的，因為挺而走險的人太多了。

約莫在八九歲的時候，在屋後的石級上玩，一不小心，從三四尺的牆上掉下來。自己想站起來，竟不能自主，站在那裏玩的弟弟，回室內去奔走駭告，等到母親出來一看，才知道右腳上段斷了，坐時大腿一直垂下去，她情不自禁，還打了我一個耳光，這樣的不幸，在鄉裏幾百人中也不會見過，自嗟倒霉而已。

一個鄉人來說，四十里的山中，有一個同姓的老頭子，擅長接骨，於是請鄰屋的大漢子星夜向山裏跑，過一日請來一個七十老人，他不慌不忙將草藥敷上

，夾以木板，不得動彈，足足在牀上躺了兩個月，天氣又熱，不能隨意洗浴，真苦透了，後來腳骨復原，大家驚為神醫。其實照現在的醫學常識，斷骨的只要以石膏敷着不動，骨會自然長回去的。總之，我至今還感謝這個老人（恐已死了五十多年），不致我終身做一個跛子。我的母親當時相信中醫以骨補骨的道理，以「舒筋藥」和豬腳燒給我吃，又肥又膩，久之吃不下去，使人見了噁心。

我的童年是在無生趣中過去的，雖然我母親疼愛非常，但兄弟姊妹太多了。實在愛不了許多。且我

父親管束得很嚴，不讓我們以餘暇去自由玩耍，一見即罵，雖然是好意教訓，但已缺乏親愛的味兒，一直到晚上，即叫我們去打算盤，直到吃晚飯為止，一聽到吃的信號，好像得了大赦，其他的閒暇則要寫字，他當然準備步他的後塵去做生意，做夢也沒有想到我會變成文人。我小時很多疾病，常常發熱，可能是傷寒、瘧疾、疹子、耳膜炎（MUMPS）、頭痛、腹瀉，一次一次的捱過去，可能是營養不足。家裏產的米有多餘，他們不忍吃好些，以餘米去賣錢，只有我父親才吃白飯，這是多麼愚昧。

只知省儉是美德，不管營養夠不夠。小時從沒有見過牛奶，每十日八日才吃一兩塊豬肉，身體不好，所以成長得很慢，十四五歲時，還不及美國兒童十歲十一歲。到農忙的時候，三兄弟還要負責晒穀，夏季每天十把擔穀子晒乾了，（在石上研過，要知道乾的程度如何，）還要以吊車吊上穀倉裏去，（有時我父親也幫忙）廣東天氣炎熱、潮濕，穀塵飛了身上，比在沙漠裏還苦。做得辛苦時，喝一碗糖水，真不下於可口可樂的味兒。有時亦到田裏幫忙，常常耘田看牛，他們以耕種為第二生命，不管我們的功課好不好，看牛可是一件樂事，與鄰居的孩子趕着牛十條八條到山後去，（要爬過相當高的小山，否則沒有原野可放她的命。）

白天偷偷的與鄰居兒童到屋後

自由活動，如燒野火，炕山芋，到小溪去游水，沒有誰來管制，正午時候才可回來，但如不小心，牛在石道上摔一交，跌斷了腳，則是大禍，鄉下沒有獸醫，牛腳斷了，只有犧牲，一殺了之，大吃一頓，多餘的則出賣。可幸我家沒有發生過這事，不然，則我們的罪戾大了。鄉下有時發生牛瘟，耕牛會像蒼蠅般死去，從來沒有聽過獸醫的名字，他當然束手無策，他們將瘟牛肉稱，大家束手無策，他們將瘟牛肉一樣出賣，貧苦而飢餓的鄉人，貪他便宜，照樣買來吃，幸沒有中毒的人。

中國兒童向來沒有玩具，不像歐美人有電力火車、小型機關槍、洋娃娃，以玩具為啟發兒童，調劑兒童智力的必需品。我們禁止兒童玩耍，活潑以為是頑皮，終身養成一個笨蛋，束身自好的少年老成樣子。我們沒有東西玩，只有刀子自制弓、箭、步槍——以洋傘的鐵支為槍管，放火藥進去，有時可能爆炸——但常常被洋刀子割傷。有一次學嫂嫂輩截薯苗做豬糧，一不小心，砍在中指上，傷得很重，且切了兩次，因為不知消毒，出膿很久才好，幸沒有成敗血症。（一個堂嫂，傷了腳沒有消毒敷藥，成了爛瘡數年，幾乎成為死肉症（GANGRENE）俗稱溜骨瘡，幸後來得了個亲戚介紹了草藥單方，才救了她的命。）

大林中去尋刺激，因爲是與風水有關的祖宗山林，沒有人敢偷砍樹木的，所以林木參天，山蚊橫行，可以探索鳥巢，採紫色的山果，人們吃慣了，知道是沒有毒的，吃得滿口黑牙，常常因不消化而腹痛；那裏有像石榴的番石榴，連核子吃下去，因數日不得大便的。在鄉下久了，能「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什麼樹可以製香，什麼是「大茶藥」，可以自殺，什麼是敏感症最怕的棲樹，什麼是鴨腳樹，什麼是以當茶飲的黃板樹，什麼菌子有毒，敬而遠之，什麼是美味的鷄肉菌、松樹菌、沙菌、牛屎菌，我們比之黍麥不分的公子哥兒強多了。

此外到溪裏去捕魚——當然是小規模，因爲自己結的網太小了，不生作用，白費精力。買石灰去攻石堆又不夠資本，且沒有大網做後盾，拾螺絲父母是不許可的，只有偷偷的幹，有時到山中去找鳥巢，把小鳥捉回來，餵以鮮米糊，居然可以養大牠，真是高興。年紀大些的。喜歡養八哥（MINA），聽說長成了將舌剪去，則可以話說，但很少人養成功「能言鳥」，其實八哥本來可以訓練爲能言的，不必割舌。

鄉間生活單調，百無聊賴的活着，偶然有做把戲賣膏藥的來表演，刺激一下，真是小孩子的假日。以狗皮膏藥去騙鄉下人的銀角子，他們真有本領，他們把戲以殺人種瓜

難民婦人，能夠仰臥着以小腿弄繩索，牽牛入甕作號召，到後來說生意不夠，不做了事。嘗見有江西來的壞，現在美國玩把戲的，亦喜歡以腳仰着玩東西，愈來愈精巧了。

此外小時最歡迎的是新年，元宵，端陽節了，既無須上學，又可以幫忙清除房屋，準備舞金獅的來熱鬧一下。新年多一點魚肉的享受，還是次要的問題。兒童結隊敲着鑼鼓，舞着金獅，到本村及鄰村去拜年，藉得一些紅包賞錢，我父親認爲太像乞丐，不許我們去參加，我偷偷的去過一次，新年時鄉裏盛行賭錢，雖多是半公開的，但有志之士皆認爲不良份子才賭博，我父親一生束身自好，反對任何赌博，有一次我三哥賭錢被他發現，痛打他兩鞭，到後來只有五弟好賭，其餘兄弟都沒有這惡習慣。

居。食的水，要挑自河裏，要上
十次石級，到我大哥回來，才在
角開了一井，用抽水機搖水到廚
裏，鄉人認為是物質文明不過了。
鄉下鬼神的氣氛很重，談起
到處都是鬼神在伺候着，他們是
神教，祖宗以外什麼都有神，烘
、門神、土地、社官、公王、河
、觀音、關帝，真是所謂「起頭
尺有神明」。——我父親要我和
弟弟，在初一、十五提着茶壺到三
以外去向社官燒香，——鄉間可
作墳墓，走起路來，令人害怕
山邊林下，常常排列着人骨罐子
令人行近去毛髮悚然。

慷慨，多多無條件救濟她們，總比鄉人欠債不還為有價值。關於這點，我的父母都處置得不聰明。

我們李姓在羅田鄉裡，算是望族，人口既多，小康的有大廈的亦有八九家，所缺的是讀書人，換言之，是沒有在政治上活動的人，智識階級是也。故人口不多的（二三百人）胡姓，偏不賣我們的賬，時時要唆使青年和我們青年人挑釁，雖是年輕人的摩擦（我們進出必須經他們的村口，故常生事端），沒有什麼了不起兩姓失和的因素，但總非和平共存之道。

我父親退休後，我大哥居然能繼承父業，將生意經營得很好，每年春秋兩季，有族人衣錦還鄉時，必寄三四百大洋回來，還有毛毡、洋傘、衛生衣、西餅等，真是使鄉下貧苦的工人多不得開交時，（如家有死人等）即向我家借，以田地作抵，到頭來能還債的很少。小時候我和弟弟好玩，將人們欠債簿拿來結算一下，約有三千多元光洋，在那時真可以造一幢房子，後來父親死了，雖有帳簿，我大哥也無心去追索，不了了之，等於行善，救窮人而已。

假定是我們李姓的主權，猶之我們不到他們下游去捕魚一樣合理。我的五弟和其他幾個青年看了眼紅，非加以驅逐不可，乃武裝向他們交涉，扭作一團，不鬧痛癢，以爲已洩氣了事，不料他們對方有妙算在先，趁此時機，報復一番，星夜假造傷勢，到縣政府去告狀。弄得如

火如荼，我們李姓還蒙在鼓裏，甚至有一天，縣兵數人帶了胡姓衛士，到我們村裏捉去四青年，（我五弟參加了，但未被提名，）正所謂先下手為強。後來這四青年還被解到廣州去受苦，毆打案有什麼理由解到省府去呢？可見政治的黑暗，我族沒有人物，被他們捉弄一番，人財兩空。

有一次傳說深山的人要公開的來鄉裡搶劫，大家相驚怕，也沒有人提議去請縣府派兵保護，自動集合二三十青年，以我大哥為首領，背着許多戈矛手槍，到高山之腰的孔道去等候，也沒有情報員，也沒有先鋒隊、哨兵，也沒有陣營埋伏，因為沒有半個人有軍事常識的。幸謠言終是謠言，若真的土匪來了，豈非不堪一擊。記得還有一人因拿步槍不慎，打在地下傷了一腳。

後來鄉中蒙館，改為小學，仍是一團糟，不過較為集中一點，已加讀「左傳」、「唐詩」、「詩經」，仍是沒有講解，只悟出一點大意，讀的是死書。我父親是無師自通的，文字只是通順，不能指導我們，直到我大哥從南洋回來，每晚爲我們解說一篇新式的論說文範；他只讀書至十七歲，亦是無師自通，後來還醉心梁啟超的「飲冰室集」，才漸漸豁然貫通，能寫簡單文言書信了。

孤哀子虛度歲月

入城讀書約半年光景，忽然我

也知道他已是病入膏肓，他已是六十五歲，照俗人說已上了壽，不算短命了，雖死也無憾。但躺在那裏，沒有再請醫生，就是沒有新的希望，豈不是「等死」，大哥以為乞靈於燕窩高麗參，或者會發生奇蹟，我還年輕，一切大事用不到和我商量，什麼病也沒有知道，好像是腎病；看什麼醫生，大哥自有主張，他已是二十五六歲的成年人。好像會請城裏名醫謝子春診治，（縣城的名醫，其高明程度當然有限。）服了幾次藥，沒有反應。其實若是腎臟炎，則西醫很容易從血液中化驗出來，中醫東摸西索，還不知是什麼，那時我大哥不曉得德國人辦的醫院去求診。（也許他不知有這個醫院，或者不信任西醫動輒要開刀，但到了束手無策時，也值得一試，若去試過，我父親的壽命或延長十多年，何等可悲。）再無其他中醫生可請，於是束裝回家，當然病勢日益嚴重，等於束手待斃。有一天接到我大哥來信，畧說父親病狀沒有起色，即日回家為晤等語。我知道這是不吉的消息，不由得痛哭一場，即刻取了包袱步行四十里（第一次遠行）回家。我的母親看見我回來，悲喜交集，聲淚俱下，全室是一片準備身後事的氣氛，令人酸鼻！我和哥哥進去稟告臥在床上的父親，說我已回來，（五個兒子可以有三個送終。）他躺在半明半暗的床上，神志當然很清楚，他大約

大哥和父親入城來了，說是來看父親的病，本來他們很有錢，可以住到旅館裏去舒服一點，而他們要來和我同住。（大約他們沒有住旅館的習慣，不是爲省十圓八圓。）我們只好去搭睡在隣房的同宗那裏。

病；看什麼醫生，大哥自有主張，他已是二十五六歲的成年人。好像會請城裏名醫謝子春診治，（縣城的名醫，其高明程度當然有限。）服了幾次藥，沒有反應。其實若是腎臟炎，則西醫很容易從血液中化驗出來，中醫東摸西索，還不知是什麼，那時我大哥不曉得德國人辦的醫院去求診。（也許他不知有這個醫院，或者不信任西醫動輒要開刀，但到了束手無策時，也值得一試，若去試過，我父親的壽命或延長十多年，何等可悲。）再無其他中醫生可請，於是束裝回家，當然病勢日益嚴重，等於束手待斃。有一天接到我大哥來信，畧說父親病狀沒有起色，即日回家為晤等語。我知道這是不吉的消息，不由得痛哭一場，即刻取了包袱步行四十里

（第一次遠行）回家。我的母親看見我回來，悲喜交集，聲淚俱下，全室是一片準備身後事的氣氛，令人酸鼻！我和哥哥進去稟告臥在床上的父親，說我已回來，（五個兒子可以有三個送終。）他躺在半明半暗的床上，神志當然很清楚，他大約

也知道他已是病入膏肓，他已是六十五歲，照俗人說已上了壽，不算短命了，雖死也無憾。但躺在那裏，沒有再請醫生，就是沒有新的希望，豈不是「等死」，大哥以為乞靈於燕窩高麗參，或者會發生奇蹟，我還年輕，一切大事用不到和我商量，什麼病也沒有知道，好像是腎病；看什麼醫生，大哥自有主張，他已是二十五六歲的成年人。好像會請城裏名醫謝子春診治，（縣城的名醫，其高明程度當然有限。）服了幾次藥，沒有反應。其實若是腎臟炎，則西醫很容易從血液中化驗出來，中醫東摸西索，還不知是什麼，那時我大哥不曉得德國人辦的醫院去求診。（也許他不知有這個醫院，或者不信任西醫動輒要開刀，但到了束手無策時，也值得一試，若去試過，我父親的壽命或延長十多年，何等可悲。）再無其他中醫生可請，於是束裝回家，當然病勢日益嚴重，等於束手待斃。有一天接到我大哥來信，畧說父親病狀沒有起色，即日回家為晤等語。我知道這是不吉的消息，不由得痛哭一場，即刻取了包袱步行四十里

（第一次遠行）回家。我的母親看見我回來，悲喜交集，聲淚俱下，全室是一片準備身後事的氣氛，令人酸鼻！我和哥哥進去稟告臥在床上的父親，說我已回來，（五個兒子可以有三個送終。）他躺在半明半暗的床上，神志當然很清楚，他大約

是一件大消息，又可以熱鬧一番，生活上多一些刺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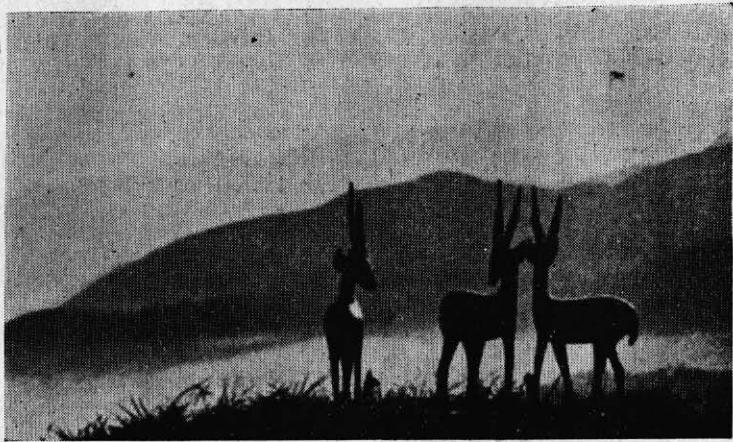
在佛教的社會，人死了之後，要請喪事的久暫去評定其家庭的經濟地位；如貧苦的泥水木匠，死了只叫一個和尚來做「救苦」，禱告一晚「上嶺」了事；高一層的是「做過案」，時間稍久；小康之家則「做齋」，至少一日兩夜，若兩日三夜，已算是大富之家了。

人死了之後，第一件急務是發佈帖到各鄉村的親戚那裏去報喪，一點不能馬虎，要好多脚夫去跑腿。族中的智識階級，參謀人員也得集合起來，去對付大事，如何發喪，如何寫門聯、輓聯，發佈帖，同時要請族中有經驗的大厨子來計劃如何派人入城去採辦宴會用的乾貨水貨，準備親戚和族人來吃幾頓大餐（大約有一百五十人）。那裏的習慣，是父母死了，不是不應悲悼，但已不能說話，只有時直視着我們，全家人坐在廳裏等候他絕氣，好像天愁地慘。「當大事」的日子到了，我哥哥還說：「爸啊，看我眼呀！」聽了真令人心痛。在垂死的人或者聽覺還好，但已不能有所表示。不曉得過了幾分鐘，這枝風燭終於熄滅了。我母親把他的眼皮閉上，於是全家放聲大哭，震震屋宇，好像天昏地暗，末日到了。照例母親或他人要出屋外去「買水」，在屋外放聲一哭，於是全村人都知道章伯是鴛鴦西歸了。在族裏

那時父親的「做齋」是兩天兩夜，破費多少，只有我大哥知道。幸得請客幾日，是幾次吃齋，一次吃葷。吃齋時容易對付，鄉間大廚師要準備一百幾十人的大菜，天氣炎熱時，又沒有冰箱，肉變臭了。那時父親的「做齋」是兩天兩夜，破費多少，只有我大哥知道。幸得請客幾日，是幾次吃齋，一次吃葷。吃齋時容易對付，鄉間大

瑪猛哈雅家

旅行|的



阿瑪娜下山了，她帶着兩隻鷄要賣給我們。看樣子她有比參加豐年祭更要緊的事，穿着三筐子花生從老卜的小鋪裏換到的天藍色衣裳，胸口掛一串項鍊——用粗線穿着像珠子又不像珠子，像貝殼又不像貝殼的東西。頭髮垂在頸後，圍着頭也有一圈珠飾。腳到膝蓋中間繩着布，往日我們軍營中的老規矩，出門要打綁腿，也沒有她纏得板正。膝蓋上面是土黃色長裙，十成有九成是舶來品，洗得次數太多，折子褪成淡白，還帶着小洞。除此而外，她沒帶任何東西，只在左手提着兩隻鷄。一隻是蘆花，白中透着黑點，一隻是紅色，看冠子是公的。

做媽媽的山地人，眼沒結婚的姑娘，不同的，是臉上刺着花紋。晚二十年結婚的，眼早二十年又有不同，也在有無花紋上。阿瑪娜是長鬚子的榕樹，不結果的木瓜桿兒了，她的女兒，最小的一個嫁給內地人擺香煙攤，因此她的臉上，除了龜裂似的皺紋，還有雪白的兩道從鼻樑到腮頰的刺綉。我們向山頂看，從走路的動作上可以認出阿瑪娜；你用布把她的臉蒙着，光露出花紋，從花紋上我們也能認出阿瑪娜。

「喂，」我們倚在帳篷上招呼：「你要鹽和太白酒拿上山嗎？不要到街裏去，我們這兒有錢。」沒用扳板凳，她就在帳篷外停下來。露着牙齒笑，偏倒着頭，四隻爪子蹬她的手，她還捨不得放下。似乎這是一個行規，放下就等於成交了。她用力搖頭。

「不行，」結巴的用華語說：「這一次我要錢。」「要錢？」我們說，詫異到以爲她是害了急症。

「嗯，」阿瑪娜說：「一張一張的鈔票。」想起大前天來了一個朋友，我們到山上去買

鷄，出一百五十塊錢一隻她也不賣，別的人家跟她一樣，害得我們跑了兩三座山，回來還只好請朋友吃青菜，我們覺得該狠狠殺價了。我說：

「你要多少錢？」

像痛惜要少了。

「我們是剝了皮的鹿嗎？」山地通李子勤說，那句話的意思是，妳太把我們看成肉頭了。「只出妳五十塊。」他伸出五個手指，在她的臉前撓來撓去。

阿瑪娜臉上的白花紋，掛搭着，看樣子不滿意。

「兩天前出一百五十塊，」阿瑪娜說，指着她的蘆花鷄。「現在又多添了一隻，只要你五十塊，還不跟鹿剝皮一樣嗎？我養牠們從地瓜插秧到花生熟，還長得不夠肥。」

我們不管鷄怎麼餵，只談面對面的事。跟山地人作生意，你把話一放開，會扯到春夏秋冬還拐不回彎。我們說：「那天去買鷄，妳怎麼不賣呢？」

她翻着眼皮想了一想。「鷄裝在籠子裏可以生蛋，錢能生蛋嗎？蛋還可以抱鷄，錢能抱鷄嗎？你們去的那天，我不需要錢。」「現在妳要錢了嗎？」

「當然。」她說。

「剛好，」我回答：「我們不需要鷄。」阿瑪娜眨着眼顯得躊躇了。她把鷄掛在膀子上，空下左手好讓右手數清楚有多少手指。高山人吃飯像玩紙牌，一家人圍成一圈向鍋裏抓，抓出來再塞到嘴裏。沾在手指上的東西，一頓飯要舔幾十次，因此她的手別的部份像鍋面灰一樣黑，中指，食指和大拇指的指尖却像香蕉剝去皮一樣白，還只限於手上的。阿瑪娜用三個雪白的指頭，把烏黑的手指數了半天，抬起頭問：

「從這裏到蘇澳，好多錢一張票？」

「二十塊。」

李子勤告訴她。她把手指扳倒了兩個，臉上

顯得高興起來，那兩根花紋像白蛇一樣扭動。

「我還剩三十塊呢，」阿瑪娜說，把鷄放下

了。「就這麼多賣給你。」

我們付錢時，感到有點蹊蹺。阿瑪娜很少出遠門去看擺香煙攤的女兒。只有一回，我記得，聽

開小舖的老卜說，阿瑪娜被女兒接去，過不了兩天，就躺在床上得了一場很邪門兒的病。醫生診

斷不出，吃藥又沒效，只好老遠的送回來。阿瑪娜一走上山路，就不再要人扶，話也能說了，骨頭也不酸軟了，家裏也不必愁備辦喪事了。我們

問：「想外孫想得心慌嗎？到蘇澳幹什麼？」

阿瑪娜朝山上一轉臉，就大聲罵起來：「那個老混蛋今年去追鹿，要掉到山溝裏了！他明年

去撈魚苗，要給海浪捲走了！鯊魚把他撕出來，沒有人認識了！那個老山猪！老熊毛！」

「看樣子這是一件警察不能插足，鄰居也管不了的事。」李子勤說：「她罵了一大堆老混蛋，掉在山溝裏的，鯊魚撕出來的，海浪捲走的，山豬和熊毛，看樣子是指她丈夫老瑪猛哈雅了。」

「不錯，正是他！」阿瑪娜說，用勁掠胸前的衣裳，氣也消不掉。

「哈哈，到底爲了什麼？」李子勤問。

我們都看着阿瑪娜，這種輕佻的態度使她有點光火了。但她對於我們，一向都看作算得住的朋友，不好意思退回錢拿走鷄。她說：「一件使我嚥不下去的事。我要讓那個老熊毛知道，屋裏少不了我。」

「妳怎麼會想到這種方法呢？」李子勤問：

「對於部落裏的人，這比魚苗才長大還要新鮮了。」

「去年派琪拉跟她丈夫吵架，就跑到部落裏。」

來。」阿瑪娜說，指的是擺香煙攤的女兒。「家裏扔下孩子，床鋪沒有人疊，鍋底也不燒火。用不了三天，她的丈夫——那個渾球野小子，就搭

車來找她了。派琪拉一撒潑，他差點給人用繩子拴着朝大檜樹上吊起來。那些早幾年追派琪拉沒

追上的人，想借這個機會報復。」

「後來呢？」我問：「總要好好解決吧？」

「我和老熊毛說了一句話，」阿瑪娜說：

「開小舖的老卜也被請來講情，那些人才罷手了。臨走，送了他們幾瓶酒。」

「就是這個，使妳想起要到蘇澳去嗎？」李子勤問。

阿瑪娜沒承認，也沒有搖頭。她只關照說：

「要是老熊毛問你們，看沒看見我，你們就說看見了。到哪裏？你們就說到蘇澳。」

我們答應下來，並且寬慰她說，我們相信老

瑪猛哈雅只要一聽到這消息，就會搭下一班車，拿出追鹿的那股勁，翻幾個山頭都要找到她。

阿瑪娜沒說謝就離開我們，穿過一個高坡，向有

進去就生腳氣。跑五千步時，有了鞋子跑最末，脫了鞋子就跑第一，因此比賽時准許他不穿鞋子

。他的肩背有點像石頭刻成，衣裳套在上面，也遮不住裏面的楞角。臉紅紅的，是因爲長年喝太

白酒。即使在冬天，小褂也不扣鈕子，在他根本

沒有寒冷的天氣。

和他的母親相同，他也在左手上提兩隻鷄

看樣子也要做生意了。山地人收穫的東西——地瓜和花生，蠶繭和魚苗，都是先用來還煙酒賬，然後能賣的都賣掉，一家人拆成幾股平分，男人買獵鎗子彈，女人買針綢裙子。剩下的地瓜作食糧，再要抽煙喝酒，仍然到老卜的小舖裏去掛帳。

。如果他們空着手下山，那是吃東西不給現錢的。

要是帶着鷄或扛整袋的地瓜，那是賣錢可不見得吃東西。

「嗨，阿芒！」還離開老遠我們吆喝說：

「老久沒看見你了，山上缺鹽還是你要到別的地方去？」

這個壯年人在鍋竈前停下來，坐在旁邊鋸斷半截的樹樁上。真古怪透了，昨天晚上我的爸爸發現不見了我的媽媽，跑到泉水處去找，沒有影子。跑到鄰居家裏，都說沒看見。兩個妹妹的家

果迷了路，找不到女兒的地方，回來都成問題了。」「你不要擔心阿瑪娜回不來，」李子勤說：

「山地人會有山地人的法子。」

第二天中午，我們正在帳篷外燉那兩隻鷄，老

壯的壯年人，早在營房裏服過兵役，下半身還穿

着捨不得繳給行政官的綠軍褲。在山地上，赤腳跑路慣了，當兵時就穿不慣黑膠鞋。他對我們講

，兩隻鞋還沒有他一隻腳寬，換一雙大的，硬塞進去就生腳氣。跑五千步時，有了鞋子跑最末，脫了鞋子就跑第一，因此比賽時准許他不穿鞋子

。他的肩背有點像石頭刻成，衣裳套在上面，也遮不住裏面的楞角。臉紅紅的，是因爲長年喝太

白酒。即使在冬天，小褂也不扣鈕子，在他根本

沒有寒冷的天氣。

和他母親相同，他也在左手上提兩隻鷄

看樣子也要做生意了。山地人收穫的東西——地

瓜和花生，蠶繭和魚苗，都是先用來還煙酒賬，

然後能賣的都賣掉，一家人拆成幾股平分，男人

買獵鎗子彈，女人買針綢裙子。剩下的地瓜作食

糧，再要抽煙喝酒，仍然到老卜的小舖裏去掛帳

。如果他們空着手下山，那是吃東西不給現錢的。

要是帶着鷄或扛整袋的地瓜，那是賣錢可不見得吃東西。

「嗨，阿芒！」還離開老遠我們吆喝說：

「老久沒看見你了，山上缺鹽還是你要到別的地方去？」

裏也去過了，半個月都沒上門。」他抱怨說：「會不會下山買酒喝醉了，倒在路邊沒醒過來呢？」籠子裏不見了兩隻鷄。」

「你的爸爸叫你來找她嗎？」山地通李子勤問。

「當然，」阿芒說：「丟了他的老婆，我要扔開我的老婆。」

這句無心說的二半調子話，使我們哈哈笑起來。阿芒抽一抽鼻子，吸進從鍋裏冒出的熱氣。「那是鷄的味道，」阿芒說：「我在軍營裏當監廚時，痛快的聞過。你們哪裏來的鷄羹？」

沒等我們回答，他就沿着帳篷轉了半圈，在帳篷後邊一個挖開來盛垃圾的小坑，發現了兩堆鷄毛。「這正是那隻蘆花和紅公鷄，」阿芒說：「我媽媽一定到這裏來過。」

「不錯，」李子勤說：「她賣了這兩隻鷄，買車票到別的地方去？」

「什麼地方？」阿芒問。

「你不是瑪猛哈雅，要瑪猛哈雅來，我們才告訴他。」

矮胖的壯年人想了一想。「我明白了，她一定是到派琪拉的家去，那要等爸爸去，才能拉回來。」

「你爸爸怎樣得罪她？」我們問。

「你們不告訴我，我也不告訴你們。」阿芒說，回到正題上來。「鷄你們要不要？」

「換多少鹽巴多少酒？」我們問。

「不，」阿芒說：「我要錢，一張一張的鈔票。」

「你媽媽提的那兩隻，我們只出五十塊。比比看，」李子勤掀開鍋蓋子。「拔去毛都比你這兩隻肥多了。再多不出，也給你五十塊吧。」

阿芒站在鍋前想了一想。「老天爺，我最怕算賬的。」他說：「你們替我合計合計，從這裏

到花蓮，買一張票要多少？賣了這兩隻鷄，我還剩多少？」

我們怔住了，睜大眼睛看着他。「怎麼，派琪拉搬家了嗎？」我問。

「沒有，」阿芒說：「誰說的？」

「那她住在蘇澳，你怎麼要去花蓮呢？」

阿芒高興自己的主意別人不懂，嘴巴咧到耳根笑起來。「我不是說過嗎？那要等爸爸去，才能拉回來。」他說：「我要借機會到風山去一趟，那邊有我在軍營中認識的朋友。」

「跑這麼遠嗎？你單獨一個人？」這個山地人的主意，真把我們嚇住了。

「有女人。」

李子勤替他算出來，買一張車票，還剩下二十幾塊零幾毛。他一聽說有錢剩，就把鷄放下，接過付給他的鈔票，跟他媽媽一樣歡喜，用三個雪白的指頭點一點錢，裝在軍褲口袋裏，就向街市走去。還沒翻過那邊的高坡，他又回來了，臉脹脹的說不出話。

「這麼快，」李子勤從帳篷裏伸出頭說：「你到過鳳山回來了嗎？」

「不是的，」阿芒說：「我想請你們裏的一個人，隨便誰，替我去買一張車票。」

「為什麼？」有人問。

「跟怕穿黑膠鞋一樣，我怕見那些生人。」

阿芒說：「向他們買東西，總惹他們笑。」

「你媽媽提的那兩隻，我們只出五十塊。比比看，」李子勤掀開鍋蓋子。「拔去毛都比你這兩隻肥多了。再多不出，也給你五十塊吧。」

阿芒站在鍋前想了一想。「老天爺，我最怕算賬的。」他說：「你們替我合計合計，從這裏

阿芒覺得無所謂。「總比找他們買票舒服得多。」他說。

「好吧，」我放下燒火的木柴說：「我陪你走一趟，一直送你爬上汽車。」

在靠近海邊的小街上，阿芒變成熱門人物。

兩三家酒店拉他的膀子，他只選擇熟悉的一家，坐下來就灌了一瓶太白酒，從口袋裏掏出花生來吃。我站在旁邊，雖然是替他幫忙的，也沒有什

麼客套。他喝他的，我看我的。這些山地蠻子，在豐收的季節，就圍着月光用竹筒子喝酒，醉到邊擺了十幾個空瓶子了，才拉他離開。他仍死命向凳子上沾，嘴裏嚷着再要一瓶。我說：「你忘

了去鳳山嗎？」

「唔，」他說：「不錯不錯。」

「車票錢呢？」我問。

「算一算賬吧。」他對店老闆說。

剛好喝冒了十塊，退去所有的瓶子，還不夠買車票的錢。我向店老闆說：「阿芒一家人可靠嗎？」

「每一個山地人都可靠。」老闆說。

「會賴賬嗎？」

「不會。」老闆說：「他們欠你的香煙，用鹿皮來抵。」

「掛一下賬吧，」我說：「等到收穫季時，我會提醒他一句，什麼時候賒的，喝過酒後到那裏去。」

「好的，」店老闆說：「山地人只要有人作証，沒幹的事他也會自認幹過的。」

這個壯年人一走出酒店，就向路邊的溝裏歪，看看快要摔倒去了，頭扭動一下，又撲到路的這邊來。不是別人閃得快，他會撞翻一碗大滷麵，碰到一輛手推車，甚至是一把明晃晃的刀子，

「傻瓜，那要多罰錢的呀！」

正在切水果，他也會撞到肉裏去。沿路經過那麼多的危險，來到車站上。我本來很同情他，想教他買票的，剛朝售票亭前一站，他的頭就插進窗口。賣票小姐說：

「到那裏？買靠車窗的還是中間的？」

「說話呀！」我拍拍他的背。

「再來一瓶。」他說：「怎麼這些酒淡得像

水，山溝裏的水。」

「別開玩笑。」賣票小姐說。

我只好把他拉開了。「一張花蓮的票。靠近窗口讓風吹一吹吧，看來這是他最不怕生人的一次。」

回去，他們就問我：「送上車了嗎？」

「嗯，」我說：「靠在座位上，醉得像狗熊。」

「沒留買回程票的錢嗎？」

「連到下一站買便當的錢都沒留下呢。」我說：「這是酒店老闆坑的。」

「就算這邊沒酒店，到了花蓮他也會這樣做啊，」李子勤說：「貓還能改掉吃魚？」
「他怎樣回來呢？」問的人又有點犯愁了。
「放心，」李子勤說：「山地人有老天替鋪路的。」

×

×

事。」

。

巴芽芽和派夷麗小姐來到我們篷外時，已是幾天之後。她們是老瑪猛哈雅的女兒。巴芽芽的丈夫害肺病了，留下兩個孩子靠着巴芽芽養蠶種瓜活潑蹦跳。派夷麗的丈夫，是喜歡追山豬的獵手，娶了派夷麗就搬下山住，部落裏的人都說，他捕山豬不要用鎗，只用刀和斧頭。這姐妹倆帶了一共四個孩子，三個會走的，差不多高矮一個懷抱着。

「到海邊看船嗎？」我們問。

那些小孩子最喜歡看船。他們睜着眼睛，對

海上的浪花幻想什麼。

「不是，」巴芽芽說：「我們是出遠門。」

「到蘇澳找媽媽去。」派夷麗補充說。

「出遠門？」李子勤問：「怎麼沒提鷄呢？」

「巴芽芽得意的笑起來。「鷄，鷄在部落裏就賣了。」

「賣給老子了嗎？」李子勤說，轉臉向我們。」「好小子，搶我們生意。他說過他只收花生和地瓜的。」

「不是賣給老子，」派夷麗說：「是部落裏的人收買的。」

「妳們的鄰居？」

「不錯。」派夷麗說。

李子勤的臉長下來。「這我就不懂了，他們是不存錢的呀！拿什麼買鷄？」

「一千次裏的一千。」我說。轉向巴芽芽。

「到底怎麼回事兒？」

「鄰居阿拉木下山，才賣了東西，急令症發了。」巴芽芽說：「他說他沒能買酒，也沒能到哪裏去。人家把他抬回來，錢放在床舖下擋到現在。我們要賣鷄，才想起來了。就是這麼一回

事。」

「哈哈，真是奇聞。」李子勤說：「我當是高山人學會做買賣了。」

「妳們到蘇澳很多次了嗎？」

「不，」派夷麗說：「這是頭一次。」

「能不能找到妳妹妹的地方？」

「當然能，」巴芽芽撇撇嘴說：「我們會

問。」

「不錯，」我說：「鼻子下有嘴，山地人跟

我們是一樣的。」

「難為妳們帶這麼多孩子。」李子勤說：

「路上真難照料。」

「在家裏也要照料呀，」派夷麗說：「我們聽人講，搭什麼車，小孩子都不要買票。」

「真的，」我說：「這是一件便宜事兒。」

「找到妳媽媽，勸她回來不要再吵架啊，」

我們說：「老瑪猛哈雅絕不是壞人。」

「只有點山豬脾氣。」派夷麗說。

「叫妳丈夫把那種脾氣砍掉就好了。」我說：「他是專門獵山豬的。」

兩姐妹哈哈笑起來，帶着孩子走了，聽說在街裏也喝得爛醉。又過了四五天，我們的篷外落進一個人的影子，高大，烏黑，肩上豎着鎗管。李子勤和我爬起來往外看，這一次是老瑪猛哈雅自己來了。他站在樹樁旁，和我們說話時，手裏的兩隻鷄在蹬動。身上穿着鹿皮坎肩，白髮用鹿皮帶子向後束起，臉上也刺着花紋，皮膚被太陽晒得帶着醬紫。在部落裏面，他是頭上插山雞毛的人。退後二十年，在山雞毛象徵的權威有用時，部落裏開會，圍聚在酋長的茅屋外面。酋長是戴的用山雞毛插成的帽子，其餘的部屬，要看頭上插的山雞毛多少，來分辨階級的高低，山雞毛多的總是喝斥山雞毛少的，腰刀拔出來，放一個屁也要算數。現在很少作那種集會了，酋長的屋門外面不掛頭帶，山雞毛也難得插在鹿皮帶子和頭髮之間，但在老瑪猛哈雅的臉上，說話的語氣中，仍留着古老年月的權威性。他像對待孩子們似的對待我們，手上彷彿提的不是鷄，而是酋長傳下的命令。

「嗰！」他說：「看見我的兒子們了嗎？」我們弄不懂，看見他的眼往裏瞅，就有人打手勢，示意讓他進來。但他站在那裏比樹樁還牢。山地通李子勤就翻譯說，他是在找阿芒，巴芽芽和派夷麗。也許他說的兒子們當中，還包括那些外孫女。

「沒有。」我們說，用力的搖頭。

「我不是指今天。」瑪猛哈雅說：「好幾天以前。」

通過翻譯，我們明白了。我說：

「不錯，巴茅芽和派夷麗從這裏路過。」

「有沒有告訴你到什麼地方？」

「蘇澳。」我說。

「那沒有錯呀，」老瑪猛哈雅自言自語的說：

「為什麼沒見回來呢？」停了一停他又問：

「有沒有看見阿芒？」

「他嗎？」我們不知怎樣回答好了，瞎應付說：

「沒有。」

「我不是指你們看見巴茅芽和派夷麗的那一天，而是更早。」

「怎樣告訴他呢？」我向別人說，就有人回答：

「不錯，他來賣鷄買車票。」

「到那裏？有沒有同你們講？」瑪猛哈雅問。

「講了。」回答的人說，然後轉問我：「怎樣告訴他呢？」阿芒這傢伙！」

「講了？」老瑪猛哈雅重覆說：「那麼到哪裏去？」

「蘇澳。」我回答說。別人都看着我，我又說：「別讓阿芒回來，父子間吵鬧，不知道的人說是咱們調唆的。」

「也沒有錯呀，」瑪猛哈雅又自言自語的說：「怎麼還不回來呢？」隨後又問：「我老婆，阿瑪娜，你們一樣看到了吧？在更早以前。」

我們回答說，不錯，她肚子裏有氣，在這裏賣的鷄，在街上喝的酒，然後搭車走了。」

「到哪裏去？」他又問。

我們商量着說：「要忠人之托呀！但不能說是阿瑪娜關照的。那樣說就不好了。」接着回答說：「也是上蘇澳！」

「該回來了啊，」瑪猛哈雅說：「那個老母鹿真是胡鬧！」

「你們吵架了嗎？」李子勤問。

「沒有。」瑪猛哈雅說：「我只是把她的頭按住，一直按到桶子裏。」

「打了？」

「在屁股上擂了幾拳頭。」瑪猛哈雅說。

「那比吵還厲害！」李子勤說：「我看她不會回來的，除非你自己去。」

他跟他說，也是用的山地話，然後再向我們解釋。

「什麼？」瑪猛哈雅說：「我一輩子怕過女人嗎？在部落裏女人多過男人時，別的丈夫好吃懶做，靠太太養活，我不要女人苦給我吃，弄給我喝。現在頭髮白了，部落裏女人也少了，她就擺臭架子，叫我向她下跪。哼哼，辦不到！我是不賣這些賬的。」

「你不去，一家人會留在那邊不回來，」我問。

他們說：「何苦讓別人看了好笑？」

瑪猛哈雅的臉變得很難看。「你想，是她留住孩子們，不讓他們回來嗎？」

「那還會錯！」李子勤說。

瑪猛哈雅把鷄往肩上一甩，咯咯兩聲，牠們的翅膀在搗動，他的頭轉向後面。「我要回到山上去，一個人在家裏輕鬆幾天。」他說，剛走開幾步，又改了主意。「喚，不！我還是帶着狗出門，沿着山區追鹿。」

任誰都知道，瑪猛哈雅是最有耐性的獵手。

他只帶一包鹽，就可在山區裏轉幾十天。發現一隻鹿，有時要追兩個月；跟在獵狗後面，等到鹿的腳跑腫了；再也沒有氣力逃逸了，就用繩子將牠拴住。做這些事，他比任何人都內行，因此有

人說，山區裏的鹿都快讓他一個人獵光了。「瑪

猛哈雅，」李子勤說：「別把事情弄僵，追你的

老婆比追鹿簡單多了。」

「不，」瑪猛哈雅固執的說：「我只是追小鹿，不追老母鹿！」

事情就這樣弄糟，我們看着瑪猛哈雅拖着鷄罐子再不裝水，歡樂已成過去。半個村落人都預測，這一家人從此不再回來，男人將死在山中，女人將飄流外地。

「為什麼？」我們問談論的人。

「過去部落裏女人出走，都是年輕女人。」

談論的人說：「從沒有誰像阿瑪娜那麼大的年紀，還賭氣離開丈夫的。而且，老瑪猛哈雅臨走，除了牽走獵狗，還在背上揩滿籠子裏剩下的

鷄，要是不怕燒了鄰家的房子，就會點火燒掉自己的屋子。這一切都太不尋常了，山地上從沒有出過這樣的事。」

×

然而出乎一切人的意外，那家人裏面有一個回來了。那是在事情快被人淡忘的時節。我們正在篷外聊天，一個人突然把手舉起來，搭在眼睛上，向斜坡那邊望，大家都回過頭去。四個人抬着門板，後面跟着一個年輕女人。門板上躺着的，頭髮披散，兩腿拉叉，頸項下掛着鍊子，看樣是一個年老的女人。一隻手隨着門板掙扎，鼻子裏响着呻吟的聲音。

「怎麼？在山上很安全，到了平地會被蛇咬嗎？」李子勤說。

「也許得了急令症。」旁人說。

「你們看，」另一個人叫：「門板後面跟的是誰？」

「巴茅芽和派夷麗去找的那個擺香煙攤的小姐。」我說。

「門板上面呢？」

姐妹兩個顛三倒四的說了出來。那個人拍一

拍後腦勺說：「不錯，有的！上半個臉不是像你嗎？好漂亮的上半個臉喲！下半個臉不是像她嗎？」

「又是另一種漂亮法！不錯，我認識的。」

「她在那里呢？」巴芽芽忙問。

「搬走了。」那個人說：「我記得是搬到台

中去，用像她的腿和腳走路，用像她的胳膊手扛着行李。」

「台中？」派夷麗說：「台中在什麼地方？」

「那要搭火車才能到。」至戴運動帽的人說：

「她臨走還留下話，說一定會有兩個女人帶着四個孩子來找的。」

她們的口袋裏還剩着錢，就買車票趕到台中

。問過路的人，依然沒有結果。盤串很快用完了，四個孩子餓得哭起來。巴芽芽跑到像老卜的小鋪那樣的小店賒東西，餵給孩子吃。臨走，說是等

地瓜和花生成熟時，準把欠的賬送來。那個小店的老闆却不像老卜，後者總是在一個本子上記賬，前者却一把拉住她，連巴芽芽在內，三個人在馬路旁吵起來。警察出現了，問巴芽芽是什麼事

，巴芽芽說：「我的孩子吃了他的餅子。」「我的孩子吃了他的餅子。」

「十四包餅子，沒有多少。」派夷麗幫着補充一句。

「沒有給錢。」「沒有給錢。」小店老闆說。

「該給錢呀！」警察轉向派夷麗。

「我們說過等地瓜和花生成熟時，準把錢送來。」派夷麗說：「老卜喜歡我們這樣，高興我們這樣。這個老闆却不通情理。」

「那個老卜？」警察問：「他住在那兒？」

「開小舖的老卜，也是內地人。」派夷麗說：

：「不住在此地。」「住在那裏？」

派夷麗說了地方。警察說：「你們也是從那邊來嗎？」

「當然，」巴芽芽說：「要不，我們怎會賒餅子吃呢。」

「那在蘇花公路線上呀！」警察轉向老闆說：

「看來她們是部落裏的人，第一次出遠門，以

爲天下的規矩都跟部落裏一樣呢。」

「我不管，」小店的老闆說：「她沒有錢，我就扒她的衣裳！」

「那她犯非禮婦女罪？」警察說。

「我扣她們的孩子！」

「那把你犯妨害人身罪。」警察又說。

「我怎麼辦呢？」小店的老闆問。

「我看這兩位小姐，並不是賴賤的人。」警察說：

「看來她們也沒有車票回去了，我們能讓

兩個女人和四個小孩流浪下去嗎？」

「不能。」那個老闆說。

「就是囉！」警察說：「把她們交給我，我

們有個警員正要旅行到蘇花公路線上去。他送她們回去，再帶欠你的錢回來，你看怎麼樣？」

事情就這樣決了。「不過，」那個要旅行

蘇花公路的警員說：「多出兩個女人和四個小

孩，路費由誰解決呢？」說這話時已到警察局

裏。

「由我暫墊吧。」警察局長說：「並非我大

方，我深知道山地人的脾氣，他們從不欠賬不還

的。」

七個人上路了。警員是由高雄，枋寮這個方

向，轉到蘇花線上來。爲了消遣難得的假期，也

正玩得開心，巴芽芽不知在什麼地方用手扳一下

，團團轉不轉了，兩個女人又和管團團轉的人吵

了一場架，後來也記上賬，欠一筆修理費，等地

瓜和花生成熟時解決。在木馬邊，四個孩子正上

了蘇花公路，後來也記上賬，欠一筆修理費，等地

瓜和花生成熟時解決。在木馬邊，四個孩子正上

下搖動，派夷麗也上去騎一下，木馬不動了，又欠一筆修理費，等地瓜和花生成熟時清償。一路

上就經過這麼多的波折，那個旅行的外地來的警察，總算把她們帶到此地來。王紹族答應他，會同小學校長，開小舖的老卜，一起去見木其森會長。

聽說出了這樣的事，我們也跟着去湊熱鬧。

首先請到的是小學校長，叫李萬新，他當着我們

埋怨，部落裏的人太難改變了。書本上叫他們儲蓄錢，他們永遠不會，甚至以爲儲存了錢，家裏

有了隔宿的煙酒，以後開小舖的會不賒給他了。

你這樣奉勸，反而被認爲是惡意。第二個被請的，就是開小舖的老卜。他是第一個到此地的外省

人。起初，部落裏的人總用白眼珠看他，不願和他做生意。直到他帶來一些肺病藥，治好木其森酋長女兒的病，他的地位才抬高了。沒有別的人能像他，被允許在部落裏開舖子，沒有別的人能

像他，在酋長面前說話算數。部落裏出了什麼事，酋長爲難時，找老卜商議。部落裏的人和外省

人中間，發生了什麼糾紛，同樣的要找老卜。他的身材雖矮，份量却很重。說話的聲音雖小，撞到牆上都能聽到迴聲。隨後被請到的有阿瑪娜，派夷麗的丈夫和兩個頭上插山鷄毛的人物。所有

這些人都坐進酋長的屋子。大家都是盤着腿，屁股放在地上或席上。說到木其森酋長，要算部落

裏頭腦最聰敏的人。他到過台北一次，聽說那邊

有些人是靠着手插進別人口袋裏，掏走錢生活，

他到那邊時，錢絕不放在口袋裏。他的女兒跟着

他，買很多東西。在衣帽店裏，他從腋窩下掏出錢買裙子；在獵具店中，從脖子下邊掏出錢買

雙管獵鎗。到了飯館中，他摘掉斗笠，從斗笠下拿出錢付飯賬。到了別的地方，他從左腳的鞋子

裏拿出錢買這個，遇到更好的東西，又從右腳的鞋子

裏拿出錢買那個。引起很多人跟在後面看，

以爲他是從印度來的魔術師。就是這樣的人，茅

屋外懸掛過死人的頭顱，是從敵人的部落裏砍來，揮一下手，使滿山滿澗都是矢石，射倒敵人墳塞山谷，至今說話仍具有權威性，頭上雖不戴山鷄毛冠冕，坐在那裏仍使人肅然起敬。

「老瑪猛哈雅太不應該了！」酋長弄清楚整個事件後，大聲喝斥說：「一個老婆都管不好，引起這麼多麻煩，虧他還是個頭上插山鷄毛的人物！」

「欠小舖的餅子錢怎麼辦呢？」李萬新校長提出問題說。

「由我收地瓜還清。」派夷麗的丈夫說：

「或者提一隻雞給他就夠了。」

「沿路的旅費，飯錢，都由你負擔嗎？」外來的警察說，用眼打量一下滿屋的人。

「那他太吃虧了。」阿瑪娜替她的女婿說：「派夷麗和巴芽芽，是爲了找我才出門上蘇澳，而我到那邊去，是瑪猛哈雅的錯，所以一切的費用，都應由瑪猛哈雅賠出！」

「連修理團圓轉的錢和木馬錢也在內嗎？」

外地來的警察又問。

「當然。」阿瑪娜說。

「算一算賬。」老卜說：「共用了多少。」

那是一個驚人的賬單，在部落裏，要算嚇死人的數目。兩個女人四個小孩，從台中開始，沿路的一切用度都在內，一共化了兩千七百五，警察都拿出單據供核對，阿瑪娜突然張開嘴，縮回舌頭。

「妳怎麼啦？媽媽？」派夷麗問。

「那要收很多季地瓜才夠哪！」阿瑪娜說：「何況我們至今還欠着老卜。」

「他家欠你多少？」酋長轉向老卜問。

「我的眼可暫緩幾季。」老卜說：「沒有關係。不過據我記得，少說也欠了八百多，不離

譜。」

大家在心裏默算了一下，深深爲瑪猛哈雅家的破產擔憂了。三千多元，在部落裏不是一個小數字，那會使他們家工作多而少歡樂。酋長說：

「既然阿瑪娜認了，就算一算他家現有的東西吧。」

老卜接着問：「妳有多少隻雞？」

牠們，我回來只留下空籃子。」

「媽媽，」派夷麗說：「拿我家裏的雞抵數吧。反正我們也用不着牠們。」

「你同意嗎？」酋長問她的丈夫。

「同意。」派夷麗的丈夫說：「我還可以獵山豬作抵。」

「我還可以養蠶，」巴芽芽說：「我家裏的雞也可以充數。」

酋長叫老卜算出一個大致的數目。巴芽芽家裏的雞二十三隻，加上派夷麗的，一共四十隻，頂多也只賣五百元，尙欠的那些賬要靠以後的豐收。

「先還餅子錢，和那兩筆修理費吧。」外地來的警察說：「兩個女人和四個小孩的旅費，是警察局長墊的，就讓他欠幾年再說。」

木其森酋長拍一拍手問：「有誰肯出價買那些雞嗎？」

「我！」老卜拍一拍自己說：「遇見這樣的

事情沒有說的。」

「拿了那筆錢，你應該給我們的派出所留一個收據。」王紹族警官，轉向外地來的警察說：

「山地人還不懂這些，但我們之間却不能沒有這些手續。」

「那是當然，」外地來的警察說：「你也要給我個證明，回去好向局長表示，沒有揩油。」

大家笑起來，事情就這樣解決了。我們走出酋長的屋子，心裏很難過。瑪猛哈雅一家人，不管對外省人還是部落裏的人，感情都是太好了。遭遇這樣的事情，等於搬石頭壓低每一個人的眉頭。繞過山衆和幾間茅屋，正要走下山坡，人們忽然停住了。從另一條路上，通向無人的荒山的

路上，走來一個鹿皮坎肩高大的影子。那是老瑪猛哈雅！身旁跟着獵狗，獵狗的前面還跑着兩隻用繩子拴着的壯鹿，還有兩隻小鹿。

「嗚！」離開很遠，他就高興的招呼起來：

「你們在酋長的家裏喝酒嗎？我剛才在山上，看見你們走出他的屋子。」

「沒有。」老卜說：「這些日子你在哪裏呢？」

「沿着十幾座山追獵，」瑪猛哈雅說：「鹿都被我追得跑腫腳。」

「運氣不錯呢？」山地通李子勤說。

「可不是嗎？」瑪猛哈雅說：「捉到兩隻大的，仔着兩隻小的，幾年難得碰上的好運。」

眼看見阿瑪娜，更大聲的叫起來：「妳回家了嗎？我以爲妳會死在外面呢！瞧瞧，妳不在家的日子，我的運氣多好！賣掉這些鹿，就夠我們肥幾個月的。」

老卜和派夷麗的丈夫笑起來。「她不在家的日子，你的運氣很壞呢。」老卜說。

「怎麼？」瑪猛哈雅問。

「賣去這些鹿，能值多少錢？」老卜問。

「内地人的藥房肯出高價，」瑪猛哈雅說：「四隻鹿至少值個三四十呢。」

連兩個警察，加上我們，大家都笑起來了。

老卜說：「瞧瞧，她還是不出門的好，你賣掉這些鹿，剛好夠還債的！」

「什麼？」瑪猛哈雅問。

「局長，」老卜不回答，却拉住外地來的警

察。「我們現在再回到酋長的屋子，這一筆賬要重算呢。」

「什麼？」瑪猛哈雅說：「什麼？」

我們洗着臉，等他的情緒平靜下來。然後才捱的房子！」

狩獵，養蠶的季節都過去了，部落裏還沒有

重見阿芒。除去瑪猛哈雅一家，人們把他都忘了

，慢慢到了撈魚苗的季節。高山人都用竹子和線

特製的網子，在海邊把肉眼幾乎看不見的魚苗，

往沙灘上推，換到的錢就整碗喝酒，沒有那一天

，通向部落的路上不醉倒十幾個人。別的人從身

上過，不把他們扶回家中，一直要到酒醒了，才

懶洋洋的踱回去。有時一個醉酒，躺在路邊，能

過兩三個晚上。我們沒有事，散步到部落裏，沿

途就數着又倒下幾個。從那邊回來時，數目顯然

的增加了，而且有一個醉漢，正倒在帳篷外邊，

離篷門只有幾步遠，臉向下，一隻手斜斜的伸着

。我們走到篷裏，又出來了，那是因為他下半身

的綠軍褲，給我們熟悉的感覺。李子勤捧起他的

臉，我借着帳篷內射出的燈光一看，瑪猛哈雅家

最後一個失蹤的人回來了。

「他是阿芒！」我說。

「拿冷水，」李子勤說：「拿醋！」

冷水噴在臉上又圍着頭澆，阿芒並沒有醒。

兩個人把他翻轉，托住他的肩，醋瓶對着嘴灌下

去，阿芒的喉嚨裏咕嚕響，還沒有醒轉的樣子。

四個人把他抬進帳篷，放在席子上，李子勤一身

在他的身上加上一條毯子。

夜裏他噓噓的吐，我起來用掃把掃。第二天

清晨起來，發現阿芒動了，從席子上撐起半個身

子，眼還沒有睜開，在輕輕的搖頭。

「啊，這是那裏？」他用山地話說。轉臉看

見我們，又改成國語。「回家了嗎？」咚的一聲

跳起來，頭幾乎碰到篷頂。「呀，不錯，是那些

花生田！」又跑出帳篷，「是那座山，是那些緊

心家裏失火。」「很好玩，」阿芒說：「很新鮮，但就是擔

在外鄉的感覺怎樣？」

「我們都詫異了。」失火？那是怎麼回事？」

「我也不知道。」阿芒說：「總覺得家裏出

了事了。山崩或者地場。」「那大概是一種懷鄉的感覺。」李子勤說：

「你怎麼去了這樣久呢？朋友留住了嗎？」

「到處都有人留。」阿芒說：「一來一回，耽誤了好幾個月。」「除鳳山的朋友而外，你還有別的朋友嗎？」

「我問。」「沒有。」阿芒說。

「那麼誰留你？」

「我在花蓮下車，肚子空空的，從鐵路和街道交叉的地方繞到火車站去。」阿芒說：「車開了，還沒到鹿野，一個拿剪刀的人來查票，我說

：「沒有。」查票的人說：

「你怎樣上車的呢？用月台票嗎？」

「我問：「什麼叫月台票？」

「查票的人說：「隨我來一趟吧。」他把我

交給警察，警察把我請進一間窗戶很小的屋子。

有白米飯吃，配一點鹹菜。臭虫很多，旁邊的一

個頭髮長長的，哼着小調。」「

「那是關禁閉呀！」我們說。

「以後呢？」

「他開了門上的鎖，放我出來。我又用同樣

的方法上了火車。查票的人問：「有車票嗎？」

「沒有。」我說。

「查票的人說：「隨我來一趟吧。」「我說：「那敢情好，肚子正咕咕的。」「門上掛鎖窗戶很小的房間，又把我留下來。」「你一共挨關幾次，才到鳳山？」李子勤問。

「八次。」阿芒說：「在台東到枋寮中間，我脫了褂子賣苦力，換到的汽車票。」「

「只有五次。」阿芒說：「時間有長有短。但躺在那黑黑的房子裏，很不耐煩了，擔心家裏山崩，地場或失火！」

「到了花蓮，你又賣苦力換的汽車票嗎？」

「不，」阿芒說：「現在是魚苗季了，我在那邊撈到大批的魚苗，買酒，買車票，還用不了。」「所以你一回到家鄉，就醉得倒地不起。」

李子勤說：「你媽媽，你妹妹，她們早就回來了。」「阿芒走開很遠伸直了膀子，對着前面的大

過你媽媽，是在你走了之後。但現在都回來了，你們一家團聚了。」「

阿芒走開很遠伸直了膀子，對着前面的大

叫：「啊，回家的滋味真好！」

阿芒走出門去，又回過頭。「我妹妹？」

「噢，」我們這才想起來。「她們也出去找

過你媽媽，是在你走了之後。但現在都回來了，你們一家團聚了。」「

水滸人論散物

·騫·岳·



梁山重要頭領，盧俊義出場最遲，安排在第六十四回，若以七十一回水滸算起，已過七分之六，即使以一百二十回水滸來算，也過了一半，不過盧俊義一出場，就勢挾風雷，比起宋江、晁蓋都熱鬧得多，其情景有點類似三國演義諸葛亮之出場。劉備三顧茅廬由於徐庶臨行一荐，宋江派吳用逼盧俊義上梁山則是聽到大圓和尚一句閒話，亦有幾分相像。

不過，水滸寫盧俊義這一段却沒有三分顧慮，所以說宋江派吳用逼盧俊義上山，若沒有特殊的理由，自不能使讀者心服。查宋江之想起盧俊義是在晁蓋會頭市中箭身亡、梁山將大敗之後，假若水滸作者能強調欲平會頭市非盧俊義不可，或者說盧俊義有一種特殊本

盧俊義被逼上梁山

領，可以鉗制住會頭市內武力最强的人，如史文恭之流，好似呼延灼的連環馬和徐寧的鉤鎗槍不可，這樣就比較來得自然。

至於吳用去北京大名府賣卜並騙盧俊義一段，是水滸中最有趣的文章，一直到後來打破大名府救出盧俊義，比起江州劫法場救宋江也來得熱鬧。然而，就佈局而論，却也顯得僵硬。

先就吳用賣卜來說，一進大名府就遇到盧俊義，只賣了這一次卜就完成任務，未免太巧，本來無巧不成書，又還可說得過去。獨獨賣卜一段，未免太草率。

當盧俊義再三要求吳用直言時，吳用道：「員外貴造，一向都行好運，獨今年時犯歲君，正交惡限，恰在百日之內，要見身首異處，此乃生來分定，不可逃也。」

像這樣斷生死的大事，若非平日靈效素著，就要能將過去大事說出一件兩件，才能使求卜者心服。現在吳用僅說出「員外貴造，一向都行好運」。盧俊義自從出世以來，安富尊榮，為北京城內首富，「一向都行好運」人所共知，又何待吳用來說，若僅憑此一句話，竟然使盧俊義心悅誠服，甘冒風霜之苦，按照吳用指示去東南一千里外地方避難，盧俊義腦筋就未免太簡單，所謂「三絕玉麒麟」究竟絕在何處，使人看不出。

至於盧俊義由家中出發，原說是作生意，快到梁山泊時，竟然挑出旗幟要活捉宋江等人去東京請功領賞，這一節不論就盧俊義的爲人，還是當時的形勢皆不吻合。

就盧俊義的爲人來說，決非好事之徒，試看他是大名府內首富，又身懷絕頂武藝，外界又有三絕玉麒麟之稱。但在吳用賣卜之前，盧俊義從未在當地露過一次臉，不但和鎮守大名府的梁中書沒有交往，就是梁中書手下一般大將，天王李成、大刀閻達、急先鋒索超皆不認識。本來富與貴是分不開的，大富之家尤不能不與貴人交結以為聲援，盧俊義却能閉門自守，不結交當代達官顯宦，其爲人之恬淡可知。現在忽地出頭要捉梁山賊首去東京「請功受賞」，又豈是盧俊義平日爲人的作風？

再就當時情形來說，盧俊義不相信吳用的話，就不必去東南一千里外地方避難，既然相信又怎會去招惹是非？憑着一個人的力量，竟然要捉盡梁山賊首，相信即使是李達同魯智深也不致如此之魯莽，又何況盧俊義。還有一個破綻，當盧俊義行到梁山泊附近，聽到店小二說前面就是梁山泊，馬上叫「當直的取下衣箱，打開鎖，去裏面提出一個包，包內取出四面白絹旗，問小二哥討了四根竹竿，每一根綁起一面旗，每面栲栳大小七個字，寫道：「慷慨北京盧俊義，金裝玉匣來探地。太平車子不空回，

收取此山奇貨去。」李固，當直的脚夫，店小二看了，一齊叫起苦來。」

這一段事情姑不必說與盧俊義的個性不合，最無法解釋的，究竟這四幅旗是何人所製，何人所寫。以盧俊義的身份來說，他决不可能閉門自造了四幅旗，若是交人代辦，不是李固，就是燕青。李固也必然不知道，否則他也不會「叫起苦來。」當然也不是燕青，當盧俊義決定動身，召集手下商量時，燕青道：「主人在上，須聽小乙愚言，這一條路，去山東泰安州，正打從梁山泊邊過。近年泊內是宋江一夥強人在那裏打家劫舍，官兵捕盜，近他不得。主人要去燒香，等太平了去，休信夜來那個算命的胡講。倒敢是梁山泊歹人，假裝做陰陽人來煽惑主人。小乙可惜夜來不在家裏，若在家時，三言兩語，盤倒那先生，倒敢有場好笑。」可見燕青也不主張去招惹梁山泊的人，更不會替盧俊義製了四面旗子，而不加一言勸阻的。

總之，水滸作者描寫盧俊義確實用了大力，也許因為神情過於緊張，結果把盧俊義寫成兩個人，前後不符，全部文字顯得鬆懈了。

就盧俊義的爲人來說，確實是一個篤實君子。他雖有「海闊一個家業」，却一不結交官府，二不欺壓良民，三不沉湎酒色。即使好練拳棒，也不結交江湖人士，與柴進門招天下客，又不相同。所以就盧俊義爲人來說，太平年間固然可作一個安善良民，即在亂世也還有自全之道，不幸虛名誤人，被宋江、吳用聽到，設下一個圈套硬把他逼上山坐了第二把交椅。

自從宋江在青州逼秦明上清風山起，以後吳用神而明之，又逼了許多人上梁山，但規模最大的一次要算是逼盧俊義上梁山這一次了。可是，我們若仔細研究起來，覺得吳用此次也並不高明，一切都還是靠了作者的安排，得了一個「巧」字。

首先是吳用替盧俊義算命事就不合情理，前面已經說過，其次，李固與主母有染，吳用未必知道，假若這次隨盧俊義出門的不是李固，而是燕青；吳用雖然同他說：「你的主人，已和我們商議定了，今坐第二把交椅。」燕青必然不信，回到大名府也決不致於告官，梁山最後把盧俊義放回北京，依然作他的財主，吳用又將奈何。

再其次，盧俊義起解，董超薛霸受了李固重賄，途中要加謀害，吳用何以未算到。假若當時派了一隊人埋伏在路上劫去，豈不比後來劫牢要省事得多。況且，盧俊義被燕青救下之後，又被官人捉去，解回大名府立即處斬，若不是拚命三郎石秀半空中躍下拚了一命，盧俊義也作了刀頭鬼。這些都不是吳用所能料到的。

再拿最後劫牢來說，也還是得一個「巧」字，大名府若不放花燈，梁中書人馬未必便有機會混進城內，而這次放花燈也實非梁中書所願，梁中書

當時喚過李成、聞達、王太守等一千官員說道：「年例城中大張燈火，慶賀元宵，與民同樂，全似東京體例。如今被梁山泊賊人兩次侵境，只恐放燈因而致禍。下官意欲住歇放燈，你衆官心下如何計議？」

梁中書說此話時，已是大刀關勝率領宣贊、郝思文歸附梁山泊之後，索超又爲宋江所擒，也投降作了頭領，聞達、李成也屢敗於梁山泊的軍兵；按說不放花燈，閉城自守才是正理。聞達却獨持異議，不但主張放，還要比往年加倍熱鬧，竟說：「想此賊人潛地遁去，沒頭告示亂貼，此是計窮，必無主意，相公何必多慮。」

聞達與梁山軍馬交戰，一敗於槐樹坡，再敗於飛虎峪，最後退守大名號，以逼上梁山自況，其實真正由官府逼上梁山的，算來只有林沖一個，最多添上武松、楊志、魯智深三人，其餘的都不相干。以盧俊義來說，未出門之前，固然無意爲寇，就在被擒之後也還是堅決拒絕，例如一而說：「旣被擒捉，只求早死。」再而說：「盧某昔日在家，實無死法，盧某今日到此，並無失望，要殺便殺，何得相戲？」三而說：「住口，盧某要死極易，要從實難。」

次日，宋江又要讓位。盧俊義道：「咄！頭領差矣，盧某一身無罪，薄有家私，生爲大宋人，死爲大宋鬼，若不提忠義二字，今日還胡亂飲此一杯，若是說起忠義來時，盧某頭頸熱血，可以便灑此處。」真個是氣吞河嶽，志貫日星，到這時吳用才不得不改變主意，從李固身上下手。

到了最後，盧俊義臨走時，宋江把一盤金銀相送。盧俊義笑道：「非是盧某說口，金帛錢財，家中頗有，山寨之物，從何而來，盧某好受。」這些地方寫出盧俊義是一個响噠的漢子，極爲可佩。

就盧俊義上梁山過程來看，讀者也許會發生一個疑問，究竟是官逼民反，還是盜逼民反？以盧俊義來說，若不是宋江派吳用去陷害他，梁中書決不會去找他的麻煩的。

盧俊義未上梁山之前，宋江要讓位，既上梁山之後，宋江又要讓坐頭把交椅，盧俊義堅不肯受，由吳用調處，暫時以賓禮相待，不意最後大破會頭市，盧俊義竟然活捉了史文恭，由於晁蓋臨終有話，誰捉得史文恭，便可爲山寨之主。打會頭市時，吳用派盧俊義在後面埋伏，可能就防有此着，不料會頭市既破，史文恭騎了一匹千里照夜玉獅子馬走得快，

突圍而出却遇見了盧俊義，一交手就被捉住。這麼來，宋江不能不鄭重其事提出讓位了。

其實盧俊義未上山之前，吳用就安排了他坐第二把交椅，只看吳用私向李固說的話可作為証據，然而，到了這時，吳用也無能為力，只好使個眼色讓李達、武松、劉唐、魯智深等人出來說話，使盧俊義不敢坐。

盧俊義最後雖然坐了第二把交椅，但是想起過去的生活，瞻念前途，自不能沒有些抑鬱。金聖歎改訂的水滸傳，第七十一回最後安排了一個「梁山泊英雄驚惡夢」引用宋史張叔夜傳，「擒其副賊、江乃降」的話，演義成為一百零八將皆被嵇康擒去殺死，以這一夢作結，却由盧俊義去作夢，而不讓宋江去作，這一安排實在是絕頂高明。因為宋江此時已經心滿意足，自不會去想到未來的凶險，只有盧俊義本是安善良民，此時硬被逼上梁山才會想到將來沒有好結果，而生出惡夢。

比起盧俊義，燕青倒是一個出色人物；他雖然出身微賤，却秉性忠直，而且機警過人。當吳用賣卜走後，盧俊義集合家下人等，商量去泰山進香時，燕青却一口就猜中是梁山泊弄的把戲，並且說：「小乙可惜夜來不在家裏，若在家時，三言兩語，盤倒那先生，倒敢有場好笑，」事實上也確是如此，燕青若在家，吳用那套伎倆，未必瞞得過他，若在燕青追問之下，即使吳用還能沉着氣，李逵可能就要變臉，露出了啞道童的馬腳，一場妙計也就落空了。

再說盧俊義出門若帶燕青去，在梁山泊一戰也許不致敗得如此之慘，儘管添上燕青也戰不過梁山泊的人馬，但是燕青見大事不巧，必然不會讓盧俊義身蹈險地，趕緊撤退也還來得及。

書中最大的矛盾就在此，盧俊義所以丟下燕青在家，帶李固上道，據他自己說：「便是我買賣上不省得，要帶李固去，他須省得，便替我大半氣力，因此留你在家看守。」既然去作生意，又何必要捉梁山泊人馬？這點也是書中一大破綻，作者爲了誇大事實，前後失去照應。

當盧俊義陷於梁山，吳用特地縱李固回家，李固回去會同盧妻賈氏向官府出首，吞沒了盧俊義的家產，把燕青逐出門外，並且聲言「但有人安着燕青在家歇的，他便捨半個家私和他打官司。」就這樣硬把燕青逐出大名府。

就這時情形來說，燕青應該有兩條路可走。一是投奔他鄉遠走高飛，謀生路，一是乾脆去梁山找到盧俊義，報告家中情況，起梁山大軍攻打大名府捉李固復仇。但是燕青兩條路皆不足，寧可在城外討飯，守候路口等候盧俊義回來，所以如此，由於他相信盧俊義必不落草，遲早終要同大名

府，進城就要中了李固的圈套，陷身囹圄，因此，守在路旁，等候盧俊義回來。這些地方可見燕青的細心。以後盧俊義被董超、薛霸謀害時，又被燕青用弩箭射死，救了盧俊義的性命，其忠於故主至死不去，可算難得，在梁山泊上，確是一等人物。

在盧俊義被逼上梁山這一段裏，真正被寫得出色的却是另外兩個人，一是小旋風柴進，這位柴大官人平時給人的印象只是輕財好客，結交天下豪傑，就其本人來說，並無出色之處。盧俊義被收監之後，押牢節級蔡福走到街上被李固請到茶樓上，送了五百兩黃金，請蔡福害死盧俊義。蔡福收了金子，起身道：「明日早來打屍。」李固拜謝，歡喜而去，在這時，李固同蔡福都以為沒有問題了。那知道蔡福回到家中，就跟進來一位不速之客，叫一聲：「蔡節級相見。」

蔡福一看這個人，「身穿鴉翅青圓領，腰繫羊脂玉闌妝，頭帶鵝鸞冠，足踏珍珠履。」就憑這一身打扮，加上高貴的風度，已經震懾了蔡福。及至請教姓名，柴進開門見山說道：「節級休要吃驚，在下便是滄州

橫海郡人氏，姓柴名進，大周皇帝嫡派子孫，綽號小旋風的便是。」

下面又說：「今奉宋公明哥哥將令，差遣前來，打聽盧員外消息，誰知被贓官污吏，淫婦奸夫，通情陷害，監在死囚牢裏，一命懸緣，盡在足下之手。不避生死，特來到宅告知，若是留得盧員外性命在世，佛眼相看，不忘大德，但有半米兒差錯，兵臨城下，將至濠邊，無賢無愚，無老無幼，打破城池，盡皆斬首！久聞足下是個仗義全忠的好漢，無物相送，今將一千兩黃金薄禮在此，倘若要捉柴進，就此便請繩索，誓不縮眉。」

這一番激昂慷慨，當時把蔡福嚇了一身冷汗，要算是這一段中最好的文章。吳用把這件事派了柴進，戴宗只跟着作伴當，倒的確顯出智多星的本領，因為梁山將領雖然各種各樣人物都有，但真正風度高華、氣概軒昂、一見就使人心折，決無人出柴進之右，以他去扮演這種角色，不必說能震懾蔡福，就算單刀直入去見梁中書，相信事情還是有得談的。

另一個出色人物要說到石秀，雖然石秀混名是拚命三郎，但在此以前，倒也未見拚命之處，只是過份的愛管閒事而已，尤其是慾惠楊雄殺潘巧雲一節，讀者對石秀皆無好印象，只有這次救盧俊義，確實顯出了拚命三郎的本色。

一夜驚魂

魂



Graham Greene 作

汪亦度譯

每天晚上，她聽着爸爸在家中巡迴，把窗門上鎖，今晚也正如此。她爸爸是畢遜公司文書主任。她臥在床上，想着爸爸的治家方法。

她不喜歡他用管理寫字樓的方法來治理家庭，用挺仔細的方法保障家庭的安全。他這樣做像是想將治家的用度，報告給天主知道。每星期日，他帶着妻子和兩個女兒，一同到公園路的「新歌德式的教堂」去，把治家的情形對天主作一次報告。每次他們都早到五分鐘，也總找那個坐慣了的座位坐。他爸爸拿着一本特大號的聖經，把它一直捧到眼前，高聲唱着，却完全不顧到音調。當他唱着「到應許地進行曲」的時候，他把治家用度報告交了上去。這可算是一個支出審慎，防禦嚴密的家庭了。當他們走出教堂時，她小心地朝「泥水俱樂部」側邊的牆角望去。很多時，佛烈都喜氣洋洋地站在那裏。那角落有些少燈亮，因為「泥水俱樂部」已開市半點鐘了。

壞、穿越他的第一重防線，所以他索性把第二重防線一直築到床前。

她把耳朵貼着那所草草建成的屋子的薄牆上，聽到鄰房中低微的說話聲。她聽着，這些聲音愈來愈清楚了，好像聽收音機時把聲音扭高了一樣。她媽媽說：「人造牛油在鍋裏……」她爸爸說：「十五年後我們就好過得多了……」然後那張床發出了吱吱軋軋的聲音。房裏那對中年人正享受着溫情和舒適。她的心中有點不高興：

「十五年後，這房子就是他的了。」她想。他交了二十五鎊作為第一期付款，其餘的就按月當租金繳交。每吃完一頓豐富的晚餐，他就會習慣的說：

「我把這所房子改善了。」而他希望家人之中最少有一個跟他進書房去看書。「我給這房間裝了電線；」說着，他又大搖大擺走回來，經過樓下的洗手間。「我裝了這暖爐，」他滿意地把它摸了摸。還有這花園，如果遇上一個晴朗的黃昏，他會推開膳堂的玻璃門，看看外面的草地。

她聽着後門關上，聽到拉上廚房窗門的聲音和她爸爸不停的腳步聲。他又走到前門，看看大門是否鎖好。他不單是把外面的大門鎖上，連空着的房間、浴室和廁所也都一一上了鎖。他正在把一些東西鎖在外面，顯然這些東西一定能夠破壞、穿越他的第一重防線，所以他索性把第二重防線一直築到床前。

她把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破破爛爛，然後搬走。

她站着，耳朵貼着牆。她生得很黑，臉上泛

着怒容，看她矮小的身子，她像是還沒有發育成

熟。鄰房再沒有聲音傳出來了。不過，她耳朵裏

仍然響着一個小業主的高論；鎖子敲東西的聲音；

鏟子挖東西的鏗鏘和暖爐蒸氣吱吱叫的聲音；

聽見有人用銅鑰匙開鎖，把門閂推好；聽見人們

築牆的聲音。他在原處站着，計劃着怎樣離家出走？

現在是十點十五分了，她有一個鐘點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中，她可以離家出走。不過，要走

的話，並不需要一小時這麼久。事實上，根本沒

有什麼值得擔心的。像往日一樣，她陪父母玩過

三人橋牌，那時她的姊姊正修改一件衣服，準備

每當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她把精力全用來料理

這塊草地和圍繞着草地的花床，以及那棵每年多

明晚穿了去赴宴會。玩完橋牌後，她燒了一壺水

結出淡而無味的紅蘋果的蘋果樹上。

他看看這裏，看看那裏，研究那一處要加一

顆釘，那裏有一根野草要拔掉。「不錯，我的確

把房子改善了。如果我要將這一間屋賣出，我得

的錢應該比我買時付給房屋協會的多一點。」這

不單只是財產上的問題，而是負責不負責的問題

。有些人從房屋協會買了一間房子，把它糟蹋得

，又泡了一盃茶，然後把熱水瓶裝滿，把它放在架子上。這以後，她爸爸就走去鎖門了。他一點也不知道她會是這個家庭的一個敵人。

她戴上一頂帽子，又穿了一件厚大衣，因為夜間仍然很冷。今年的春天來得太遲了，她爸爸不會再回來了。她悄悄地下樓，到了堆滿東西的小廳。她開了門，樓上一點動靜也沒有。她走出去，把門在背後關上。

她覺得有點罪過，但從屋外把門鎖好是不能的。可是，當她走到亂石砌的路的末端，這種自責的感覺便消失了。她向左轉入了大路。五年了，大路還沒有修好。她走過幾條兩邊都有房子的小路。路旁的土地上長滿了野草和蒲公英，堆着一堆堆的黏土。

她走得很急，經過了一連串的車房，這些車房像是一個個葡萄牙墳場中的墓穴，死者的遺像已變得模糊了，可是棺柩就永遠停放在下面。夜晚清寒的空氣吹着她，給她帶來無限的歡欣。她什麼也不管了。她在白利斯路標那裏轉了一個彎，走到窗戶都緊閉着的商業區來。她像是一個在戰爭開始第一個月才入伍的軍人。主意已經決定了。她可以把自己的志願獻給這件新奇的、興奮的、重大的事業。

佛烈果然沒有爽約，他正站在那條路轉入到

教堂去的轉角處。兩人擁吻的時候，她嘗到佛烈嘴唇上的酒味。她覺得很滿足，因為除了佛烈之外，再沒有一個人是能適合這個場面的。在燈光下，他臉上的表情是煥發的，毫無顧忌的。他，

還有將要發生的這件事都是這麼新奇，富於刺激。他挽着她的手臂，把她拖入了黑暗的小巷，然後，他走開了。片刻後，有兩盞車頭燈從車房裏

射出柔弱的光，車頭燈對着她照。她詫異地說：「你弄到一架車嗎？」她感到他拖她上車的那隻手正在發抖。「是的，你喜歡嗎？」他說。他把

車轉到第二波，以最高的速度駕車。車轉到四波，以最高的速度駕車。

「真舒服，讓我們開到遠遠的地方去。」她說。

「好啊，」他說，看着速度表的指針指到四十五的位置。

「你有一架車，那麼，你找到一份工作了？」

「沒有工作好找。」他說：「工作和杜杜鳥一樣，早已絕種了。你看見那隻鳥嗎？」他斬截鐵的問。當他們轉了彎，轉入住宅區的街道時，他把車頭燈開亮了。汽車經過一間咖啡館（請進來），一間靴店（請在這裏買你崇拜的明星穿過的鞋）和一間殯儀館。殯儀館門口有一盞霓虹燈，一個很大的天使。

「我看不見什麼小鳥。」

「你見不見它在車頭玻璃前飛過嗎？」

「沒有。」

「我差點撞到牠。」他說：「如果撞到牠就一團糟啦。那樣我就和那些就算把人撞倒也不停車的人一樣啦，那些人真壞。我們應該停車嗎？」他把車內的一盞小燈開亮，看到速度表上的指針指着六十。

「隨便你怎樣安排，」她說。

「今晚你要愛我嗎？」

「當然。」

「永不再回家？」

「永不，」她說，把敲錘子的聲音，門門的

「克啦」聲和穿着拖鞋周圍巡迴的聲響全拋到腦後去了。

「想不想知道我們要到那裏去？」

「不想。」一隻野兔一轉身，從柵欄那邊消失。

「你身上有錢嗎？」他問。

「半個克郎。」

聽着。以前她心裏隱藏着的話；在星期日守禮拜的時候望向另一邊時要說的話；進餐時提起他的名字的時候，人人都有些不喜歡，自己却一聲不響，強壓在心中的話，這些話，現在都由他的嘴脣上流出來了。她聆聽着從他乾涸的、放蕩的口唇吐出來的話。汽車向前駛，他的腳踏在加速掣上。「我們真像活在地獄裏。」他說。

「是啊，真像地獄。」她應着。

「我口袋裏有一瓶酒，喝一口吧。」

「我不想喝。」

「給我一點吧，這個瓶子口是螺絲蓋。」他一手搭着她的肩，一手扶着舵盤，把身子側着，讓她從這四安士樽中把一些威士忌酒倒進他嘴裏。」「你不介意嗎？」他說。

「我當然不介意。」

「每星期只有十個先令零用錢的話你是無法存錢的。我已將這些錢盡可能的好好的花用了。花這點錢要費很大的心思，要令生活多姿多彩。花半個克郎……三個半買威士忌。一先令看戲。還剩三先令買啤酒。此外，我每星期快樂一次，過去便算了事。」

威士忌酒滴在他的領帶上，汽車中充滿酒的氣味。她覺得很愉快。這是他的氣味。「他們不准我飲。他們認為我要找份工做。在我們這麼大的時候，沒有什麼工作是適合我們的——永遠也沒有適合我們的工作。」

「我知道，」她說：「他們那些人都太古老了。」「你姐姐好嗎？」他忽然說。車頭燈的光照射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LIBRARY

着前面的路，路上並沒有疾飛的小鳥、四竄的野獸。

「她明晚參加舞會。我想知道我們要到哪兒去。」

「他不開口：他心裏另有主意。」

「我很喜歡這樣。」

「那邊駛過去有一間俱樂部。俱樂部就在路邊一間屋子裏。米奇介紹我入會。你認識米奇嗎？」

「不認識。」

「米奇很不錯。如果他們認識你，會侍候你喝到半夜。我們到這裏看看，和米奇打招呼。明天早上——那時我們再決定到那兒去，先飲幾杯再說。」

在緊閉的門窗後酣睡的村莊，一個去時，這村莊好像正向着高低不平的低地滑下去。他們看見一間德國式的教堂，一間沒有招牌的客店，又聽見一個鐘打了十一下。「你看車尾，那兒有個皮包。」他說。

「鎖着的。」「我忘了帶鎖匙。」「裏面有什麼東西？」

「床鋪怎麼辦？」

「我們有汽車嘛。你害怕嗎？」

「不，」她說：「我不怕。這些……。」

但她欲言又止。潮濕冰冷的空氣，周圍的黑暗，陌生的地方，威士忌的氣味，以高速駛着的汽車……這些她都無法形容。「我們一定駛了很遠。現在真是郊外了。」她看見一隻兀鷹，展着毛茸的翅膀在農人耕種過的田野上翱翔。

「如果要去真正的郊外，還要駛遠一些。在

這條路上沒有真正的郊外。我們快到俱樂部了。」

她發現自己捨不得放棄在月黑風高的晚上坐飛車兜風的這份快樂。「我們必須到俱樂部嗎？可不可以駛到郊外更遠的地方。」

他斜望了她一眼。他一向是有求必應的，他就像是一具氣象學儀器，永遠隨着風轉。「當然可以。」他說：「隨你喜歡。」他把俱樂部拋到腦後：不一會兒汽車就從俱樂部門前掠過了。他們看見了一間燈火通明的長屋，聽見一羣人的聲音，又看見一個堆滿了乾草的浴池。一剎那間，它已給拋在汽車後面，無踪無影了。

他說：「我想這裏是郊外了。他們沒有一個人到比俱樂部更遠的地方來過。四野闊無人跡。我們可以躺在地上直至世界末日。」他把腳從加速上提起來，等車的速度漸漸降低。田野上有一道木門是開着的，他把車駛了進去，然後慢慢地沿着籬笆駛了一段路，停住了。他把車頭燈熄了。兩人就在微弱的小燈下坐着。「很安靜。」他不安地說；他們聽見了一隻飛着獵食的兀鷹的尖叫。又聽見了籬笆裏沙沙的聲音，大抵有些動物要躲起來了。他們是城市裏的人，對周圍的東西，一樣也不懂得怎樣稱呼。他們也不知道那些正發芽的小樹的名稱。他向着近籬笆的小樹點了點頭說：「橡樹？」

「是不是榆樹？」她問。他們四片嘴唇在不覺之間吻合了。這一下接觸挑起了她的熱情；她願意接受最放蕩的行動了。不過從他的嘴，從他沾着酒的唇，她發覺他並不如她所預料的那麼熱情。

爲了使自己放心，她說：「在這裏是挺好的。」「我敢說米奇一定在這條路那邊。」「他知道嗎？」

「沒有人知道。」她說：「我正想這樣呢。可是，你從哪兒弄到這架車的？」

他朝着她笑了，顯出無限的歡欣。「我從那十先令零用錢中省下來的。」他打趣她說。

「不錯，」他說，突然把車門推開了。「我們出去散步吧。」

「我們從不會在郊外散過步呢。」她挽着他手。她覺得他手上起了一陣急促的顫抖，這是對她這一觸的反應。這是她喜歡的。她不知道他將會怎樣。「爸爸說你是瘋狂的。我喜歡你瘋狂。這些是什麼？」她踢着地上的一些東西問道。

「苜蓿，是嗎？我不清楚。」他說。他們像置身在一個外國城市中，看不懂商店的名字，看不懂交通標誌，什麼也搭不上，也不知自己該做些甚麼，只在黑暗的空間裏如無主孤魂似的一齊走着。「你應該把車頭燈捻亮的，」她說。「不容易找路回去呢。今晚月色很差。」他們似乎已經離開汽車很遠了，她已不再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它。

「我們一定有方法找到路的。」他說，他們來到了籬笆末端的樹叢。他拉下了一根樹枝，摸着枝上濕膩的幼芽。「這是什麼？什麼樹？」

「我不知道。」「我們夏天來吧。」她說，但他沒有回答。

他又在轉念頭了，她知道，他對她已不感興趣了。在他的口袋裏有一件硬繡繡的東西。它撞痛了她的身側。她把手插進他的口袋。這金屬製的東西把駕車時呼呼大風的寒氣全吸了進去。她慌張

地說：「你帶槍來幹什麼？」以前她一直能夠控制他的瘋狂。當她爸爸說他是瘋狂的時候，她常暗自微笑，因為她認為自己知道他瘋狂的程度。現在，等着他回答，她感到他的瘋狂已經超出了她能控制的程度了。她不能看到它要到那裏才終止，它是沒有終止的。它就像沙漠裏的黑暗，再不能任她佔有了。

「別怕，」他說：「我並不想你今晚發現這根槍。」忽然，他變得很溫柔，他很少表現得這樣溫柔。他把手按着她的胸，手指洋溢着無限的柔情。「你明白嗎？生命就是地獄。我們不能避免的。」他溫柔地說。但是她看得出，他比以前更加放蕩了。他任由那一種風吹他。現在的風大約是由東面來的，從他的說話中，風像夾着冰雹在吹。「我連一便士也沒有。我們不可以攜着腰包過活的。你盼我找一份工作那是沒有希望的。」他又說：「我再也找不到工作，每年求職的機會都在減少，因為很多人都比我年輕。」

「但是為什麼我們要來這裏……。」她問。他變得很溫柔，很坦白：「我們彼此相愛，不是嗎？沒有了個，另一個就不能好好地過活，總是等下去不是好事，我們不能永遠等好運來臨。我們連良宵一夕都不會享受過呢。」他說，伸出手接雨水。「我們今晚在車裏歡渡一些時光……然後……明早……。」

「不，不，」她說。她想逃避他。「我不能，這太可怕了。我沒說過要……。」

「你什麼也不會知道。」他和藹地，果斷地說。她現在明白了，他完全沒有認真考慮她說過的話。不錯，她的話會令他動搖，但是任何其他的話都可以令他動搖。現在風已經來了，要說話，要辯論就像向着天空拋紙團一樣。他說：「當然，我們都不信天主，但必定有一個機會……。」

地說：「而且不只是我們才這樣做，許多人都是這樣。」然後他輕鬆地說：「這是一樁賭博。」她記得，他把最後一枚錢投進吃角子老虎中已不知多少次了。

他把她拉得更近一些，然後很有信心地說：「我們彼此相愛，你知道嗎？這是唯一的一個辦法。你可以信任我。」他像是一個熟練的理論家，他知道辯駁的每一步驟。她自知不能在他的理論裏找出一點瑕疵，但是，「我們彼此相愛」這句話，在她看來毛病就很大了。面對着他那種自私自利，冷酷無情的態度，她開始對這句話產生懷疑了。他再重覆了一遍：「別人也一樣。」

她說：「一定還有別的方法……。」

「為什麼一定有？」

「要是沒有的話，不論何時何地，人人都要這樣做了。」

「正是。」他得意的說。他似乎覺得令他的議論完整無缺，比起找一個生存的辦法來得更重要些。「你只要看看報紙就知道了。」他溫柔地低聲說，好像以為說話的聲音足以驅除畏懼。他們稱它為「自毀的合約」。時時都有這種事發生的。」

「我不能，我不要自殺，我沒有這胆量。」

「你不需動手。」他說：「通通由我負責。」

他冷靜的態度反而令她懼怕。「你的意思是……你要動手殺死我嗎？」

「我愛你，我有這一份勇氣。」他說，「我敢担保，你不會有痛苦的。」他像是在勸她做一些不喜歡的通俗遊戲。「那時，我們就可以永遠在一起了。」他大聲說：「如果有永遠的話。」

忽然，她發覺他對她的愛只不過是如沼澤深淵中的一點火花，沼澤深淵就可以喻作他的放肆性格。她會喜歡過他的放肆性格，但是如今她明白了，他這種放肆是無終止的，把他的理智完全蒙蔽了。

了。她苦苦哀求道：「我們有東西可以變賣，何必自殺，例如那個皮包。」

她知道他正注視自己，覺得她很有趣。他已經研究過她的持論，並且得到答案了。他只是表面上對她關切。「我們可以得到十五先令，夠一天

費用，不過這一天不會給我們什麼快活的。」「裏面的東西呢？」

「呀！這是另一樁賭博了。這些東西可能值三十先令。如果我們肯節省一點，也夠三天用的。」

「我們可以找一份工做。」「你沒有一份工做。」「我已經找了很多年了。」「

「我沒有加入工會。我是資本家之一。」「你的朋友可以幫忙你嘛。」

「但我們是有自尊心的，不是嗎？」他自豪的說。

「借車給你的人呢？」

「你記得高第嗎？就是將自己的船燒了的那個傢伙。我也把自己的燒了。我要以自殺解決問題。你知道嗎，這部車是我偷來的。在下一個城鎮就有人兜截我們。現在再回頭已經太遲了。」

他哈哈大笑。他已經把理論發揮到最高峯，再也不能反駁的了。她知道，他是絕對滿足的，快樂的。這一下令她發怒了：「也許你才需要自殺，但是，我並沒有這種需要。為什麼我要把自己毀滅？你有什麼權力？……」她慢慢地擺脫了他，身子倚着一棵粗大的樹幹。

「噢，是啦，當然你反對，如果你想離開我生活的話。」他用憤怒的聲調說。她以前一直佩服他的自負。他不把失業當作一件不快的事。現在，她可不能再稱這種行為自負了。「你可以回家了。」他說：「雖然我不甚明白——我不能開車送你回家，我要留在這裏，明晚你可去參加

舞會，還有牌戲比賽，在教堂的大廳裏，不是嗎。親愛的，願你快樂地回家。」

他的態度有些粗野。他常常要把安全、和平、秩序掛在嘴上，並且蹂躪它們，令她不得不對這些名詞所代表的東西表示憐惜。有一把錘子在敲她的心，在這兒釘一個釘子，在那兒加一個釘子。她想針鋒相對的反駁他一下。不做壞事，安份份生活，其好處究竟也是可以說一說的，就像她爸爸那樣，他會安份地再過十五年。但是，不一剎間，她不再生氣了。他們彼此欺騙。他一直想要這樣：黑暗的原野，口袋裏的武器，逃走和這一樁生命的賭博。她沒有他誠實，只想在好與壞這兩個世界中各得少許！放肆和穩固的愛情，冒險和一顆不變的心。

「我走了，你來嗎？」他說。

「不。」她說。他遲疑了。他的放浪不羈在這一剎那間動搖了。在黑暗中，若有所失的感覺和迷惑湧上她的心頭。她想說：「不要做傻子。就讓汽車停在這裏吧。和我一齊走，我們能在路上攔一輛汽車送我們回去的。」但她知道，她想到的他也考慮過了，而且得到了答案：「一星期的使用只得十先令，沒有職業，任由自己漸漸衰老。」他會說，忍耐是老一輩子人的德行。」

他忽然朝着籬笆走下去，他不知道自己要到那裏去。一塊樹根絆了他一下，她聽見他咒罵：「該死！」——在黑暗中，這一點常聽見的聲音給她帶來了痛苦和恐懼。她大聲喊：「佛列、佛列，不要這樣。」她朝着相反的方向疾步奔跑。好像槍響。一根樹枝讓她踏斷了，「卜」的一聲，她既不能阻止他，就要遠遠走開，她不要聽到可怕的槍聲。她朝着相反的方向疾步奔跑。

的手敲門的聲音一樣，同時完全聽不到叫喊聲。

起初她沒有注意到這一下槍響，事後，她想，自己似乎一直未能確切的知道她的愛人離開人世的時間。

她盲目地跑着，自己撞到汽車上。憑小燈的光，她看見了一塊藍點的手帕放在坐位上。她差點把它拿走，可是，她想，她不能讓他知道她會來過這裏。她把燈熄了，然後悄悄地在苜蓿叢中趟路。當她得到安全的時候，她會覺得難過。她希望能把背後的一扇門關上，插上門閂，聽見門鉤掛上發出的声响。

不到十分鐘，她已沿着荒涼的里巷走到俱樂部了。喝醉了的人說着一種她不懂的話，雖然這話是佛列會說的一種話。她聽到吃角子老虎裏錢幣的鏗鏘。汽水發出的「絲絲」聲。她一邊像敵人般的偷聽着，一邊安排逃走的計劃。這些聲音像是一些毫無人情味的東西在號嚇她，任何請求也動搖不了它們的這種決心。很簡單，這是一個要達成的慾望。它像一個大口向着她撲噬。有一個男人正要開車，但是自動掣壞了。他說：「我是一個共產黨，當然，我是一個共產黨。我相信到的他也考慮過了，而且得到了答案：「一星期的使用只得十先令，沒有職業，任由自己漸漸衰老。」

一個瘦弱的紅髮女郎坐在石階上，看着他。

「你完全弄錯了。」她說。

「我是個自由保守主義者。」

「你不會是個自由保守主義者。」

「你愛我嗎？」

「我愛阿祖。」

「我們回去吧，米奇。」

那男人再試着將車開動。她裝作剛從俱樂部裏走出來，走到他們面前：「肯送我回家嗎？」他說：「當然可以，很歡迎。上車。」

「這架車開不動了嗎？」

「開不動。」

「你有沒有將機器浸——。」

「好主意。」他把車頭蓋揭開，他按自動掣。傾盆大雨慢慢開始下了。這是你常常認為會落在墓地上的雨。她的思潮沿着里巷走向那些原野、籬笆、樹木——橡樹、櫟木、榆樹。她想像着雨水落在他臉上，在兩個眼孔裏形成了兩塘積水，順着鼻子的兩旁流下去。但是，她沒有甚麼其他感覺。她只是沾沾自喜，因為自己已從他身邊逃開了。

「你去那裏？」她說。

「大衛色斯。」

「我想你可能要到倫敦去。」

「你想去那裏？」

「高定公園。」

「好，就去高定公園吧。」

紅髮女郎說：「我要到俱樂部裏邊去，米奇現在下雨了。」

「不，我去找阿祖。」

「好吧。」他把車從狹窄的停車場裏倒出來，把另一架車上的油漆刮去了少許，車前那塊用來擋泥漿的沙板撞在一根木柱上弄彎了。

「不是這條路。」

「我們轉彎。」他把車退到一條淺溝前，然後再駛出去。「你覺得今晚的舞會快樂嗎？」他說：「雨下得更大了。雨水把車頭玻璃弄得模糊了。那水撥也壞了。但是坐在她身旁的男人絕不會。他以每小時四十里的速度向前駛着；這是一部舊車，不能再行得這麼快了。雨水從車頂漏下來。他說：「扭扭這掣，聽聽音樂。」她扭了，跳舞音樂隨着响起來。「這是夏利·萊樂隊。處處聞名的。」奏着熱情的音樂，汽車駛進了昏黑的雨夜。他說：「我有一個很要好的朋友，彼得·惠狄羅。你認識他的。」

「不認識。」

—54—

「你一定知道他是誰。近來我沒有見到他。幾星期來他都喝酒去了。有一次，收音機播着跳舞音樂的時候，突然中斷，電台爲他播出尋人的

透了的眼睛閃爍着黯淡的放肆神情。「我們回頭吧。」他說：「我們到別處去，到郊外遊車河，到美登垓。」他無精打采地握着她的手。

，輕輕地把門閂緊緊的塞好。她等他的房門關了，摸了摸暖爐，暖暖手指——這是他親手裝置好的。他把屋子改良了。十五年後，這間屋就是我

見了大笑一頓。

「如果一個公見了，人們都這樣做嗎？」

夏利·萊樂隊。這是阿爾夫，哥翰。」

借——。」

「他說：「患難中的同志，問彼得試試。……你爲什麼要到高定公園。」

「我家在那裏。」

「是的。」她說：

「是的。」她說：「小心點，這裏有速度限制的。」他絕對遵從。他把腳提起，讓汽車以每小時十五里的速度慢慢爬行。電燈柱彷彿蹣跚走來迎接他們。燈光照亮了他的臉。他很老了，大約四十歲。比佛列長十歲。他打了一條間條的領帶。她見到他的衫袖已經很破了。他每星期的零用錢多過十先令，但可能不會多很多。他的頭髮也很稀薄了。

「我可以再這裏下車了。」她說。他把車停了，她走了出去。雨仍然下着。他跟着她走上大路。

水把他們淋得濕透。在她後面的就是白利斯路標了。這條路是通往住宅區的。「生命裏的地獄。」他很有禮貌的說，握着她的手。雨水擊着那部舊車的頂蓋，落在他臉上，流過他的衣領和領帶。但她從沒有在内心中生出憐憫，他實在沒有吸引人的地方。她心裏只有恐懼和嫌惡。阿爾夫哥翰樂隊奏出的熱情音樂從汽車裏面傳出來，他濕

特選文藝叢書

優待本刊讀者

原價馬幣二元

只售馬幣一元

(包括郵寄費)

聖女
枯樹花
選手
一孕小紅花

郭良蕙著
皇甫光著
王敬羲著
江天著

本月優待書目

請以馬來西亞地區通用郵票代書款，並書明購書者之英文姓名及地址，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郁達夫別傳

·溫梓川·

中學時代

一九〇九—一九一三

一九〇九年，適值宣統元年己酉，郁達夫十四歲，還在小學讀書。他的長兄曼陀早已到日本去留學，二兄養吾也在杭州的陸軍小學堂唸書。就在這一年，他小學畢業，暑假裏，家裏的一隻禁閱的書箱開放了，他取出了兩部書來，一部是《六才子》，另一部是《石頭記》。在這以前，他空閒時候，只讀讀四書和唐詩古文，當時還在流行的禮拜六派前身的肉麻小說和林琴南繙譯的說部，一本也沒有讀過。況且他又是個品行方正的模範學生，學校的功課，自然做得很勤。

當時的中學入學考試，比現在要容易得多。他考的是杭府中學，那是杭州三間中學中最難考的一家；但一篇中文，兩三句英文的翻譯，以及四題的數學，只消兩個小時光景，就可以繳卷了。在等候發榜揭曉期間，他便天天和那位老秀才學膳費的時候，才發覺帶在身邊的幾個讀書本錢，已經花掉了不少，有點不足了。在人地生疏的杭州，借是當然借不到的。恰巧這時有三個和他同班畢業的同學，也從富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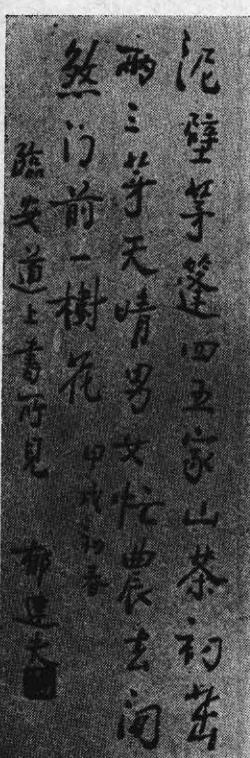
到杭州，預備一道上學膳費比較便宜的嘉興去進府中。當時他就決定和他們一道上了去嘉興的火車。到了言語風習完全不同的嘉興府後，懷鄉之念，自然是更加迫切。他在這時期，一味的讀書，一味的做詩。那時使他感到非常快活的，便是下述三部書：一部是黎城新的《吳詩集覽》，因為吳梅村的夫人姓郁，詩的好壞還在其次，但一想到她和他們郁氏有姻戚關係的時候，就莫名其妙地感到親切；一部是無名氏編的《庚子拳匪始末記》，這一部書，從戊戌政變說到六君



子的被害，李蓮英的受寵，八國聯軍的入京，圓明園的縱火被焚等地方；還有一部是署名曲阜魯陽生孔氏編訂的「普天忠憲集」，甲午前後的文章奏議論，詩詞賦頌等慷慨激昂的文章收集得很多。

在嘉興住了一年，第二年秋季始業的時候，他又轉到了杭州府中的一年級，杭州畢竟是一個省會，同學之中，大半都是錦衣肉食的鄉官人家的子弟，這一個不善交際，衣裝樸素，說話也不大會說的鄉下人，在進校的一個月後，居然給同學們贊了一個「怪物」的綽號。但是他作起文章來，竟得到桐城派的老將，教國文的王老先生的青眼相加。居然會壓到儕輩。自然被目爲孤獨的不入夥的游離分子了。

那時候，杭州的舊書舖，都聚集在豐樂橋和梅花碑的兩條直角形的街上。每逢禮拜天的午後，他老是到那裏去散步。有一天他在一家舊書舖裏，買了一部「西湖佳話」和一部「花月痕」，這兩部書是達夫有意看中國小說的時候，最初接觸的兩部小說。「西湖佳話」中的各篇短篇，他起碼讀了兩遍以上。他在這個時期，差不多讀完了大部分的中國小說。因此有人說他的小說，得力於「石頭記」，「花月痕」；他的詩，得力於「桃花扇」和「燕子箋」；他的散文得力於「三國演義」和「水滸傳」，並不是毫無根據的說法。他自己也說過，是「真留正指示他做詩詞的門徑的」。



青新集」裏的「滄浪詩話」和「白香詞譜」。既然與這些書籍發生了關係，自然不免會動動筆尖，在作文簿上，接二連三地寫些滿紙稚氣的歌不像歌，詩不像詩的東西。東西寫得多了，積聚得也多了，第二步自然是向各報館匿名投稿。一封信寄出之後，他當晚就睡不安穩；第二天一清早起來，就跑到閱報室去看報有沒有送來。他第一次投稿是一首模仿宋人的五古，居然被當年的「全浙公報」採用了。他的投搞起初當然是用的假名，東一個西一個的，一直繼續了二三年之後，看看投稿有了七八成錄取的把握，才老老實實地用了原來的真名實姓。在四五十年前的「全浙公報」、「之江日報」和上海的「神州日報」，還可以找到達夫的在中學時代寫的作品。

到了一九一〇年，宣統二年的春季始業的時候，達夫離開了正規的杭州中學，轉到教會學堂去。他的動機是起於一個幼稚而可笑的想法：他以為英文一讀通，就萬事有辦法了。可是在當時的杭州，最有

勢力的教會學校，有英國聖公會和美國長老浸禮會的幾個系統。而長老會辦的育英書院，一進去之後，覺得比在省立的杭州中學讀死書的失望更大了。

每天清晨一起床就是禱告，平時九點到十點鐘是最重要的禮拜儀式，末了又是一篇禱告。聖經則是每一年級都有的必修的重要課程。禮拜天的上午必須做半天禮拜。禮拜完畢，自然又是禱告，又是查經。這種教會學校生活，過了兩個多月光景，一位福音宣傳者從免費讀書的時候補牧師中間，鼓動起風潮，於是，起初是全體學生罷課，中間是背盟者出來復課，結果便是開除了幾個強硬者，達夫在這一次的風潮裏，也算是強硬者的一個。

從這一所教會學校退了出來，郁達夫轉到城裏的一處浸禮會的中學去。在這一年的年假放學之前，達夫對當時的學校教育，感到了非常的絕望，他自己擬定了一個計劃，打算回家去下一番自己從心所欲的自修工夫。他以為家裏的藏書雖則不多，也儘夠兩三年的翻讀，中

學的根底自然不致退步的。英文也已經讀完了第三冊的文法，如能刻苦用功，總比在教會學校讀得痛快一點。此外為了要和外界社會通通聲氣，還定了一份上海出版的日報。於是每天清晨，他起床之後，臉也不洗，就先讀一個鐘頭的英文。早餐吃過，便讀中國書，一部「資治通鑑」和兩部「唐宋詩文醇」，就是他當時的課本，一直看到中午為止，下午讀一點科學書後，大抵總要到鄉間去觀察一番，散散步，然後便是看看每日從上海寄來的日報。於正常規定的功課之外，閒暇時間便拿出那些在杭州梅花碑舊書舖買得的浪漫的曲本來看，「桃花扇」和「燕子箋」是他當時最愛讀的兩部戲曲。這時正是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的辛亥革命軍起事的那一年秋天。

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滿清的末代皇帝宣統下了退位詔，中國的種族革命，總算告了一個段落。民國二年的一九一三年，他的那位在北京司法部當行走小京官的長兄曼陀，拜了被派赴日本去考察司法之命，於是郁達夫的修學行程也就自然而然附帶解決了。

這一年的九月下旬的一個晴空浩蕩的早晨，達夫帶了幾部線裝的舊籍，穿了一身半新舊的衣服，跟了他那位長兄，離開鄉井，搭上了到日本去的航船，開始在日本孤島上過了幾年的讀書生活。

作家的心靈

喬治·桑



喬治·桑像

「可是大自然還沒有改變，」我的朋友再說道：「夜色永遠是皎潔的，星星永遠是燦爛的，田野裏的麝香草永遠是芬芳的。」

「可是人却變壞了，我們也和別人一樣。健康變成衰弱的，衰弱的變成怯懦的，怯懦的變成卑鄙的；甚至，慷慨的變成了冒險，懷疑的變成了邪惡，自私的變成了殘暴。」

「我們呢，」他說道，「我們從前是怎樣的，現在又變成怎樣了？」

「從前我們愁悶，今天我們不幸，」我回答他道。

他責備我太灰心，並且想向我說明革命不是玫瑰花園。我本來很知道那個，本來用不着掛懷；可是他又對我說明患難的經驗是好的，可以堅強我們的力量，宴安反轉把我們弄癱瘓了。那時我一點也不同意他；我不能那樣輕易地贊同被混亂的改革所激起來的那些壞本能、壞熱情和壞行動。

「你還記得嗎，」他對我說道，「一年前，我們散步經過這裏，曾經停留下來一夜晚嗎？就是在這裏，你對我講了那『棄兒弗朗沙』的故事，我勸你用你對我談話的自由活潑的風格，把它寫了出來。」

「而且我還做了我們的打麻人的口吻，不是嗎？我記得清清楚楚那些事情，可是自從那天到現在，好像我們已經生活過十個年頭了。」

我們談着夢想的共和政體和現在所處的政治情況，不覺走到了一條樹木鬱鬱的道路，那裏芬芳的麝香草招請我們停下來休息一會兒。

「你還記得嗎，」他對我說道，「一年前，我們散步經過這裏，曾經停留下來一夜晚嗎？就是在這裏，你對我講了那『棄兒弗朗沙』的故事，我勸你用你對我談話的自由活潑的風格，把它寫了出來。」

「而且我還做了我們的打麻人的口吻，不是嗎？我記得清清楚楚那些事情，可是自從那天到現在，好像我們已經生活過十個年頭了。」

人能夠生活下去。」

「那麼，你失却信心了？」我的被觸怒了的朋友問我道。

「實得其反，這正是我生活裏難逢的時機，

我對他說道，「我對於未來的理想、上帝的仁愛，革命的結果，懷着最大的信心。但是這信心是以世紀來打算的，理想包含着時間和空間；不能憑日子和鐘點來數計的；我們這些可憐的人，計較迅速逝去的歲月，不能禁止我們自己的心情和思想不聯繫在我們同時代的人民的生活上，而不感到歡樂或酸辛。當他們走入了迷途，我們不能不感到惶惑；當他們失足跌倒，我們不能不感到絕望；當他們苦痛，我們不能感到平安和幸福。你說，夜色是皎潔的，星星是燦爛的。無疑，天地的寧靜是不朽的真理的象徵，它的神聖的源泉是人們所不能汲盡或者所不能騷擾的。可是，當我們默對『以太』和星球的時候，當我們嗅着野生植物的芬芳的時候，當自然在我們周圍唱着它永恆的牧歌的時候，有人在窒息，有人在枯萎，有人在啼哭，有人在喘氣，有人在頂層樓房或者在地牢裏斷了呼吸。人類從來沒有聽過像這樣微弱的、嘶啞的、而却是威脅人類的歎息。我知道，這一切都要過去，未來是屬於我們的；可是現在却要我們死亡。上帝是永恆的主宰，可是今天，他却不管事了。」

「努力趕開這種頹唐的心情吧，」我的朋友對我說。「想想你的藝術，在勉強加在你身上的閒暇裏，努力爲你自己工作，在那裏面去尋找一些魅力吧。」

「藝術和自然一樣，」我對他說：「它永遠是美麗的。它也和上帝一樣，永遠是善良的；可是有些時候，它只欣悅的居住在抽象的情況裏，除非遇着高明的老手，它才顯現出來。於是它的氣息鼓動了靜寂了許久的古琴；可是它能不能使在暴風雨裏打碎了的古琴也顫動起來呢？今天，藝術正在爲新生的花朵做腐化的工作。它也像一切的人事，在革命的時期，像植物那樣，在冬季裏死亡，在春天裏復活。最寒冷，最壞的天氣可以使許多害蟲死滅。在自然界裏缺少了幾朵花或者幾個果實，有什麼緊要呢？在人羣裏，因爲痛苦或者死亡使幾個聲音消逝，使幾顆心臟寒冷，又有什麼緊要呢？不，正義和真理今天在地面上所受的損害太大了，不能使我得着慰安。藝術沒有我們去努力，它還是會好好的生活下去；像詩歌，像大自然那樣的偉大、不朽，它對着我們的廢墟微笑。我們這些飽經憂患的人，在成爲藝術家以前，先努力做一個真正的人；除了詩神的靜默以外，我們還有許多別的事情需要哀悼。」

「聽聽田裏勞動的歌聲吧，」我的朋友對我說道；「那個歌聲至少不會引起任何的痛苦，我們鄉下的好酒，也許不只貯藏了一千年，像『浮士德』裏面的女巫們那樣，在簡單莊嚴的歌聲的沉醉下面，醞釀，奉獻。」

我靜聽那個耕田的人這首吟誦的曲調，中間夾着悠長的靜寂，我讚嘆他隨意改變聖樂，所造成無窮的變化。這像是大自然本身的夢想，又像是大地在宣佈它的無盡的力量和人類的勞動的協合的神祕的創造。

我自己墜入了夢想，這曲調有一種不可抗拒

的誘惑力，把你引到這個幻夢裏去，於是把我的思路改變了方向。

「去年在這裏你對我所說的話是很眞切的，

我對我的朋友說道。「詩比詩人還要多一些，它在他們之外，他們之上革命在那上面做不出什麼來的。啊，囚人！啊，垂死的人！啊，萬國的俘虜！啊，世上被征服的人，啊，你們，一切進步的殉道者啊！人們的聲音在空氣裏的顫動，總有一種和諧善良的腔調，刺透你的心靈，使你得

着宗教上的慰安。甚至，雀鳥的歌唱、昆蟲的嗡嗡飛鳴、微風的風吹過，大自然裏有一種難以形容的、流麗的、神祕的聲響在它中間所蘊藏的靜寂，這一些便夠你感動了。這些秘密的語言，

如果能夠傳達到你的耳朵裏，哪怕只有一頃刻兒在思想上，你便從人類殘酷的束縛下，解放出來，你的心靈在宇宙裏自由的翱翔。那就是至高無

上的魅力，它真是羣衆的公共財物，貧窮的人比較有錢的人還更能欣賞、更能享受；受苦受難的人，比較殘酷兇狠的人，更能算攏它、獲得它。」

「你看得明白，」我的朋友對我說道，「我們雖然憂愁，倒楣，可是沒有人能夠從我們這裏把我們愛自然，和我們棲息在自然的詩意裏的甜蜜剝奪去。那麼，既然我們只能把這個甜蜜贈送給不幸的人，讓我們再欣賞一番我們新近體會的藝術，即是說再緩緩的倡導一番那麼溫柔的詩意；

把它表現出來，當作一種可以醫療病苦的植物的液汁讓它敷在人們的傷口上。無疑，在物質的補救上、尋覓上，還可以找着別的更有效的藥方。

但是讓別人的努力比我們的貢獻更多罷；社會上根本的問題，在這個時候，是現實的問題，讓我們自身先清解一下行動的燒熱，對羣衆給與一些無害的消遣。如果我們在巴黎，我們還可以有時間去聽聽音樂，舒暢一下心靈。既然我們現在在

田野裏，讓我們聽聽大自然裏的音樂吧。」

「是這樣的，」我對我的朋友說道，「再回到我們的主題上來罷，就是說回到我們的牧歌。

你還記得嗎？在革命以前，我們曾經討論過受了社會災禍的傷害的心靈，永遠有傾向牧歌的幻夢，風俗越是敗壞，思想越是黑暗，這理想越是天真的和幼稚的表現出來，不是嗎？」

「真的，我的感覺，從來沒有比這個更眞切了。我向你招認，我是那樣的倦於轉回到政治的罪惡圈子裏去，那樣的厭煩，去控訴少數的統治者，而且跟着便不能不承認這些少數統治者又是多數人所選舉出來的，因此我願意把這一切都忘掉，即使忘掉一夜晚也好，去聽聽剛才唱歌的鄉下人罷！或者，如果你願意給我講述你村子裏的打麻人在秋季熬夜的時候，告訴你的許多故事當中的一個。」

「那個耕田的人今天不再唱歌了，」我回答道，「既然太陽已經下山，他已經把牛趕回家去，把輜架留在田溝裏。麻還浸在溪水裏，還不是把麻捆紮成束的時候，使麻束在月光下，在茅屋的圍牆裏，排列成隊，像上陣的鬼卒。但是我認識那打麻人的；他只要講故事，他住在離這遠的地方。我們可以請他來消夜；因爲許久以來，沒有什麼可以打的。沒有呼吸什麼灰塵，他必然更有口才。更有飽滿的肺量。」

「好了，我們去尋找他吧，」我的朋友說道，立刻就活躍起來；「明天你寫下他講的，作爲跟隨『魔沼』和『棄兒弗朗沙』的創作之後，成功一套鄉村的故事，我們還可以把這集子經典式叫做『打麻人夜話』。」

我們便把這個集子奉獻給我們在監獄裏的朋友；既然我們被人禁止同他們談到政治，我們只好給他們講講故事，使他們消遣或者安眠。我把

愛

的呼

喚

Jean Renoir 作

王 啓 先 譯

在家裏一張舊書桌的抽屜內，我有雙原是父親的手套，一雙淡灰色質料精緻的皮手套；它尺碼很小。「奧格斯特·路納有雙小得叫人不能相信的男人的手，」會有人這麼說過。

最近我重睹這雙手套，回想到一九一五年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那時他七十四歲，我在前線腿部負傷回到巴黎來療養。我到了洛西大道將近我們寓所的時候，留神到一個賣花的女人倚在她那小小的推車上；她依然是戰前就在這兒賣花的那個婦人。父親的一位模特兒出來應門，當她一見我的雙拐大聲地叫了起來。接着，我們的老厨娘魯薏絲跑了來吻我。表面上這裏什麼都沒有改變，除了北風裏能聆到隆隆的加農炮聲。

可是，當我看見坐在輪椅中等待着我的父親時，見到他比我離家時更形萎縮，我大吃一驚。他的兩手看來尤其可怕地畸形。幾年以前風濕症就在打擊他使他關節僵硬。現在他的大拇指向內屈，其餘的手指朝內手腕彎曲。然而他還是一直作畫，如當地研繪玫瑰。他的屈曲的手指與其說是「持筆」作畫，還不如說是在「抓筆」作畫。

我父親眼中一如往昔地含着笑意，表情似乎在說：「這些時他們都懷念你，是不是？」當時他把調色板交給了魯薏絲，口中像是隨意地對我說：「小心摔倒了，僕人為對你表示敬意，剛剛將地板打過蠟。」但是，當我親吻父親的時候，他的鬍鬚已為淚水沾濕了。

我在家裏逗留了數星期，每天都坐在一張天鵝絨的小安樂椅內傍着我的父親。這個小安樂椅以前是我母親坐的。我看着他畫，他停筆的時候，我們便隨便談談——談戰爭，談他的年輕時代，談女人（我甚至在學步之前就愛女人），談有些可愛的，皮膚「光澤奪目」的模特兒，談我的母親（她能在草上走而不傷草），她最近去世留給了他無邊的空虛；而我們談得最多的還是他的繪畫。在他的畫筆揮動下，描出一個孩子的手，都能表現出他生命中全部的歡樂，光明和色彩。在這一個時期，對於我的父親我有了前所未有的認識，也了解到一些有關他天才的事蹟——以及他的勇氣。我有充足的理由來感謝這次槍傷，因為它使我們父子重聚，在休戰宣佈後，我與父親便一直長居在一起。

在世俗的成功方面，我父親最後的幾年生活也是他的一次勝利。雖然過去作為一個早期的印象派畫家他受到批評和謾罵。而這時他已經聲名卓著，他的作品，藝術商們競相爭取，並受到各大陳列館的歡迎。各國的青年新進設法不遠千里來謁見這位大師。他半信半疑地聽取他們的頌讚。「誰？是我嗎？天才？」他會說。「多麼無聊！如果一個藝術家以為他自己是天才的話他就完了。唯一出路就是像個苦力一樣地去工作，決不要去妄想偉大。」



這一本書特別奉獻給「亞爾孟※※※」。
「不必說出姓名來，」我的朋友說道：
「大家明白你這寓言小說裏隱藏的意義，
，大家會在那裏發見什麼可惡的陰謀。我
知道你要說的，他也知道，他，並不需
要你把他的姓氏的第一個字母寫出來。」
打麻人已經很好的吃過了他的晚餐，
他右邊擺了一瓶白葡萄酒，左邊擺了一罐
烟草，預備在通宵裏，隨意裝進他的煙管
去，於是給我們講了「小法岱特」這個故
事。

※ ※ ※

就是如此。他最初患風濕症的時候。就想用拋棄三隻皮球來幫助手指靈活，後來直到他無法再抓住皮球了，他又換用一根小木頭；將它擲向空中使它打轉地落下來時，以兩手輪番快捷地去接住它。他在這種情形下奮鬥以挽救他的雙手能夠作畫。

癱瘓繼續地伸展，他的兩腿漸漸失去了作用。他行走時由借力手杖變成支撐雙拐，而後坐進了輪椅。曾經也有過一線希望。有位維也納的名醫說，他的腿可能療治復原。路納笑了一笑，但是答應了這從醫生的囑咐，內中包括嚴格地規定飲食。到了一個月，他感到全身鬆動了許多。有天早上，醫生來通知他：日子已經來到——他能夠行走了。

那時，我的父親在他的畫室內坐在畫架前準備作畫。我的母親，男僕和那個模特兒看着醫生將父親從輪椅中抱出來。兩年來他第一次站着，高興地轉回面看看，接着，醫生要他起步，一面伸出手來準備扶持他。我的父親鼓起了全身的力氣，向前邁了一步。他的腳苦痛地從地上舉起，而那像磁石一般的地面，又把它拉了回去。他邁了一步，接着又一步，環繞過畫架，然後回到了他那病人的椅子前。他仍舊站着，轉過身面對着醫生。「它要我全部的意志力，」他堅定地說道，「我將無餘力作畫。」

他坐了下去，以後，再也沒有重站起來。

從那時起，我父親的生命真是烟花四射的燭火。他的病痛愈烈，作畫愈多。在他留居在肯奈我們渡夏的住宅（那兒的山邊成行銀色的橄欖樹迷住了他）時，他在靠近房子的小山坡上建了一間內鑲玻璃的畫室。每天，我們有兩個人從畫室內用一張兩邊綁着竹竿的小安樂椅將他抬出來，他的畫布繫牢在一個網狀物上面，網子兩頭捲在兩根條軸上，這樣儘管他無法行動，他一樣可以畫大的主題，轉動條軸的柄就可隨意移動畫布，將上面任何部位移到他眼能看清楚手能畫到的地方。

據有人說，那時他癱瘓的病狀嚴重到必須將畫筆綁在手上。事實上是他的皮膚已經敏感到摸着筆桿便覺疼痛。為克服這種苦楚，他用一小塊布塞在手掌的空隙內。畫筆還是自己拿着的。

當模特兒——常常是村裏的少女——在遍綴花朵的草地就好方位，我們其中的一人就替他調色並將他需用的畫筆一支一支遞給他。

每當他伸出手臂把畫筆浸入松節水中時，便痛不可忍，總得停上幾秒鐘，才能繼續再畫。我們總想用快樂的語氣交談，可是聲調總是不自然。然而直到他呼吸最後一口氣，他的手臂仍舊同年青人一樣地平穩。他從來不把他的手臂靠在任何支撑物上，如今我依然還能想見他點一個針頭大的小白點在畫布上，以顯出一個模特兒眸子的反光。他毫不躊躇地將畫筆伸出去，就像一個神槍手一般一舉中的。

在這樣的情況下，他完成了他的「浴女」，現收藏於羅浮宮，而被許多人認為是他最偉大的作品之一。在一幅畫接着一幅畫上，這時從他調色板上滴落的顏色，發出眩目的金色和紫色的光輝，光耀

這種豐富的才華，再沒有比我父親最後的一幅畫顯示出更清晰的了。那天我去了尼斯，由於感染肺炎，父親留在室內。他要了他的畫箱畫筆開始作畫，描繪從花園採來的一瓶秋海棠。幾個小時中他全神貫注在花朵上，忘了自己的疼痛。後來他示意要人拿着他的畫筆，這時老魯意絲聽到他在說上

「現在我想我開始對它有點了解了。」
那天夜裏，我的父親便在七十八歲之年，與世長辭了。

音 樂

波特萊作
之琳譯

音樂有時漂我而去，像一片大洋！

向我蒼白的星兒，

冒一天濃霧，或是對無極的穹蒼，

我常常起了程兒；

直挺起胸膛，像兩幅帆篷在擴張，

膨脹起一雙肺兒，

我在夜色裏爬着一重重波浪——

一重重波浪底背兒；

驚濤駭浪中一葉扁舟底苦痛，

全湧來把我攬着；

大漩渦上，好風和不安的暴風

把我撫着，搖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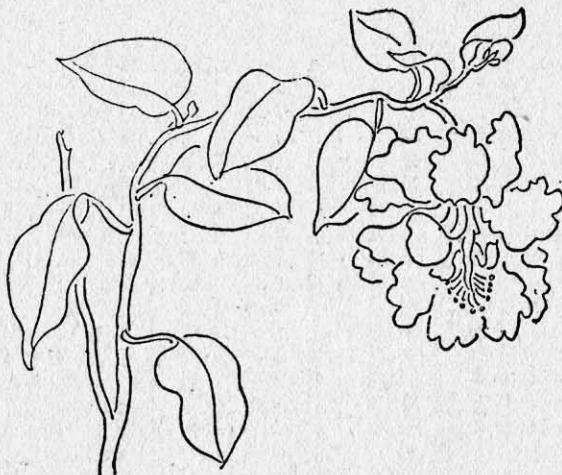
有時候，萬頃的平波，像個大明鏡
照着我失望的靈魂！

* * *

熬煎

·黃潤岳·

五·百萬元的大婚禮



提到結婚，我幾乎吃了一驚。我和顯敏會一起看電影，上館子，遊山玩水，在嘉陵江邊散步，到勝利大廈跳舞；但是，長的距離。甚至於我只承認我們仍在朋友的階段，連戀愛都談不上。季青提出這個問題，我一直認為他在跟我開玩笑。這時已是午夜以後，我躺在床上，他睡回沙發；我想我們的龍門陣可以結束了。

談起我的結婚，季青似乎非常興奮。首先他願意回學校去代我向顯敏正式提出；其次，他可以請假兩週來重慶為我安排婚禮；第三他可發動同學同鄉和朋友，不送實物，全送現款，以減輕我的經濟負擔。經他反復勸說，我似乎又是無可無不可了。我已躺在床上了，聽到高興，說到高興時，我竟坐起來了。季青也坐在沙發上。我提出了許多反對

有一晚，看完了電影

，我送顯敏回宿舍之後，走回自己的房間，沙發上

已經睡了一個人。因為在

校同學來重慶玩的，通常都在我這裏過夜。我漱洗

之後，正預備上床，那位

同學已經醒了，原來是高

季青。他本是和我同班的

，因事休學一年，我如今

畢業出來，他仍在大四。

我和他感情很好，時常在一塊兒聊天。他既已醒來

，我們便再「擺龍門陣」。在我與他之間，幾乎沒有什麼可以隱諱的事，可以說是無所不談。

他也知道了相片的風波，因此，他主張我早些

和顯敏結婚。

提到結婚，我幾乎吃了一驚。我和顯敏會一起看電影，上館子，遊山

的理由：如家中父母尚不知道；職業雖有，生活很苦；宿金尚無着落；將來還都時有了家的拖累；結婚用費毫無着落；我與顯敏相交不久，認識不深，尚不能談婚嫁；最後，我還說，在目前我根本沒有意思要結婚，還要自由自在過幾年單身漢的生活。

我所提出的這一串難題，在季青看來，幾乎都是「不成問題的問題」

——這是老舍在重慶大公報發表的一篇文章。季青更進一步說：沒有一個問題是不可解決的；而且，任何問題都必須設法解決。

於是，我提出一個問題，他給我一個答案。真是有問必答，我忍不住要笑起來；因為他要說服我的，却是我自己的終身大事。

我倆不知經過了多久的辯論、說服和商量，最後我總算是同意了，我提出的結婚日期是三月五日。事實上我並沒有特殊的理由提出三月五日，那年是中華民國三十五年，我想在三月五日下午三點五十分舉行結婚典禮是很有趣的配合；照習慣的算法，我是廿五歲了，正是王老五的年齡。

那天晚上，季青和我，都很疲倦。我們的商談，既有結果，立刻就入睡了。到第二天上午一想：離我的大喜之期，不到一月。連新娘本身還不知道呢！我要季青在重慶多留一天，讓我先去和顯敏商量；同時我也得和我的表兄周懷坤商量，請他在經濟方面支持我。

顯敏雖然仍住在聯合徵信所的宿舍，那裏的工作已經辭了，準備到南岸二塘第八兵工廠子弟學校去教書。我約她出來，把要結婚和結婚的日期一齊告訴她；她聽了也是駭然。她怎樣也不會想到我的要結婚，竟是如此突然！而所定的日期又是如此緊逼。

我把季青向我提出的那些理由，一一重述，我把訂三月五日的理由，也重述一遍。我的最主要的的理由是：外交部的人員，已經分批在還都。我自己說不定隨時要走；如果結了婚，她便是眷屬，可以一齊還都。僅只是愛人或未婚妻，就只能留在重慶；那一年可以去南京，誰也料不定。她到二塘去教書，學校裏一定有宿舍，我也可住在二塘，連住所也解決了。在這種情形之下，顯敏是不答應也要答應了。

我把她送回宿舍之後，立刻去外事局找懷坤表兄。說明來意之後，他非常贊成，立刻答應幫忙。他自己可以借給我一些錢，他還設法出一點利息再借一點。我提出的數目是五十萬法幣，他的回答是毫無問題。

我滿懷愉快的走回聚興誠銀行的三樓，那知季青並不在我的宿舍。我一時倒有點不耐煩，恨不得季青立刻回南溫泉去替我遊說。到夜深，季青才回來。我把今天的情形告訴他，請他第二天一早同政大替我去做說客。

接下來的一週，我便忙於作結婚的準備；首先是定結婚禮堂。在重慶有許多留學生同學會，如中英同學會，中美同學會，中法比瑞同學會等，

都附設有餐廳，可供宴喜之用，供應西餐，按客計算。這些同學會有時有舞會，不易預定。最後，就在外交部後面的青年會餐廳，接洽安當。西餐每餐二千五百法幣，預定二百位，伸縮三五千位都可以。菜是由王立本同學替我點的。他是小西人，在校時我們笑他是財政部長，吃食一道，比較在行。

第一步是請證婚人。外交部政務次長甘乃光先生，對於我們進部工作，幫忙甚多；他與政大關係也深。我便托人事處斯頌熙科長替我關說，請甘次長為我證婚。斯科長是政大老學長，一口答應立刻見次長。甘次長聽說是證婚，詢明日期時間地點，隨即約見。斯科長帶我走上部長辦公大樓，在會客室候召。我滿面通紅，滿心忐忑；因為這是第一次見大人物，同時又是第一次以準新郎的姿態出現。

我躡手躡腳地隨着斯科長進入次長室，我一時緊張到不知為何而來。甘次長伸手出來，一直跟我道恭喜，我才恍然大悟似地提出我的請求。甘次長身材矮小，頭已花白，人倒是蠻和藹的。他取出隨身日記記下我的姓名和新娘的姓名等次之後，我鞠躬如也的退了出來。

我的主婚人是王旭夫姨丈。我跑去報告喜訊，他真是喜得嘴都合不攏來；抱歉的是姨母不能趕來重慶參加我的大典。

男方的介紹人是我的頂頭上司——歐洲司第三科科長鄧傳詩先生。顯敏有時來辦公室找我，他已見過。

女方的主婚人是顯敏的親戚任韻誠女士，大家叫她滿姨，在中央大學農學院教書。她在重慶租了一層樓，有兩間房、一個廳和廚房雜屋，而且還有一位女傭人。滿姨答應做主婚人，還答應讓房子給我們做新房。我們原打算住旅館的；如今倒是一應俱全了。每一件事的進行，都很順利。我高興到鬍鬚是替別人做事一般，非常輕鬆。

顯敏已搬去二塘教書。第八兵工廠在唐家沱，二塘是材料管理處，處長鄒序庭先生和何家有親戚，我們便請他做女方介紹人。二塘子弟學校學生不多，好像只有幾十人。除了顯敏之外，尚有一位工程師的太太，兩個人都負責。

顯溢已經和高季青談過了我和他妹妹的婚事，他便約我去二塘一談。這一夜，我們會作過激烈的爭辯。他所提出的那一連串的問題，都是我自己提出過的，季青曾經為我一一找出理由來，我又把它們向顯溢重述一遍。現在，這些問題已經真正的不成問題了。顯溢是老實人，忠厚純樸，他無法和我爭辯。他提出要向家長請示。我說：我的父母健在，我又是長子，我還只寫信回去報告一聲。這是喜訊，誰也不會反對。何況目前抗戰雖

已勝利，仍算是國難時間，一切可以從簡，旁人沒有閒話好說。將來復員還都，以我們黃何兩家的聲望，花它萬元光洋舉行一場婚禮，仍不算熱鬧，而且費神費事，那又何苦來？他又提到沒有辦法辦嫁資，我笑他太俗套。他講不過我，他却仍要拖時間，三月五日只差三星期就到了，無論如何也趕不及！我要他具體地舉出甚麼事來不及？我都給他一一否定。最後我拿出王牌來了：

「顯溢，我們的婚事，你反對不反對？好，你不反對，為什麼要延期一兩個月？再過一兩個月，我說不定已經在南京了。你們隨學校還都，要等到那年那月？你們有能力還帶一個妹妹麼？還都之後，要結婚可得像樣點才行。你我兩家，經過了八年戰亂，能拿出多少錢來辦喜事？鋪張一陣之後，要負債，要賣田，那麼多不值得……今天，禮堂喜筵都已講定，證婚人也請了，帖子印好就可發出。你要反對，不要緊，我請的客人多半都是你認識的，明天我到重慶之後，我只說：你不贊成我們這麼早結婚。我丟臉不要緊，責任可得你負！」

顯溢急到臉都紅了，又解釋了一陣，最後是不同意也得同意，我們的婚禮便得如期舉行。

我向外交部請了半個月假。結婚前的安排，有許多同學幫忙，加上高季青的全權督辦，使我這當事人倒無所事事了。我是主張一切從簡的，張申之替我借了一套西服，當天穿了一個下午，第二天清早就請他送還原主；顯敏還做了一件紅花絲絨棉袍，我們連結婚戒指也不買，我認為是浪費。顯溢兄弟大謂不然，人生大事，豈可連戒指也不要？屆時儀式中交換飾物一項如何舉行？我主張借兩個戒指應景，顯溢怎樣也不能同意。我明知道他們兄弟手頭很緊，我便說：你們一定要，你們去買好了。那知他們兄弟倆果真湊錢買了兩個金戒指。這兩個金戒指後來在南京都換掉了錢來維持一兩個月生活；想起來有點歉然，也有點悵然。直到今天，我與顯敏仍是兩手空空，沒有結婚戒指；好像仍舊堅持了我的不要結婚戒指的主張。

三月五日早晨，陪顯敏買了一雙尼龍絲襪和一枝唇膏之後，便趕去滿姨家。她的親戚們都聚在那裏。有的幫忙佈置新房，有的安排桌椅，有的在自己打扮。顯敏一到，大家嘻笑了一陣，趕忙拖着她去化妝。我的兩位姨表姐妹楊大燕楊大端也來了。

在這小樓中，氣氛是愉快的，雖然都很忙碌。大家談談笑笑，可真是喜氣洋洋。我自己是新郎，我夾雜在中間談笑，忙是幫不了的，倒像是替別人在湊熱鬧一般。忽然燕姐和顯重發現了我腳上的破襪子，大家都來取笑我：下午「拜堂」時露出了腳趾可要出洋相了。我倒是泰然自若，將破洞往鞋中一塞，面不改容，繼續和他們談笑。我認為衣服都是借別人的來

穿，破襪子又有什麼關係。我還要笑他們太俗套了。結婚，結婚不過是一種儀式而已。有錢就鋪張一番，沒有錢就「將就」一點。

燕姐端妹是我的親戚，看不過眼，她們兩人自告奮勇的為我代勞去買襪子手巾，新手新腳也討個吉利；好在出街就有得買。

中飯是夠熱鬧的了，除了滿娘，其餘都是年青的，擠滿了二張桌子。大部份吃慣公家的伙食，如今小鍋小灶的飯菜，每個人都很起勁。我便連續了三次飯，他們笑我怕吃不飽不好做新郎。

飯後我仍坐在那裏談天，因為禮堂宴會等，高季青嚴希信幾位替我在安排；汽車及照相之類，懷坤兄也接洽好了。我的一位白某同鄉在貿易委員會做主任，他有一輛轎車可借我用一下午，我不必付汽油，只打賞司機就行了。我的結婚禮服是租來的，早已擺在床上。這是幾位同學硬逼我租的；他們都說：結婚不穿禮服，太不像樣。男女兩套禮服，租一下午，花費不多，為什麼要故意別樹一格！

吃完飯，新買的襪子也穿上了，我很幽閒的坐在沙發上抽煙。滿娘突然大叫一聲：「潤岳，唉呀，你還老太爺似的閒在這裏，你不趕快去理髮，長毛賊怎麼做新郎？」

理髮、換禮服、坐汽車去照結婚相，前前後後，花了兩個鐘頭，來到青年會，大家簇擁着我們走上二樓的休息室；我轉頭一瞧，禮堂裏黑壓壓地擠滿了同學和親友。

這時，我倒真有點緊張，說不出是高興呢？還是激動？禮堂裏傳來銅樂的演奏，更使我不安，因為我又得花一筆錢。總管高季青和嚴希信跑進休息室，首先告訴我：幾位要好的同學商量，這是同學中畢業後第一次的大典，非熱鬧熱鬧不可。不管我同意與否，八千法幣的代價，叫了一隊樂隊。其次，來賓遠超過預算，已近三百，正在要廚房趕緊加添一百客西餐，菜式只得變更一點。我只有微笑點頭，道勞稱謝。心中暗地叫苦，這一筆結婚債如何了？

原定三點五十分行禮，證婚人沒有來；禮堂是樂聲高奏。諸事齊備，只欠東風。四點一刻，甘次長來電話：國大開會未畢，正在辯論外交政策，他不便離開。還是顯重機警，立刻拖了端妹去禮堂，婆娑起舞。重慶舞風原盛，好此道者大有人在，良機不可失；於是，雙雙對對，翩翩起舞。不會的，作壁上觀，評頭品足，也就樂在其中。頓時，禮堂成了舞池，皆大歡喜，異常熱鬧！

我留在休息室內，腳不免也是癢癢的。顯敏長裾曳地，動彈不得，我便與小姨顯瑩聞聲起舞，跳了兩曲。接着，在休息室的男女賓客也跳起來

了。

大家原是不耐煩的期待，結果是盡情的歡舞；主客都忘記了結婚大典，髮飾都是來參加舞會。我還不時會想到樂隊是按鐘點算錢的，但是我又

有什麼辦法呢！希信很得意的和我說：今天沒有樂隊，可不知多麼狼狽！到底有一些年長的來賓，看了一兩個鐘的跳舞有些膩了。經過一番商量，便請歐洲司第一科科長陳澤華先生代表主持，因為已經遲了一個半鐘頭。那知婚禮舉行一半，甘次長匆匆忙忙的趕來了，儀式很簡單，不消半點鐘，接下來的是吃飯。當時是為了省錢，也怕別人鬧酒，喜筵沒有用酒。不過那頓飯倒很熱鬧，一面吃，一面有一些餘興節目。到送走客人，已經七點多，天已完全黑了。

一些要好的朋友，大鬧沒有喝到喜酒。我很驕傲的宣佈：請他們都到我們的新居去。於是一窩蜂似地又趕着去了。

先是吃糖！我拿出十萬法幣去買，簡直把他們嚇住了。至於我呢，我是有恃無恐的。在宴會結束之後，季青替我將賬全部結了，懷坤為我墊的錢也全部還了。開銷是九十八萬五千，人情收入有一百三十餘萬；因為親戚長輩和一些要好的同學同鄉，人情都很重，所以我熱熱鬧鬧的舉行了一場婚禮，自己不必花一分錢。

當天晚上，幾十位客人一共喝了十幾斤大軸和幾十斤黃酒。晚飯之後，嘔吐之聲，此起彼落，我倒是滴酒未會入口。酒繼續鬧下去，終不是辦法，顯重便邀了一批客人去舞廳，也算是替我解圍。我床下的鞋盒內，有的是鈔票，只要他別怠慢了客人。

從星期一到星期六，每天賓客不停，經常是兩桌人大魚大肉的吃，烟酒糖菓供應不絕。我非常高興，因為我想我小時候，我的家中正是常年如此的。

因為政大一些同學做了人情沒有來喝酒，我們在星期六又趕去南溫泉，在政大合作社再請了一次客。也許我太過興奮一點，我喝醉了，好像是扶回旅館的；半夜還吐了一次。

三月十一日，星期日，政大衡山同鄉請我們吃了中飯之後，我們回到二塘顯敏的宿舍，這才真正是我們的家。小房一間，一床一桌；這張床不僅是單人床，而且中間破了，墊上一張平檻才能睡。不過，新婚的喜悅，使我不會想到這些。

我在外交部的兩週假期，又已屆滿。星期三早晨，我從二塘坐巴士到海棠溪，髮飾是一個新人，懷着異樣興奮的心情。此後，每逢禮拜三禮拜六，我已經有家可歸了。

火 星 子



勃羅美

那是一個陰鬱的春天早晨，我在倫敦理真特公園閒逛，看見一個身軀臃腫的人，邊跳邊走，一手牽着一個孩子，心想：「莫非是『火星子』不成？」我趕快走近去。突然間，一陣尖銳刺耳的聲音，像粉筆劃過石板似的，說道：「哎，你們這些小傢伙！我老頭子今天走這麼遠可真夠啦！」他把小孩子甩開，一屁股坐進一張椅子裏去。

我猶豫了一陣子。眼前這位先生是以性情古怪出名的；他可能和藹的歡迎我，也可能怒氣沖沖，像連珠砲似的說上半天。我決心冒一下險。

「對不起——請問你是不是威爾斯先生？」我問道。

「可不就是我！還有誰能有我這個糟老頭子像兒呢？」

赫伯特·喬治·威爾斯當時已經七十多歲。是一百多本書和小冊子的作者，同時亦是小說家、預言家、史學家、和教育家。小手小腳，一幅十足的五短身材，可是他那飽滿的精神和懸河般的口才克服了他天然外型的缺陷。他是一個充滿着生命與光輝的小矮個兒。也就因為這個短小的身軀之中包含着如此旺盛的活力，他的朋友們叫他做：「火星子」。

我們那天早晨，坐在那兒，天南地北的談了許多，從上帝、財神，談到平釘靴子和希特勒。我立刻就領悟到他那種超人的天賦，他能以生龍活虎多采多姿的字眼使得平凡的事物變得生動有趣。他的神態愉快輕鬆，使我覺得是在直接和他交通。在和一個人第一次相會的時候，是難得有這種感覺的。

威爾斯是一個沒有虛偽的人，從來不會為很多人所常行的那種小小的假冒所煩惱。不久之後，我又在漢諾威·台瑞斯，他的漂亮的家裏會到他。他穿了一件從頭套的灰色舊絨線衣。一條起了繩的法蘭絨褲子。一雙破舊的拖鞋，踢里場拉

地從樓上下來歡迎我。每下一步樓梯，就把左手伸到毛衣裏去，抓抓背上的癢，活像個午間打盹兒的看門人剛剛醒來似的。

一分鐘後，他開始談話了。他給人的印象也立刻改變了。我特別注意他那圓圓的前額，眉宇之間流露着親切，充溢着智慧，聲音雖然尖銳，但生氣蓬勃。

除了機智和人格之外，他的想像力使他成為當代一個最偉大的科學預言家。遠在坦克、飛機，空戰成為事實以前，他已有預言。氫氣彈爆炸六十年之前，威斯在已經作過生動的描繪。大多數科學家還認為太空旅行為荒謬可笑的時代，他即會這樣寫道：「這個時代必將到來：人們坐在密封的容器中，呼嘯着進入寂靜的太空，環繞地球旋轉，送回神秘的消息。身穿橡皮衣，臉帶面具的太空人（Astronauts）將進入會改變人類命運的太空，去做第一次的探查」。

他寫過六本科學小說。每本書中，不但預見到將來，而且為全人類帶來信息。一八九七年出版的「無形之人」（The invisible man）表現出若不以道德價值去節制，單純的武力是很危險的。希特勒和納粹德國興起以後，這種危險已成事實。為二百年後之世界勾劃輪廓的「睡者覺醒時」，驚人的指出機械的進步將勝過人類普通的進步，並將擾亂它。集中營的醜惡行為也在「孟羅醫生之島」中預料到了。

威爾斯的住宅坐落在倫敦的中心區，從他家可以欣賞到真實公園綠色的美，這景象最適合於他好幻想的天性，他特別開了一扇大窗便於瀏覽全景。屋外便是停車間，在停車間的牆上他畫了許多圖畫，從極遠的三葉虫直到人類，有系統的描述着文明的發端與進展。在這些粗糙的素描之上，這樣寫着：「為善為惡都有無限精力。你有拯救生命的智慧和決心嗎？」

過訪他家的人絡繹不絕，人們從世界各地到這裏來看望，來讚嘆這位上了年紀的預言家。

在這些來訪者當中，我記得有一次是些美國學生。他以茶點招待他們。然後以典型的威爾斯式發表演說，評擊美國教育。他們喜歡那篇演說。他在各界中都有朋友，有教授，有政治家，作家，藝術家，也有科學家。

威爾斯在身體與道德兩方面，都有非常的勇氣。一次大戰期中，炸彈像雨一樣落在他家周圍，鄰居們紛紛逃到鄉下，只有威爾斯不肯移動一步。他故意擇居漢諾威十三號，表示對迷信的反抗，當厚重的大門軸被炸壞時，他正在墙上寫了一個大大的13，足有三呎高。

有一天，在街上，一個身體魁偉結實的貨車駕駛員走近他，聲言要去打倒威爾斯，因為不同意他所寫的一篇文章。威爾斯毫不含糊地說：「好吧，把我打倒好了，——不過，用這個辦法你仍然不能在道理上得勝的。」這人擊起偌大的拳頭，幾乎就觸到威爾斯臉上，眼睛狠狠的瞪着他，威爾斯把下領伸出去，等着挨打。突然間這傢伙放下他的拳頭，嘟喃唧噥的走開了。

當他太太凱撒琳去世時，威爾斯也表現了他的勇敢。一八九四年他倆墮入愛網，婚姻維持十三年之久。威爾斯後來寫道：「我們是最不顧死活的戀人了。剛剛開始我們共同生活的時候，手裏只有不到五十鎊的錢，和極端的不幸，可是我們過得非常非常愉快。」

他太太的性格可以分兩方面說。私下裏，她小心的保持着她自己的私生活——一個名叫凱撒琳、敏感而受過教育的女人；對外，威爾斯叫她「珍」——一個實際熱愛事業的人，為他丈夫管理錢財，並設法使他在工作時候不受干擾。多年來，她都為他打繕文稿，填寫所得稅表格，提出建議，給予批評，為他掃除一切日常所遇到的困難。

一九二七年她的死，給威爾斯帶來嚴重的打擊。即使像他這樣富於韌性的人，還是費了很長的時間才恢復過來。然後又再一次恢復寫作，並從事旅行。他訪問過美國和俄國；自任為外交家，他曾見過羅斯福、列寧、史達林等人物。他不同意史達林的見解，而且明白表示出來。他永遠是把他所感覺到的正確地告訴別人的。

他有着過人的精力。有時會在早晨兩點用電話把朋友們叫起來，興奮的，滔滔不絕的和他們討論。有時候會讀上半天的書，然後下樓吃早餐，很精彩分析書的內容。有一次，午夜時他對我說：「像你這樣的年輕小伙子竟然會累，別傻了！」他第一次驟然睜眼兒，唔噜唔噜的向這個世界發出聲音，伸出無力的小手去抓它（用威爾斯的話說）的時候，應遠溯到一八六六年。他降生在維多利亞女王統治的世界，那世界中，女人穿著落地長裙，家長永遠沒錯，而英國——在她心目中——是文明世界的中心。他的雙親約瑟夫和莎拉·威爾斯，在肯特郡的卜魯穆里以經營養器為生。當時的人們對任何事情都有着堅定的觀念，所見亦復有限，他們絕未想到自己生下了怎樣一個不安份的孩子。他們也想像不到這孩子的作品和他的有力的見解，會如何影響二十多個不同的國家和文化中的人們。

威爾斯最偉大的貢獻是啟發了普通的人。他的「世界史綱」至少譯成了二十種文字，有兩百萬以上的讀者。他指示人們當如何思想。他是一個國際性的教育家，其成就超過了學校和教師。他把遼闊的學問領域讓普通人都能領略，並傳達了因知識上的新發現所引起的興味。他告訴人們應該運用自己的理智，而不要為傳統所蔽，他使人們向前展望：只要我們能夠學着用正確的方法去瞭解，世界中正充滿着無限未知的成功可能。

「當然這些事情都有它們可笑的一面，」有一次他對我說，「瞧，當我第一次向我太太提出寫本世界史的念頭時，我們都以為非賠本不可。誰有本事使歷史成為暢銷書呢？可是結果我發了一筆小財。而這也給那些不得志的歷史家們多大的一個騷動啊！」

威爾斯太太在世的時候，他們大多住在愛塞爾斯（Essex）郡格萊卜（Easton Glibe）地方的鄉間家宅。這房子變成名流客人週末聚會的場所。這些聚會有了一定形式。大半是禮拜五晚上十點半就上了床，以便養精蓄銳。（威爾斯特別設計了一種睡衣，以便夜間靈感一來，就近身寫作，而不會受涼——有時直到天亮黎明他還在振筆急書呢。）然後禮拜六到了。球賽開始。球賽在一個穀倉裏舉行了。球網的這邊可能是蕭伯納和數學家蘇利文（W. N. Sullivan），威爾斯可能和班那特（Arnold Bennett）站在另一邊，跑來跑去的打球，其拼命的情形，不亞在戰場上，而且大喊大叫的，真像好萊塢的紅蕃，這是威爾斯養身，尋樂，擺脫繁文縝節的一套方法。

威爾斯有一次這樣說：「不論我是一國之君王，還是道旁的餓殍，我都無所謂——我都遵從自己的領導！」所謂領導，他的意思是「信仰」。他這種固執常招致別人的辱罵和批評。他的小說「安·維朗妮蔻（Ann Veronica）」，預料到那種自由的，受教育的，自決的青年美國女人；在當時，這樣的觀念都是具有革命性的。這本小說對婦女爭取與男人有平等參政權的運動有推動之功。在某種意義上說，他是一個男性的婦女參政主義者。」

他最不受人歡迎的見解之一，就是不喜歡英國的君主制度，主張以共和制度代替它。一有機會他便發表關於這個題目的文章和演說，坦白而

寫到未來的事情，他能發揮最高的雄辯才華：「此種進步可以長久持續，而我們的種族亦將賴遠長存。在環繞着我們生活周圍的重重陰影之中，可能隱伏着無數的試鍊和危險。然而，即使在其深暗之處，也斷無不能克復的障礙，而當整個宇宙因至今還無法想像的事物之出現而瑞光勃發時，我們會有揚眉吐氣，興高彩烈的時機，一如天啓時代的來臨。」

在他死去的前幾年，威爾斯為自己預先寫好訃聞：「H·G·威爾斯昨午因心臟病逝於柏丁郵醫院。關於威爾斯最引人興趣之事，乃其拒絕接受與其有生俱來之卑下社會地位，與其對於爭取新世界之自由公民身份一事之固執，而此新世界正由土崩瓦解之中脫穎而出。」

我最後見到的，是他在公園住宅大窗前跳上跳下的景象。那時他已經七十九歲，是一個衰頹

的老年，自知不久於人世。（第二年便去世了）但那晚他却格外昂然自得。倫敦正遭受着猛烈的空襲，砲聲震耳欲聾，千萬道探照燈光劃破長空，炸彈沒停的向下落。「瞧！」他說：「它嚇掉了我的褲子——可是這多麼令人興奮呀！」



灌木叢詩抄

沈甸

，劈拍之聲中，滿街是醜陋的哈哈。……
讓公孫哥兒去吹他的鬍子罷，我們仍傲然着沒有遺失，在遍插草標的下午的長影子上彷徨。

第五街之一

飲一聽聽烈酒

——僅僅是爲了官能那傢伙

不復聞朗朗的經史
在啼血的第五街
晨星般的吶喊衰落了

鞦韆橐橐，拍不和脈搏，乃問：
東方在此嗎？西方在此嗎？

第五街之二

葬第三季的月季子
濕濺的牆脚，我們是賊，是盜血的人

映山紅映着貧血的頰
它在暮春就嘔盡了
——且玩他的古玩去
讓唯一的文作最後展覽

你當聽見金幣叮噹墜落
最後一枚從搜索中而來

如果問道於哥倫布，他要賞你一從不發生的瞳目。他已懷喪了三百年，那座骯髒的島。
如果自譴，他將詛噏那陣該殺的風浪。

把鄉愁轉售給另一個彼岸
喂，第五街座落於此
把最後的尊嚴廉價拍賣，然後

火種在他們手裏，今天愛在哪個方位點着

（請勿刑訊土壤）
天色要更落寞些了，盜血的人
我們是賊，是第三季的濕濺的牆腳

第三季

飲鮮紅的蠕動，磨格格響的牙齒。
遂不須咀嚼就射殺了一切語言
明天已無空暇，沒有誰打聽去歲的況味

而月季依然貞潔，依然
未經鵝嘴之啄的處女地，且依然
蓓蕾，依然默默夭折

（請勿刑訊土壤）

天色要更落寞些了，盜血的人
我們是賊，是第三季的濕濺的牆腳

望遠篇

中有的是偶像。新聞紙上每日更多更多。

(我的書櫃裏總有哭泣聲。我的書櫃內總有警語。)

• 憂草 •

莫說我眷戀過去，歷史實乃一頁未來，你必須要有所警惕。我與那人常憧憬大鵬高飛之姿；當一句「仰天大笑出門去，我輩豈是蓬蒿人」唱出後，他衣袖帶風，壯志和他同出蜀道。不要苦苦記起幾十年後他之憔悴，爲感夢似人生而苦吟，最重要的，是那他的一股熱，一火青春。他曾經是一個望遠的詩人。這不已是全部了嗎？

此時，我只是在一小圈子內，如一隻鳥囚於狹籠，如一尾魚困於死淵，故我亦必須望遠。我必須望遠，因爲，生命不應該這麼平庸，年青之心不能於此蒼老，不能死靜默於此。我常緬念那鶯鳴披衣起而擊劍的英雄，那不死之心有千千萬萬之遠。

(是的。而你是什麼東西？竟將自己拿來對比。嘿！)

我要讓你知道的，不是英雄之夢，而是英雄體內的另一種氣魄，英雄是行騙了幾十年代的名詞。你知道海明威那老鬍子手下的一個老頭子嗎？失敗者亦是英雄。總之，一切不是你們商賈之天秤所能衡量，所以能消滅我，不能把我打敗。那老頭子之豪語何其倔強。在聲與色，在暗與黑之年代，倔強是最寶貴的僅存的人性。我對你說，我十分崇拜那漠視與倔強的馬龍白蘭度，因爲我必須倔強。倔強能使我之目光望遠。

(這裏是井。到處是井。多少人已陷落了下去。還有多少人將要陷落……)

研究這工作最難的莫如把人生列爲課程。今日我們已混亂，因世界也是混亂。機械的年代呵，童心已長逝不再。那人總是把自己之歡樂建築在享受的官感上。白天他是攫取者。黑心的攫取者如沙遍地。生活只是三個方程式：行騙，行刦，行乞。因爲我們視杜甫與李白是什麼東西呢？現實

你必須生活得很哲學。有時候，你知道，有時候我們捻空虛之珠竟是這麼虔誠。因感覺中我們將一無所有。生並不是困難，而是要有意義才困難；多少人死了是實實在在地死了，也有多少人死了却還實實在在是活着。歷史在告訴我。歷史在告訴我。

心，你醒醒。那南柯太守夢得並不荒唐，且想到那時你所擁有的並不讓你擁有。但什麼千古流芳呢？我驟然想起了那個正氣凜冽的囚徒，當年的富貴榮華是他的，而他却情願慷慨赴義。因爲他知道最重要的一點。所以，別把青春禁錮在你目光所及的小小天地中，心噏心。

(我告訴你，所有的人都平平凡的。平凡得使我快要瘋狂。我只想一手捏碎此世界之圓與滿，再塑一個新的……)

緊緊抱住你的理想，讓世俗的瘋狂鞭撻你，可別讓它影響你，我這個年青詩人呵！可別忘英國那個詩人之名句：不要怕風不要怕雨。你想做什麼就去做什麼。我想做……。笑聲在四周爆起。別怕。即使那個有紅樓之夢的窮書生，生前飢寒交迫，備受身體之虐待與虐待身體，可是他是偉大的。我大聲重複，他是偉大的。再說那忍受離國之恨，含淚受所有誤解者指責的呢？目前是苦是樂都是暫短的，我追求的是永恆。那些亮光，那些亮光不似七寶樓台，因爲有一個永恆的生命在支撑。

(你要什麼，你這英雄主義者？)

什麼都不要。我要的是你們所遺棄的。上蒼賜我堅強吧。麻木太多了，一點之性靈顯得多麼珍貴。即使背負十字架，還須笑聲如浪。我告訴你，你屬於千古事業的，你必須忍受艱難。不要給物質買去理想，即使是你如帝王，倒下時亦雙手空空如也。我們將逐漸把他們之名字忘却。但我們將永遠緬念那些閃光的。

堅強，堅強，永遠堅強。鍛練你自己之軀體爲鷹，要飛高要望遠，不怕現實之苦，你必須壯志萬千。如那位豪放的詩人，這就夠了，這就夠了我的朋友，我自己呵！

遺棄

棄

猶太 S. Asch 作
鮑平譯

布里一覺醒來，聽見孩子在哭，他就閉着眼睛叫他的老婆：「歌爾達！小東西號啕。」

歌爾達不會回答。他四面一看，才曉得她不在屋裏。他有點吃驚，但他設想：她一定盥洗去了。他拿了一塊布，塞在嬰兒的嘴裏，叫它哭不出來。他開始穿衣服。

這時，他盤算從左伯林諾家「弄」來的銀燭台能夠讓他「混」多少錢。一下子心血來潮，他爬上閣樓去檢驗那宗「貨物」。它們不在了！他到處搜查……沒有了！

迅速地下了樓，他奔到他老婆掛衣服的地方，揭去了蓋衣服的布。它們也不在了！……那會子他才明白她是跑啦。

跟什麼人呢？

跟洗洛馬·洗洛瑟麼？……或是海沫·谷伯？……

「哼……聽她跑罷，——該死的賤人！……誰管她呀？」他裝作漠不關心地對自己說，向牆上唾吐。「這真是一樁妙事哩……哈哈！哈哈……」

他瞥了嬰兒一眼。

「但怎樣處置這個小討債鬼呢？」他猛省地咕嚕着。「只要我知道她在那兒，我就會把他放

在她的門前……抱他去呀！……他是你的孩子嘿！」

一個惡狠的意念閃過他的心頭，他面容變白，咬着上唇，雙手戰慄。他走近嬰孩，他沒有遮蓋地躺着，一條破爛的毯子被踢在一邊，手兒塞在嘴裏，莫明其妙地向空中微笑。……他的小嘴的形態使他想起了誰：是一個熟人嗎？……他記不清了。……

他離開孩子，匆忙地戴上帽子，走出去，隨手把門鎖住。他漫無目標地走着，但精神總不寧靜。……嬰兒的啼聲仍舊在他的耳邊營營作響，好像他在喚他。……想像中他見到他就在他的面前，小腿兒亂踢，狂激地哭號。……不行！他必須回去。……「哦！要是我能捉住她呀！」他想，「我一定勒住她的喉部把她悶死！……勒住她直到她的舌頭伸出來，錢東西！」

他走進一片麵包舖，買了一個麵包捲，走回家去。嬰孩照舊地躺着，沒有遮蓋，只是微笑。

「該死的小東西！它像非常安逸哩，這個小傢伙。……」他又離開了屋子。但他再也不能前進了。他老是想像他聽見孩子在號哭……而他的心上就感覺劇烈的痛苦。……

他握緊拳頭走向屋子。……嬰孩悠長地悲啼，

「媽媽！……媽媽！」

「哩，你的媽媽？小東西！……去找你那個寶貝媽媽——淹死她吧！」

他抱起孩子。他緊緊地蜷臥在他的懷裏，用小唇兒渴切地搜尋什麼。

「死了那個黑心人罷，」他繼續詛咒，同時拍着嬰兒的面頰和身體。「不要哭，洗洛麻勒：……安靜些……安靜些，我求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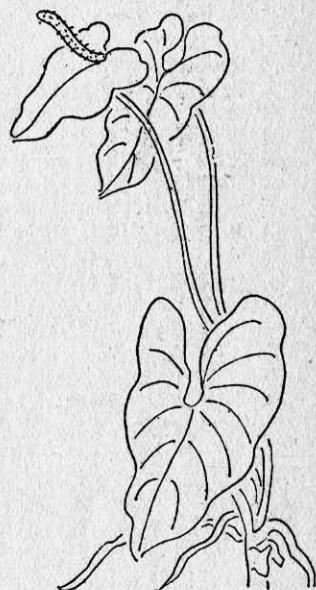
嬰兒繼續用他的小嘴探索，舞動雙手，點着腦袋，彷彿就要開口說話了。他把他抱得更緊，同時尋找牛乳。他在火爐上找到一點，就泡了些麵包。他用調羹餵他，還溫和地對他講話。……「吃呀，兒子，吃……你的母親——魔鬼，去她罷——把你給遺棄了……就是一條狗也不致遺棄她的兒女的……她連狗都不如。……別哭。……我不，我決不會遺棄你……相信我的話……我決不。」

他走進市場，很惹起了一陣騷動。布里·庫洛克帶着一個嬰兒……克拉匿克從他的「生意攤」上大叫：「咳，庫洛克！你在那兒弄來那個孩子的？」

愛默生給

湯麥司·卡萊爾

(一八三七·九·十三於康柯德)



親愛的朋友：像「法國革命」這樣貴重的禮物，我實在不應當耽延到現在才寫信來承認我收到了。但是你們這種山上的居民，能夠在早飯前爬上安底斯山呼吸新鮮空氣——不能以你們的標準來衡量低地的居民與羸弱的人的表演。是一些什麼小事使我一直沉默着，我想起來簡直覺得羞慚，我不願說出來。

「法國革命」我直到三星期前才收到，我發現它自從登陸之後，途中至少長期停頓過兩次。常常有人來訪問，又有一些文藝上的辯論，在這一切之間，我讀完了兩本，第三本讀了一半；我認為你是一個非常好的巨人；你遊戲着，你有一種獨出心裁的，胸懷大志的諧趣；你覺得愉快與和平不夠強烈，你自願同時也吮吸痛苦，教熱病與飢荒跳舞唱歌。我覺得你寫了一本極好的書，它的壽命一定非常長。我認為你創造了一部歷史，這世界也會承認它是歷史。你看出了除了官吏之外還有別的人存在，除了公民政治之外還有別的關係。你脫離了一切書籍，寫出了一個心靈。這是一個勇敢的實驗，那成功是偉大的。你的故事裏有人，而不僅只是名字；永遠是人，雖然有時候我也許要懷疑他們可真是歷史上的人物。這裏有偉大的事實——而且是經過選擇的事實——忠實地記錄下來。這裏永遠有人性，與殘缺不全的，被毀傷了的各個人同時存在。靈魂仍舊有權利驚奇讚嘆；有人被讚美，有人被判罪，都是非常正直的判斷，絕對沒有一句假道學的話。是的，你這一點可以自慰——呵，最不敬神的神聖的人！

——你從來不說假道學的話。最後一點是：這裏沒有一字一句是沉悶的。從來沒有像你這樣迅疾的作風——沒有一個讀者能跑得比你快；對於最聰慧的讀者也是如此。那大胆的風趣與愉快，無論什麼悲劇，無論多麼壯闊的事蹟都無法壓倒它或是挫折它，我想大概沒有比這更使人驚愕的了。亨利八世曾經說他愛一個人；我看見我的詩人永遠能應付他所描寫的危急的場面，我感到喜悅。因此我感謝你——你辛苦了，我覺得你同時代的人應當說，向你致敬，兄弟！你要永遠活着，不但生存在那偉大的聖靈裏（你一向就深深地吸進它的氣息），而且——由於你所做的這件工作——你作為一個有姓名的人，也要永遠生存着。

等我能夠從焦點距離外看這本書——如果有這樣的一天——等我反對之點有了確實的理由，我可以把我的許多異議集中起來，那時候我再多告訴你一些關於這本書的話。當然，我堅持它可以簡單一點，不要像哥德式的，開花開得那樣爛漫。你會說：窗戶裏點燈的規則，絕對不適用於北極光。但是

克拉匿克的老婆興奮地站起來，張開兩條膀臂趕到孩子的面前。由於單純的喜悅，她拿帷裙揩了幾次面孔，……笑起來，拍着小兒的屁股。

「它是你的孩子嗎，庫洛克？唔，我真不會相信！……看他的小眼睛……是不是正像麥令娜！……她的鼻子——一準沒錯！多可愛的男兒啊！……讓我帶着他罷……」她接過孩子抱了，上上下下地顫動他。「那兒！……那兒！你這小傢伙。」

老漢克拉匿克，樸上君子的「領袖」慢慢地站起來，走上前，端相着孩子，拍拍庫洛克的背。

「多強壯的小子！……將來他一定會靈活地由門頂窗爬出爬進的，那真要得。……

他的母親是誰？」

「願她燒死！……她跑啦，帶了燭台跑啦。」

「就把這個孩子留給你？」

「是呀。」

「真可惡……真可惡。」

老漢抓抓頭，小克拉匿克走上前對庫洛克說：「這正對……我想你現在得改行做保姆啦。……她向你頑的絕妙把戲，哩！」

「你倒不必替我操心。……主是施捨者，庫洛克是庫洛克！」

他抱起嬰兒，穿過市鎮。他似乎覺得別人用手指他，嘲笑他。

到達郊外的森林時，他在一塊石頭上坐下來了。

週圍看不見一個人。樹枝脫落枯黃的葉子，發出悽慘的颼颼聲。……遠處溪流在石塊中濺濺着潺潺的聲音，也隱約可聞。

，時而有一件特殊的事實溜到那敘述中，以明晰的商業化的辭句表白出來，這時候我總覺得神清氣爽起來。這本書裏的人物描繪確是可欽佩的；線條是犁耙耕出來的溝道；但是你雖然好，從前也有過好東西。克萊倫敦（英大法官）在福爾克蘭，漢普敦，與其他那些傳記裏，確實會經畫出種種明晰的輪廓，而他並沒有反抗什麼，也沒有跳上天去。但願我能夠和你晤面談一整天，我想知道你最最坦白的時候對於這本書怎樣說法。

我覺得完全放心，它在美國一定會受歡迎。上星期六我聽見說「衣裳哲學」（卡萊爾名著）共賣了一千一百六十六本。我告訴這本書的出版者「法國在革命史」暫時不能付印，要先給人家一點時間輸入英國的版本。我已經請希利愛德·格萊公司輸入二十本作為試驗性質。現在匯兌率非常高，一先令值美金三角，他們認為再加上運費關稅，這本書在這裏一定嫌太貴了，銷不出去，但是我們相信匯兌率很快就會下跌；然後我的書就要運來了。我覺得很羞慚，你教育我們的青年人，而我們偷印你的書。將來有一天我們會有一條較好的法律，或者你們也許會採用我們的法律。

我接到你的信還在你的書寄到以前。你這一生做了非常好的工作。而你非常慷慨地將你的友愛給我，使我這人生的旅途變得美麗愉快。我能夠稱一個正直智慧的人為我的朋友，這是我最高的心願，終於如願以償了。你在這樣寥寥幾年內豐富地佈施你的天才，使我覺得我非常貧乏無用。我看我必須繼續信賴你和一切勇敢的人，再過一個較長的時期，然而我仍舊希望有一天我能證實我的真誠與愛。我國的學者這樣少，每一個好讀書的人我們都需要他服務，盡他的能力使思想流通，目的是要造成某種重量，與金錢的力量對抗，並且竭力供給食物給那瀕於挨餓的青年。所以我每年冬季虔誠地誦讀演辭，別的時候無論何時有人召喚，也去演講。去年，「歷史的哲學」，演說了十二次；而現在我在默想着一項科目，題目是我所謂「倫理學」。我盡我的能力從歷史或是大自然裏收集智慧？將這一切沿街叫賣，而我國同胞這樣感謝地接受我這點微渺的貢獻，使我看了覺得心酸。

好朋友，寫信給我，告訴我你有沒有到蘇格蘭去——你近來做些什麼事，要做些什麼事——告訴我你的妻子又強壯健康起來了，像我在克雷頓帕托克看見她的時候一樣。請你代我摯愛地問候她。告訴我你什麼時候到這裏來。一星期前我召集了一個小俱樂部，在我這裏消磨了一天——一共十五個人——他們每一個人都熱烈地愛你。所以如果「法國革命」不能喚醒你故鄉那罪惡的城市中的「呆笨的讀者們」，我看你只好憤然而去，渡过大西洋，到新英格蘭來。

你摯愛的，感到光榮的朋友

R·華爾多·愛默生

再者：你上城去的時候，我想麻煩你，托你做一件事，可以麼？你曾經提到紅獅廣場的利啓商店去。能不能請你對他說他兩三年前寄給我一些書，沒有附賬單。我自己寫過一封信給他，又有一次托書商S·柏戴忒，後來又有一次托C·P·寇提斯先生，那人自稱是他在波司頓的代理人——前後共有三次向他要這張賬單。從來沒有得到回音。我希望他寄賬單來給我，好讓我把賬付清。如果他仍舊堅持着要自我犧牲，我想你可以將他寫成具有神性的書商，使他永垂不朽。

我不久就寄一本「演辭」來給你，是在這裏的一個文藝會發表的演說，現在正在印行中。我聽見人說新威士敏寺裏給卡萊爾留出一塊地呢來，我很高興。

布里把嬰兒放在腳旁，對他懷有一種惡感。孩子靜靜地注視他，吮着一隻手，滿有沉思的樣子。庫洛克簡直不曉得怎麼處置他。他也想遺棄他，但立刻一種憐憫之感——憐憫孤苦的小東西，他自己的血肉——撞掉了他心裏的那種邪惡。他再抱起他，緊緊地抱着，同時，仔細審視它的形貌。他以為他酷肖自己，想到這他覺得四肢有一股欣然的溫暖。

「小庫洛克！」他喚着嬰兒：「是的，你是一個小庫洛克。不錯，我敢說，你會長成一個好男兒的。你定將在門頂窗，氣窗，和閣樓窗中爬鑽……扭斷鎖，偷竊小牛皮。……然後你也有兒女了……而他們的母親就把他們遺棄。……可是——你願帶着你的兒女流浪，挨家乞求麵包麼？……你是誰呀？……一個庫洛克，像我……你……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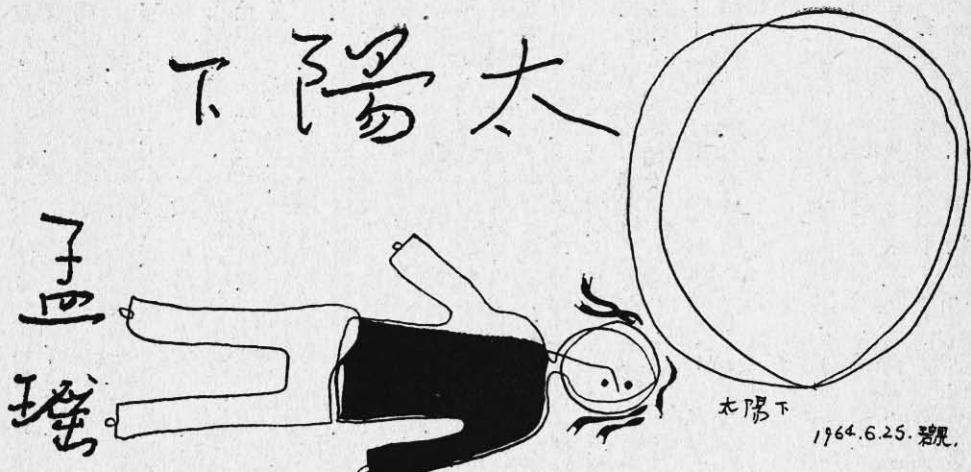
他把孩子放在岸邊，自己站在一株樹後窺伺。……他蹬着腿，吮吸手，嗚咽起來，好似嬉戲，「媽媽媽……媽媽媽。」

他溜到另外一株樹後，稍微遠了些，但他仍能聽見他的啼聲。他這樣越溜越遠，終於聽不到也看不見什麼了。……他於是提脚就跑。儘管他跑，嬰兒的哭聲却總在他耳中鳴響。「他可能滾下河去的。」他忽然想。

……他的頭疼，他的心痛。……但他繼續奔逃。……

他隨又停下來，四面張望，飛快地折回他的步子。

他發覺孩子大聲地哭。把他抱在懷中行近林邊的小屋。……他挨着門嘔嘔地叫化：「給一個孤兒一些牛奶罷……給一個孤兒一些牛奶罷……」



左範之出獄了，一到家就發脾氣，指着妻子谷音罵道：「兩個人都躲得遠遠的，一個也不來接我，希望我死在監獄裏才好，是不是？」

「孩子病着，今天剛好一些，我又得忙着給你燒了兩個你愛吃的下酒菜，」谷音低聲下氣地

：「你說，我怎麼抽得開身？」

「說你們都有理，菜呢？端來！」聽說有酒

有菜，這酒鬼捋捋袖子便坐下了。

嫁給老左二十多年，谷音學會了一套可以暫時收效的綏靖之策。她偷偷地望過去一眼，心裏

一塊石頭落了地，便把早已準備好的酒菜捧了出

來。

老左看見自己被款待得不薄，氣消多了，對着酒菜，便獨自淺斟漫飲。谷音趁機跑到女兒屋裏，湘湘一向嬌弱，從那晚在單車上摔下來，就嚇病了，聽說父親要回來，更多了一些緊張，谷音心疼女兒，撇下丈夫就到孩子面前：「爐子上

的火還開着，給你做點什麼吃的？」湘湘！

「媽，我不要吃！」湘湘半倚在床上，向外

面呶一呶嘴：「媽，去吧！我怕爸爸進來。」

「湘湘，你急什麼？我跟你說了一千回，虎

毒不食子！」谷音輕輕地安慰道：「傻丫頭，真怕你爸一口把你吞了麼？」

「可是媽，那天晚上……」

「湘湘」，谷音喝道：「我們說好，永遠

不許提那件事的！」

「不提也一樣，媽，我心裏永遠不會忘記，

也永遠不會平靜！」

「會的！」谷音有信心地說：「周延是個好

孩子，他有力量平伏你的心創，告訴我，湘湘，

你愛周延麼？」

「當然，可是越愛心裏越怕！」

「湘湘，你知道媽是個最無能的人，而且這

一輩子也慣於受制於你爸爸，」谷音輕撫着孩子的頭髮，又在她額前親了一親，然後才以最鎮定的語氣接下去：「可是你知道，一個最懦弱的女人，也是一個最堅強的母親！只要你們相愛，我

將以最大的力量成全你們，保護你們！放心吧，孩子！」

「喂，兩個女人在屋子裏嘰咕些什麼？」隨着嚷聲，老左已經到了門口，向裏望了一眼，便喊：「湘湘！」

「爸爸！」湘湘驚懼地回答。

「病了？」老左的聲音也自然地溫和了起來。

「沒有，爸，只是有點懶！」

「那倒是你爸爸的親女兒了，」老左笑開了

：「你媽最嫌我好吃懶做，不想生個女兒也一模

一樣，谷音，這不是你的報應麼？」

「怎麼不喝酒去？」谷音想遣開他，她發現

女兒的精神上受着威脅。

「忙什麼？你不許我和女兒親熱親熱？」老

左說時，索性到女兒身邊坐下，又伸手摸摸女兒

額際：「並沒發燒！」

「我是說我沒病！」

「這兩年想爸爸麼？」

「爸爸把我當孩子！」

「既然想爸爸了，今天都不去接我？」老左

正要說下去，門口却出現了一個年青的男孩子，他立刻顯出一份邪惡的面孔：「找誰？怎麼隨便

就跑到人家家裏來了？」

「是我！」站在門口的是周延，他被喝得有

點心慌，他知道坐在床前的定是湘湘的爸爸，因爲他知道就是這幾天湘湘的爸爸刑滿出獄。對這

個從未謀面的人，周延並沒有感到陌生，因爲壁上就掛着他的相片。周延望望坐在床邊的男人，竟有着極惡劣的印象。他比相片中的他蒼老，雖

然身材高大帶一點北人的爽直，但奇怪的是，周延竟覺得此人滿臉的邪惡與狡黠；周延不願自己有這種觀感，便忙着設法解釋道：「別受他曾犯過刑事的影響！他一定是個好人，因為他是湘湘的爸爸！」於是，他嚥嚥唾沫，捧起手裏一包送給湘湘的水菓說：「我叫周延，是來看湘湘的！」

「哦，你叫周延，是來看湘湘的。」老左慢條斯理地把兩隻手架在床頭，一面譏諷地重覆周延的話，一面却不放鬆地打量這年青人，然後，才用一種不算太禮貌的聲音問：「你是幹什麼的？」

「我……」周延勉強接住這一擊：「我在大學念書。」

「哦，大學生！現在大學生車載斗量比我們那個時候還不值錢！」老左拍拍他那光頭，又用力一摸捲，才以嚇人的聲音笑起來：「我左範之也大學畢業呢！」

他的樣子，把三個人駭噤住。

「我可以進來嗎？」周延囁嚅地。

「當然啦，歡迎！」老左站起來，雙手拍得響脆：「我們閨女也十九啦，該交幾個男朋友！」

周延硬着頭皮走了進來，按住滿肚子的不快與心慌，却裝出若無其事的樣子到湘湘床前問：

「好一些了？」

湘湘連看也沒敢正眼看他，只默默地低下了頭。

周延想和湘湘說話，又不放心身邊的人，遲疑又遲疑，才向身邊望去，不想，這一雙父母不知什麼時候已離去，周延這才真正感到威脅解除，先拂去額上的汗，精神也因此活潑起來，他低下頭，靠近湘湘耳邊，輕輕地埋怨道：「你爸今天回來，你怎麼都不先告訴我一聲？白讓我吓出一

身冷汗來。」

「你以為我爸爸是殺人魔王麼？專門挖你們年青人的心來下酒？」湘湘不高興地。

「怎麼？我連說這麼一句話你也生氣麼？」

湘湘目不轉睛地望着周延，却沒有再說什麼。周延知道湘湘雖然有點小性兒，但真愛着自己，他被她的眼光安撫住了，便十分高興地打開手裏的紙包：「我買了幾個日本蘋果，要不要削一個給你吃？」

湘湘沒有立刻回答，望望窗外，伸伸懶腰，半晌才說：「今天天氣不壞，我真想到外面走走，躺了這幾天真膩煩。」

「是嗎？」這意外的獲得真使周延高興得要跳起來。

「可是……」湘湘沒有再說什麼，却向外面又呶了一呶嘴。

「要不要我出去，直接和他們開談判？」周延挺了一挺胸，看來十分英勇。

湘湘却一把拉住他，說：「急什麼？你還怕沒有這一天麼？」

周延懂得湘湘對父親的顧忌，便聽從地坐下來，陪着她聊閒天，不片刻，谷音又進來了，湘湘這才趁機拉住她說：「媽，我想出去透透空氣，行麼？」

「去吧！輕輕地走出去，你爸正喝得高興。

周延硬着頭皮走了進來，按住滿肚子的不快與心慌，却裝出若無其事的樣子到湘湘床前問：

「好一些了？」

湘湘興奮地從床上跳起，稍作收拾，拉住周延，便一溜煙地出了大門。

谷音沒有聽見焦雷從身邊響起，這才算放了些心，輕悄悄地從屋裏走了出來。

「湘湘和那個什麼……那個姓周的出去了？」酒鬼放下杯子問。

「讓他們出去透透新鮮空氣，」谷音說：「

「嗯，」老左只用筷子撥着碗裏的菜：「要是去接從監獄裏剛出來的爸爸，就該走不動了。」

谷音聽了這話，便不敢接腔，擦擦剛洗乾淨的手，便跑到綉架，低頭忙著刺繡那百鳥朝鳳。

「喂，你不來陪我喝兩盅？」老左見谷音竟自坐下來工作，心裏便老大不願意。

「酒菜都不多，你還是一個人吃吧！」谷音溫和地望過來。

老左被這聲音安撫了，獨自淺斟低唱，得意非凡，看谷音工作得用心，不覺站起來走過去，看到這樣一副璀璨奪目的刺繡，不覺也驚呆了，半天才問：「你绣這幹什麼？」

「換錢！」谷音依然低頭工作：「這兩年多，就算這點玩藝來維持生活！」

「可不是嗎？」

「我的天！」老左大嚷起來。

谷音嚇了一跳，不覺回身望過去，老左原伏身在後，所以這兩張相對的臉隔不了兩寸的距離，老左那一張毫髮畢具的面孔真把谷音嚇壞。他老了，他醜了，他邪惡了，他幾乎十分兇險了。她不相信這就是往年會被自己死心塌地愛過的範之，那時他真是一個容易討人歡心的人物，會吃會玩，會信口開河地胡吹亂說，輕易地便把一顆無知幼弱的心攫去。兩家都富有，一個在大學一個在藝術天黑地黑地胡混日子，多少無憂的歲月被輕易地浪擲掉，幸福的生活像漂浮在大海上的薄雲，幾番風雨便沉落得無影無踪，等到在緊張中想攀附一點什麼的時候，才驚懼地發現竟一無所恃。直到幾乎完全山窮水盡，才想到開源節流，而他却至死不悟，還是終日飲酒取樂游手好閒。沽酒拔釵的事做窮了，他才又一再地起不勞而獲的邪念。終於爲了在女兒身上發財，竟殺死了

一個無辜的青年而入獄。這一段母女相依的孤獨歲月，她只對人生悟出一個最簡單的道理：靠耕耘而收獲，靠收獲而生存。過去，他們從沒有爲生活出過汗，現在在自己荒蕪的田畝中取得最寒儉的一份，是理所當然的事。所以她從來安心得，一針一線地刺繡，以換取她母女簡單的衣食；而這種光明的生活態度，竟使她床頭良人這樣大驚小怪起來。於是，她忍不住輕輕地問他：「你怎麼了？」

「我說，你就靠這一針一線吃飯？就這樣三顆花生兩塊豆腐乾下酒地過一輩子？去你媽的吧！」老左說時，就用手去掀那刺繡架。

「範之，」谷音是瞭解她丈夫的，立刻用身子擋在前面，依然萬分溫婉：「我聽你的，但目前你還沒有能想到辦法。你以為我有福不會享麼？這是訂貨，綉完了這個，我再也不接別的活兒了。」

老左果然不再撒野，但是谷音却推心瀝血地痛苦着，她是一個充滿藝術氣質的女人，也是一個唯情主義者，二十年前，爲了第一個印象，她死心塌地地嫁給她，婚後的這一段日子，他糟蹋盡了她的感情，那棵原被她認爲繁枝茂葉的愛情的樹，早已被他傷及根株。蔓生在那肥沃的感情之原上的，盡是一片厭恨的莠草。她多麼希望自己還是像往日做夢一樣地愛着他，那麼，她守在那鐵窗外兩年多的企盼，將是一首多淒美的詩！而事實上並不是，如今她對他充滿了厭恨，不僅由於他人格的日益墮落，而且由於他因墮落的人格所引起無所不爲，肆無忌憚的人生態度，他不要臉，又不要命，於是凡在行爲上有所規範的人便都不是他的敵手，谷音也就是因爲這個理由，不得不屈服於他。她原願意屈服於他，假若因爲愛的話，她多麼死心塌地；如今却爲了厭恨，爲了畏懼，才不得不姑息養奸，這才是引起她良知上最

大痛苦的原因。對人生她沒有什麼貪戀，她原肯與他「拼」掉的，但她捨不得湘湘，她不敢想像，假若她有一天死掉，而把這畏怯的孩子落到那邪惡的爸爸手中！對湘湘，她原沒有太足夠的保護力量，所以湘湘才是一個容易受驚的孩子，但她那無力却溫暖的胸懷，畢竟多少能安撫她些。爲此，她能忍受放辟的丈夫加到她身上一切的侮慢而不反抗，雖然這些侮慢是她那顆受慣了美麗與深情陶融的心靈，連一分鐘都難忍受的刺激。

</div

「用一針一線，我們到底活過了，總比你，想指着女兒身上發財強得多。」

「嗯，笑話，女兒是我的，靠她發財沒什麼錯，反正誰想娶我女兒，誰得先跟我談談。」老左無賴地把筷子一扔：「老子窮了，窮得沒飯吃了。」

「我們家裏不是沒有過錢，但凡能早一點打正經主意，也不會落到今天這一步。」

「你別嫌我盡想邪心思，就算你嫁錯了人，也得跟我一輩子。」

「那是當然，我早認了；」谷音表明態度：「可是湘湘的事得由她自己決定，」

七

當小洪的渾血下去以後，他清醒了，他想起他的小杏兒是不是已經被他打死？他忽然感覺到這個世界對他多麼空虛，假如小杏兒真的死了的話。他原從一場深沉的睡眠中醒來，睜開眼睛就想到小杏兒，越來越不能安靜，忙着點燃一支香烟吸着，而小杏兒的影子竟不能隨着這烟霧飄散。他原想把她推開，換上自己的前途；以後的生活該怎麼辦？地盤失去，「生財」不知道在哪裏？一連串的日子，真不知道應該怎樣打發掉？他急躁得從床上跳了起來，窗外的矮籬洒落着太陽的影子，他不知道是清晨還是黃昏，揉揉睡眼，他到了前面小廳，空虛得像地牢，他立刻扭過頭去，跑到後面刷牙洗臉，寂寞地把他趕出了門，他匆匆地到了街心，那一片蒼然暮色包給了他一份濃膩的悽鬱，他忽然失掉了安排自己的能力。倉惶中，他竟感到進退失據。

「老弟台！」

小洪隨着這喊聲清醒了一些，回頭望去，從後面退過來的是老左，這使小洪想起了那段監獄中的日子，立刻親熱地迎過去：「左大哥！你出

來了？好？」

「好什麼？混吧！」老左拍拍他的光頭，笑了。

小洪忽然想起了老左的酒癮，立刻也勾起了自己的饑蟲，而且那衷心凌亂的情緒，像張着嘴的無數條小蛇，在他的胸腔裏不安地爬來爬去，像是需要幾滴酒才能制服它們。於是不覺脫口而出：「左大哥，我們喝兩盅，聊聊？」

這不是老左求之不得的麼？立刻應道：「那太好了。」

小洪原想把老左帶進路邊的小酒店，後來又覺得那人多的環境對他們說話也許不方便，於是便拖了老左往自己家裏去，沿路，他買了酒和菜，又叫附近麵店送兩碗麵來，他真餓了。

進門以後，老左看看這小巧舒適的環境，不勝企慕地喝彩道：「老弟台，你真有兩手，出來才幾天？竟能找到這麼一個舒服的窩？」

「都是小杏兒先安排好的。」小洪不覺又提到他的小杏兒，爲了拂去這影子，他忙着打開滿菜，又找來兩只茶杯倒酒。遞一杯過去：「左大

哥，來！」

老左貪婪地喝了一口，還深深地吁了一口氣

，才說：「過癮。」

小洪也希望酒入愁腸，便狼狽地喝了一口，肚子空着，一股熱流直抵腹心，他忙着夾了一大塊牛腱子放到嘴裏。半天，才想起來對老左說：「出來幾天了吧？日子還順？」

「別提了！」一點施展的機會也沒有，使老左心裏盤扭，便不覺問過去：「你呢？老弟台？」

「也別提了！連自己手上的東西也被別人搶得一乾二淨。」小洪把前不久賭輸的事告訴了老

「老弟台，衝着你這一身銅筋鐵骨，還該在乎那

一點小玩藝麼？」

小洪也望望自己寬廣的肩胛，不覺笑着問老左：「這一身銅筋鐵骨有什麼用？拿它去搶銀行？」

老左一揚眉問：「那又有什麼不可以？」

小洪聽後大笑。

就憑我這把老骨頭，幹活兒是不夠機靈的了，可我是個不壞的軍師，我能策劃一切。咱哥兒

倆不妨幹一兩票大買賣！」

小洪沉思半晌，終於也學老左的樣子，拍拍自己的光頭說：「我怕腦袋搬家，我還想活。」

「老弟台，你原來連殺人都不怕，怎麼忽然

胆小起來了？」

聽說「殺人」，小洪心裏一緊，望望老左，總覺得他在想拿這件事做把柄，來制服自己。小洪很後悔讓狠辣的老左知道了自己秘密，但是秘密既已洩露就沒有辦法可以挽回。於是，他便只裝出不在意的樣子，指指四週，說：「你說，我捨得這小窩兒，和我的小杏兒麼？」

「嘵，」老左奇怪地：「怎麼沒見你的小杏兒？」

小洪又不好說是被他打跑了，便只勉強笑笑

。 「小兩口又鬥氣了是不是？」老左料事如神

，小洪沒有否認又說：「老弟台真認真，做人嘛，吃點兒喝點兒樂點兒就儘夠了。又何必找哪一門子不順心去？」

小洪正不知道怎樣回答這些話的時候，恰巧小店裏送麵來了，小洪便立刻岔開道：「吃麵吃

！」

（下轉27頁）



香港中英學會

舉辦

一九六四年度文藝作品比賽

香港中英學會正籌劃本年度之文藝作品比賽四項，均設有銀杯及獎品，參加日期將在一九六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截止。

本年為莎士比亞四百週年紀念，故為此添設特別比賽一項。

各項比賽辦法及評判員姓名開列如下：

- 德臣西報杯及銀牌，獎與英文短篇故事之優勝者。

故事以不超過六千字為限，取材以本地風光為宜。

- 星島日報杯及銀牌，獎與中文短篇故事之優勝者。

故事以不超過四千字為限，文言白話均可，取材以本地風光為宜。

- 香港虎報杯及銀牌，獎與英文詩之優勝者，詩題任擇下列三者之一：

- (a) 「獻給莎士比亞」，
- (b) 「祝太空人」，
- (c) 「徙置」。

- 華僑日報杯及銀牌，獎與中文論文之優勝者。論文以不超過二千字為限，文言白話均可。題為「暑中雜記」。

- 中英學會銀牌獎與莎士比亞四百週年文藝賽之優勝者，參加者將按照年齡分為下列三組：

(a) 於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仍未滿十七歲者。

(b) 於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在十七歲以上，十九歲以下者。

(c) 公開組——不限年齡。

每組均設獎品，惟適合(a)組及(b)組者亦可參加公開組賽。

- (a) 及 (b) 兩組比賽，題材有下列兩則，任擇其一：

(i) 英文論文，以不超過二千字為限，從莎翁某一劇本裏推論莎翁之為人，

或 (ii) 英文劇評，以不超過二千字為限，取莎翁某一劇本，寫出自

己評論及欣賞之意見，並須列舉理由。

(c) 組比賽，題材如下：——

「英文論文字數以不超過五千字為限：莎翁某一劇之演出，意欲表出該劇中所蘊含之某種人生概念，為本人認為切合香港現在社會者，將如何進行？」

凡參加此莎士比亞四百週年紀念特別文藝賽者，於報名時均須註明自己年齡；其他一般規則，與所有一切比賽相同。

各項英文比賽之評判員，為香港大學英文系主任「Prof. A. W.T. Green」格連教授及香港中文大學英文系主任「Professor Bertha Hensman」軒士文教授。

各項中文比賽之評判員，為香港大學語文學院主任馬蒙先生及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姚莘農先生。

簡 則

- 來件請寄告羅士打行二樓英國文化委員會轉中英學會，信封上請註明「文藝作品比賽」。參加者不限篇數，但每篇需付報名費港幣壹元。
- 來件如在卷首註明姓名地址，並附有貼足郵票之信封，本會當回函通知該件經已收妥。請勿一紙書寫兩面。
- 評判員對來件是否合乎標準及應否頒發獎品，有絕對處決權。
- 比賽結果將於一九六五年元月十五日公佈。
- 中英學會有權將優勝作品刊登或出版。
- 優勝者得保留銀杯一年或至下一次比賽時止（視何者時間較短而定），但得永久保留銀牌。